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度

中 央 政 府 總 預 算 案

行 政 院 環 境 保 護 署 主 管

環 境 保 護 基 金 附 屬 單 位 預 算

(非營業部分)

行 政 院 環 境 保 護 署 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目次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15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17~19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20~21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23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24~33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成本分析表·····	35~37
五、預算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39~42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43~44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45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46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48~51
(六)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52
六、附錄	
(一)資本資產明細表·····	54-57
(二)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 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58
七、分預算表	
(一)空氣污染防治基金分預算表·····	1-1~1-47
(二)資源回收管理基金分預算表·····	2-1~2-45
(三)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分預算表·····	3-1~3-33
(四)水污染防治基金分預算表·····	4-1~4-31
(五)環境教育基金分預算表·····	5-1~5-35
(六)溫室氣體管理基金分預算表·····	6-1~6-29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我國政府為防制空氣污染、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整治土壤與地下水污染、防治水污染及推動環境教育工作，建立污染者付費制度，並達到資源永續利用，改善生活環境，增進國民健康及全民環境倫理與責任，提高生活品質之目的，以達到永續發展，依空氣污染防制法、廢棄物清理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水污染防治法、環境教育法、溫室氣體管理法等規定，分別設置空氣污染防制基金（85 年度）、資源回收管理基金（88 年度）、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90 年度）、水污染防治基金（95 年度）、環境教育基金（100 年度）、溫室氣體管理基金（105 年度），由於前述各基金均與環境保護息息相關，依 91 年 7 月 26 日行政院 92 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核會議通過，自 92 年度起，將空氣污染防制基金、資源回收管理基金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等 3 個特別收入基金合併成立本「環境保護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原有各基金則一律改為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隸屬於本基金項下，其項目則合併表達，95 年度成立之水污染防治基金、100 年度成立之環境教育基金及 105 年度成立之溫室氣體管理基金，亦隸屬於本基金項下，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二、施政重點

（一）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1. 健全空氣品質管理法規與制度，引進先進國家管理經驗及加強國際交流。
2. 推動新版空氣污染防制方案，要求國營事業達到超低排放（全世界最嚴標準）、改善車輛污染排放、加強餐飲業油煙、道路、營建工程及河川揚塵管理等。為達到上述目標，除修法加嚴標準或加重罰則、擴大處分對象等行政手段外，政府也將提供優惠貸款以鼓勵業者汰換或改善高污染老舊大型柴油車，透過法規管制與補助獎勵並行方式加速空氣污染改善之推動。
3. 推動公共場所室內空氣品質列管、管理、輔導及教育訓練等工作，完整建置室內空氣品質管理制度。
4. 執行臭氧層保護及酸雨防制工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5. 補助及督導考評地方政府執行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成效。
6. 推動河川環境改善與河川揚塵防制。
7. 推動未符合空氣品質標準區域指定削減改善作業、訂定固定污染源行政管制作業資訊公開及審議規範。
8. 滾動式修正固定污染源排放標準，持續汰換燃油或燃煤鍋爐改用清潔燃料。
9. 配合國際趨勢實施新車排放標準及辦理新車型審驗與新車抽驗工作，以落實新車污染管制；加強辦理機車排氣定期檢驗，推動使用中汽油車保檢合一制度，加強老舊機車淘汰，以減少使用中車輛污染排放。
10. 推動低污染車輛，自源頭減少車輛污染排放。
11. 確保空氣品質監測站維運，提供即時監測及預報資訊，支援空氣品質保護施政及推動空氣品質監測國際合作；逐步充實及汰換空氣品質監測儀器設施，提升空氣品質監測站功能。

(二)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 宣傳資源回收觀念，鼓勵全民參與回收工作
 - (1) 結合業者及民間力量，發揚具臺灣特色的資源回收。
 - (2) 多面向辦理民眾宣傳推廣，擴展國際合作參與。
 - (3) 運用資通訊科技加強資源回收管理及提供民眾服務。
2. 加強責任業者管理與查核，提升基金稽徵效能
 - (1) 強化業者登記申報繳費系統管理，推動簡政便民措施。
 - (2) 擴大責任業者帳籍憑證查核範圍，提升繳費公平性。
 - (3) 加速短漏回收清除處理費催收，確保基金債權。
3. 引導受補貼機構之自主管理，提升稽核認證作業效能
 - (1) 確保受補貼機構稽核認證量、處理品質及正確性。
 - (2) 強化受補貼機構之管理，提升稽核認證作業效能。
 - (3) 運用電子化管理系統，強化受補貼機構自主管理。
4. 深化夥伴關係，建立循環經濟再生圈
 - (1) 充實執行機關資源回收設施及執行資源回收作業。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 (2) 促進產學合作，增加資源回收創新研發動能。
- (3) 透過異業結盟，提升技術層次與產業價值，促進回收處理高值化。

5. 活絡運用基金，拓展資源回收體系

- (1) 持續便利回收處理管道，拓展資源回收體系。
- (2) 設計差別費率，引導提升回收再利用技術。
- (3) 建立基金各項回收再利用資料，穩固體系運作。

(三)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1. 確保我國土壤及地下水品質安全

- (1) 進行污染場址所應採取之應變必要措施，減輕污染危害或避免污染擴大。
- (2) 各單位共同保護農地品質，維護民眾飲食安全。
- (3) 完備全國工業場址污染預防管理機制。
- (4) 定期地下水水質監測，掌握全國背景水質分布。
- (5) 建置土壤、地下水環境品質資料庫，強化系統管理整合。

2. 完善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規制度

- (1) 完備全國土壤、地下水污染管理策略，健全場址管理整體架構。
- (2) 建構公平合理徵收制度，妥善規劃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
- (3) 加強各類型污染責任人之求償，落實污染者負責原則。

3. 加強推動場址整治

- (1) 加速各類列管場址巡查及污染整治，積極追查各類污染源。
- (2) 進行污染場址查證、評估、管制及緊急應變技術支援。
- (3) 推動場址健康及底泥風險管理。

4. 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之發展，提升國內專業知識

- (1) 建立核心技術與創新研究，發展環境污染鑑識技術。
- (2) 引進新穎及優化既有調查與整治技術。
- (3) 透過國際交流與國際接軌，產學跨域整合。

(四) 水污染防治基金

- 1.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對象確認、清查及申報繳費查核作業。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2. 維護更新水污染防治費申報管理作業系統及擴充相關功能。
3. 檢討及精進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制度。
4. 推動河川污染整治及水源水質維護。
5. 辦理事業廢水及工業區污水下水道管理。
6. 辦理水體污染管理及緊急應變。
7.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水污染防治費查核追繳工作。

(五) 環境教育基金

1. 法規建制

落實執行環境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環境教育機構、設施場所及人員之認證及管理辦法、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環境教育計畫與成果提報執行辦法、環境教育輔導及獎勵辦法、環境講習執行辦法、國家環境教育審議會設置要點及罰鍰額度裁量基準等相關子法。

2. 組織人力

- (1) 設置環境教育審議會、基金管理會及環境教育認證審查小組。
- (2) 加強環境教育負責單位人員培訓，以提升計畫執行能力。
- (3) 積極招募、訓練、運用與管理環境教育志工。

3. 品質與認證

- (1) 建立環境教育機構、人員及設施場所之認證制度，並訂定獎勵、補助及評鑑之機制，提高執行品質。
- (2) 鼓勵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辦理環境教育，以及環境教育機構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訓練或環境講習。

4. 課程與資訊

- (1) 建置環境教育資訊系統，提供環境教育認證、課程、教材及研究成果等資訊。
- (2) 加強環境教育相關學術研究，彙編環境教育之課程、教材及編製媒體影片與文宣，提供全民便捷資訊。
- (3) 積極推動國際環境教育夥伴計畫及臺美生態學校計畫。
- (4) 蒐集國際環境教育資訊，參與國際環境教育之合作、交流及活動。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5)建立夥伴關係發展與合作機制，推動環境教育網絡發展，以推展環境教育之在地化、本土化及專業化發展。

5. 循序推動

(1)督促各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應參酌環境議題、永續發展訂定短、中、長程環境教育計畫，並完成所有員工、教師、學生每年至少4小時以上之環境教育。

(2)建置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鼓勵全民參與環境教育，進行終身學習。

6. 協調聯繫

定期邀請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召開工作會議，積極推動環境教育。

7. 基金運用

(1)督促地方政府設立環境教育基金，提供穩定財源。

(2)督促地方政府應妥善管理及運用基金，辦理環境講習、人員訓練、宣導活動、教材、研究、國際合作及補助民間推動環境教育。

8. 輔導獎勵

(1)鼓勵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環境教育。

(2)對環境教育成效優良者，頒發環境教育獎項或提供獎勵措施，激勵全民參與。

9. 違規講習

(1)督促地方政府對於違反環境保護法律經處新臺幣5千元以上罰鍰及停工、停業處分者，應施予環境講習。

(2)修編環境講習課程及教材。

10. 考核評鑑

訂定追蹤考核機制，定期檢討執行成果及作法，實現環境教育整體推動目標。

(六)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1. 推展部門溫室氣體排放管制行動，結合地方政府落實執行方案，聚焦住商運輸議題，致力達成國家第一期階段管制目標。

2. 制訂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相關子法及配套措施，實施盤查查證管理制度，推動微型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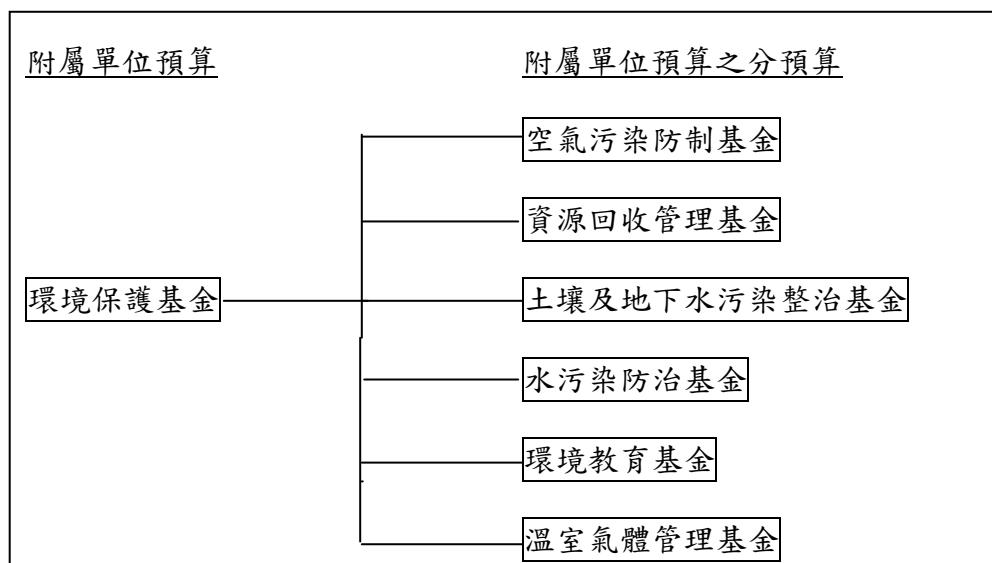
規模溫室氣體抵換專案機制，逐步建立溫室氣體總量管制與交易法規制度。

3. 呼應全球減碳願景，參與氣候公約相關會議活動，依循國際動態評估擬訂我國低碳路徑策略，定期公開國家溫室氣體排放清冊及編撰國家報告。
4. 推展全民減碳行動，營造社會減碳氛圍，提升社區氣候變遷調適能力，建構低碳永續家園。

三、組織概況

(一) 本基金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本基金之財源，主要為向污染源或業者徵收之空氣污染防制費、回收清除處理費、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水污染防治費以及環保提撥等收入，運用於防制空氣污染，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整治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水污染，推動環境教育及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工作等用途。

(二) 基金之構成體系如下圖：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4條第1項第2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 (一) 徵收空氣污染防制費計畫：依空氣污染防制法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對排放空氣污染物之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徵收空氣污染防制費；本年度預計收入 45 億 7,272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49 億 14 萬 8 千元，減少 3 億 2,742 萬 7 千元，主要係空氣污染防制法修正案通過後，依第 17 條法規規定移動污染源將撥交 20% 給予地方政府以致收入減少；以及固定污染源空污費秋冬季節費率實施、空品嚴重惡化時執行緊急應變強制要求減量及電廠燃料調整等措施，造成污染物排放減量所致。
- (二) 徵回收清清除處理費計畫：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16 條第 1 項徵收責任業者繳交回收清除處理費，本年度預計收入 17 億 8,758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18 億 2,142 萬 3 千元，減少 3,383 萬 9 千元，主要係因應財政部「中古汽機車報廢或出口換購新車減徵退還新車貨物稅辦法」實施第五年（共五年），預估車輛營業量成長趨緩，及家電、照明光源材質收入撥入非營業基金之比率，由 20% 調整為 10% 所致。
- (三) 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計畫：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 28 條第 1 項規定，對公告之物質，依其產生量及輸入量，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本年度預計收入 12 億 494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11 億 3,800 萬元，增加 6,694 萬 1 千元，主要係預估石油係有機物等物質進口及產製量有所提升所致。
- (四) 徵收水污染防治費計畫：依水污染防治法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對於排放廢（污）水於地面水體之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不含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及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依其排放之水質水量或依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計算方式核定其排放之水質水量，徵收水污染防治費，及自本署收取違反水污染防治法追繳之所得利益及裁處罰鍰之 20% 撥入金額，本年度預計收入 1 億 8,093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1 億 7,466 萬 1 千元，增加 627 萬元，主要係預估水污染防治費收入增加所致。
- (五) 環保提撥收入計畫：依環境教育法第 8 條第 2 項規定，其主要來源為本署設立之環境保護基金，提撥 5% 支出預算金額，以補（捐）助款撥入及本署收取違反環境保護法律之罰鍰收入，提撥 5% 撥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5 億 2,725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4 億 998 萬 4 千元，增加 1 億 1,727 萬 4 千元，主要係依環境教育法規定撥入之環保基金提撥收入增加所致。
- (六) 財產收入計畫：係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2,218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2,185 萬 1 千元，增加 33 萬 3 千元，主要係基金存款金額略增，使孳息收入增加所致。
- (七) 其他收入計畫：依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第 19 條第 1 項第 6 款規定，溫室氣體管理基金來源包括其他之收入，同時依據立法院通過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附帶決議第 2 項規定，空氣污染防制基金一定比例之撥款，列為溫室氣體管理基金其他收入之來源，本年度預計收入 4 億 4,000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4 億 5,000 萬元，減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少 999 萬 7 千元。

二、基金用途：

- (一)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為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業務所需經費 63 億 37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36 億 2,474 萬 3 千元，主要係減少補助地方政府執行老舊大型柴油車調修、加裝防制設備，以及修正新購大型柴油車貸款利息補貼與專案貸款信用保證目標數所致。
- (二)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為辦理資源回收管理業務所需經費約 20 億 5,970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320 萬元，主要係減列補助地方等經費所致。
- (三)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為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所需經費約 13 億 2,626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294 萬 8 千元，主要係補助地方政府進行全國受污染農地改善經費減列，致基金用途減少所致。
- (四) 水污染防治計畫：為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所需經費約 1 億 5,192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188 萬 6 千元，主要係減列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等經費所致。
- (五)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為辦理環境教育業務所需經費約 4 億 3,477 萬元，較上年度增加 3,261 萬 1 千元，主要係辦理環境教育計畫、環境講習及環境教育活動等經費增加所致。
- (六)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為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業務所需經費約 4 億 1,874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1,430 萬 7 千元，主要係恪守零基預算精神，全面檢討預算支用情況，系統性整合因應氣候變遷相關計畫，刪除階段性完成計畫所致。
- (七)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2 億 9,094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157 萬元，主要係增加辦理環境教育業務所需之影印機租金等費用所致。
- (八)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相關設備所需經費約 335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26 萬 4 千元，主要係減列汰換購置電腦、週邊設備及相關軟硬體設備等經費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87 億 3,562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89 億 1,606 萬 7 千元，減少 1 億 8,044 萬 5 千元，約 2.02%，主要係空氣污染防制法修正案通過後，依該法第 17 條規定移動污染源將撥交 20% 給予地方政府致收入減少所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109 億 8,608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45 億 9,924 萬 7 千元，減少 36 億 1,316 萬 7 千元，約 24.75%，主要係減少補助地方政府執行老舊大型柴油車調修、加裝防制設備，以及修正新購大型柴油車貸款利息補貼與專案貸款信用保證目標數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差短 22 億 5,045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差短 56 億 8,318 萬元，減少 34 億 3,272 萬 2 千元，約 60.40%，將移用以前基金餘額 22 億 5,045 萬 8 千元支應。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一、建立循環型的生產與生活方式，提高廢棄物資源回收與再利用	公告應回收廢棄物回收率(排除廢車)	(公告應回收廢棄物回收量÷公告應回收廢棄物產生量)*100% 排除廢車	76.8%
	高值化產品之產出量	公告應回收廢棄物高值化之產品推動標的物總重量(公噸/年)	67,000 公噸/年
二、強化事業廢水管理與再利用及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	1.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整治復育完成	解除列管污染事業場址累計處	650 處 (累計)
	2.污染農地改善完成	解除列管污染農地面積(374 公頃)	100 公頃 (累計)
	3.掌握全國底泥品質狀況	建置全國河川、灌溉渠道、湖泊及水庫(共 473 處)底泥品質檢測資料庫	500 處 (累計)
	4.全國地下水背景水質保護	推動改善區域性地下水背景水質(比較基準:105 年趨勢上升監測井數 95 口)	推動改善“濃度趨勢上升”監測井累計 8 口 (累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5.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2,000CMD以上者)、事業(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15,000CMD以上者)及發電廠查核率	實際完成查核家數÷應查核家數×100%	97%
三、推動空氣污染防治行動方案,改善空氣品質	改善細懸浮微粒(PM _{2.5})年平均濃度	全國細懸浮微粒(PM _{2.5})手動監測站年平均濃度之平均值	17 微克/立方公尺
四、打擊環保犯罪,加強環境執法,提升環保專業知能,善用社會資源,加強環境教育與國際合作,善盡地球村成員責任	1.將環境保護化為行動	環保志工總人數	182,000 人 (累計)
	2.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實地查核場次比率	(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認證、訪查、評鑑、輔導場次/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數量)×100%	50%
五、溫室氣體減量及環境清潔管理	1.輔導低碳社區維持評等有效性比率	(通過低碳社區資格數量/申請低碳社區認證展延數量)×100%	9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2.推動溫室氣體抵換專案之減量	完成抵換專案及減量方法審查案件數	10 件/年

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7）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 1.基金來源：決算數 105 億 8,078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11 億 1,177 萬 1 千元，約占預算數 11.74%，主要係 107 年度車輛數較 106 年度增加約 23.3 萬輛，且 107 年度油價持續走低，因此車用汽柴油使用量呈現正成長；另自 107 年 7 月 1 日開徵粒狀污染物、鉛、鎘、汞、砷、六價鉻及戴奧辛等空氣污染物固定污染源空污費，以致收入增加。
- 2.基金用途：決算數 114 億 5,896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29 億 0,444 萬 3 千元，占預算數 20.22%，主要係補助地方辦理 1~2 期大型柴油車汰換及 3 期大型柴油車加裝濾煙器申請者未達規劃之踴躍，爰影響 107 年度預算執行成效，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數短絀 8 億 7,818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短絀 40 億 1,621 萬 4 千元，占預算數 82.06%。主要係因基金來源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及基金用途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所致。

（二）前(107)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建立循環型的生產與生活方式，提高廢棄物資源回收與再利用	全國資源回收率	50%	107 年度全國資源回收量為 477 萬 5,133 公噸，垃圾產生量為 896 萬 1,676 公噸，全國資源回收率為 53.28%，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強化事業廢水管理與再利用及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	1.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整治復育完成	550 處	107 年解除列管污染事業場址累計 619 處，達預計目標 112.5%。
	2.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2,000CMD 以上者）、事業（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15,000CMD 以上者）及發電廠查核率	94%	107 年度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2,000CMD 以上者）、事業（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15,000CMD 以上者）及發電廠查核率為 95%，已達到年度目標值。
三、推動清淨空氣計畫，改善空氣品質	1.細懸浮微粒(PM _{2.5})年平均濃度	19.0 微克/立方公尺	執行空氣品質管理工作，推動空氣品質改善措施，統計全國一般空氣品質測站 107 年空氣品質指標大於 100 比率（對敏感族群不健康）為 16.0%，較 106 年 18.1%降低；而細懸浮微粒(PM _{2.5})手動檢測自 102 年開始，全國測站 106 年年平均濃度為 18.3 微克/立方公尺，107 年統計為 17.5 微克/立方公尺，確實達成年度目標值。
	2.推動港區使用低硫油	10%	自 107 年 2 月 1 日起，針對進入高雄港之國際航線船舶，改用硫含量 0.5% (m/m) 以下之燃油，每艘次提供五千元之獎勵，預計補助 9,000 艘次，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計有 2,097 艘次船舶提出申請，達年度目標值 23.3%。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加強環境教育，提升環保專業知能，善用社會力進行環境保護，加強國際合作，善盡地球村成員的責任	1.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累積數量	157 處	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177 處取得認證。
	2.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人員數量	12,200 人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13,631 人取得認證。
	3.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機構數量	29 所	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29 所取得認證。
	4.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之場次	105 場次	107 年已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活動，共 109 場次。
五、完備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法制基礎與配套措施	溫室氣體盤查登錄作業查核率	78%	因 107 年度申報作業至 108 年 8 月 31 日截止，需俟申報作業完成後始執行查核作業，相關查核率需於本（108）年度底完成統計。

二、上(108)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 上年度預算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1.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33 億 3,143 萬 1 千元，實際執行數 33 億 4,069 萬元，執行率 100.28%。
- 2.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20 億 2,443 萬 7 千元，實際執行數 18 億 9,654 萬 1 千元，執行率 93.68%。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賸餘 13 億 699 萬 4 千元，實際數賸餘 14 億 4,414 萬 8 千元。

(二) 上(108)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建立循環型的生產與生活方式，提高廢棄物資源回收與再利用	全國資源回收率	108 年度目標值為 53%，截至 108 年 6 月止，全國資源回收率為 51.85%，其中全國資源回收量為 225 萬 7,490 公噸，垃圾產生量為 435 萬 3,688 公噸。
二、強化事業廢水管理與再利用及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	1.解除列管污染事業場址累計處	至 108 年 6 月止，共累計解除列管 662 處污染場址，已達 108 年度預定績效指標 600 處之 110.3%。
	2.解除列管污染農地面積	至 108 年 6 月止，共累計解列 29 公頃污染農地，達 108 年度預定績效指標 100 公頃之 29%。
	3.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2,000CMD 以上者）、事業（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15,000CMD 以上者）及發電廠查核率	本項衡量指標之事業對象共計 101 家，截至 108 年 6 月底止，已完成 60 家之查核作業，查核率達 59.4%，預定到 108 年底可達成目標值 96%。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三、推動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改善空氣品質	細懸浮微粒 (PM _{2.5}) 年平均濃度	執行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截至108年6月底止,初步統計細懸浮微粒平均濃度為18.0μg/m ³ ,較106年同期20.2μg/m ³ 改善。
	降低細懸浮微粒 (PM _{2.5}) 紅色警戒次數	執行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截至108年6月底止,初步統計細懸浮微粒 (PM _{2.5}) 紅色警戒發生次數為160次(發生機率1.2%),較107年同期215次(發生機率1.6%)改善。
四、打擊環保犯罪,加強環境執法,提升環保專業知能,善用社會資源,加強環境教育與國際合作,善盡地球村成員責任	1.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之場次	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截至108年6月30日,共63場次。
	2.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認證、訪查、評鑑場次	依據環境教育法第10條、第14條辦理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認證、訪查、評鑑,截至108年6月30日已辦理153場次。
五、溫室氣體減量及環境清潔管理	輔導低碳社區辦理節能減碳措施輔導活動比率	本署補助地方政府持續輔導低碳社區辦理節能減碳措施,刻正由地方環保機關低碳專案辦公室至各村里社區訪查,須俟訪查完成後整合預算資源再輔導執行節能減碳措施,相關輔導比率需於本(108)年度底完成統計。

本 頁 空 白

預算主要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項 目	本 年 預 算	上 年 預 算	度 數	比 較 增 減 (-)
	10,580,785		基金來源	8,735,622	8,916,067		-180,445
	9,862,174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8,273,435	8,444,216		-170,781
	6,156,509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4,753,052	5,074,209		-321,157
	1,769,437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787,584	1,821,423		-33,839
	1,213,927		污染整治收入	1,204,941	1,138,000		66,941
	18,631		違規罰款收入	600	600		0
	703,670		環保提撥收入	527,258	409,984		117,274
	22,485		財產收入	22,184	21,851		333
	2		財產處分收入	0	0		0
	22,483		利息收入	22,184	21,851		333
	696,126		其他收入	440,003	450,000		-9,997
	696,126		雜項收入	440,003	450,000		-9,997
	11,458,966		基金用途	10,986,080	14,599,247		-3,613,167
	7,174,344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6,300,374	9,925,117		-3,624,743
	1,868,705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59,702	2,062,902		-3,200
	1,202,627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6,265	1,329,213		-2,948
	103,733		水污染防治計畫	151,927	153,813		-1,886
	494,241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34,770	402,159		32,611
	374,616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18,747	433,054		-14,307
	238,339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90,943	289,373		1,570
	2,36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352	3,616		-264
	-878,181		本期賸餘（餘絀）	-2,250,458	-5,683,180		3,432,722
	15,743,083		期初基金餘額	9,181,722	10,625,089		-1,443,367
	0		解繳公庫	0	0		0
	14,864,902		期末基金餘額	6,931,264	4,941,909		1,989,355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87 億 3,562 萬 2 千元：

- (一)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47 億 5,305 萬 2 千元。(詳 1-13~1-14 頁、4-11~4-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二)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7 億 8,758 萬 4 千元。(詳 2-11~2-19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三)污染整治收入 12 億 494 萬 1 千元。(詳 3-11~3-12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四)違規罰款收入 60 萬元(詳 4-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五)環保提撥收入 5 億 2,725 萬 8 千元。(詳 5-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六)利息收入 2,218 萬 4 千元。(詳 1-14~1-15、2-19、3-12、4-13、5-13、6-11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七)雜項收入 4 億 4,000 萬 3 千元。(詳 6-11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109 億 8,608 萬元：

- (一)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63 億 37 萬 4 千元。(詳 1-16~1-33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二)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 億 5,970 萬 2 千元。(詳 2-20~2-28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三)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 億 2,626 萬 5 千元。(詳 3-13~3-20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四)水污染防治計畫 1 億 5,192 萬 7 千元。(詳 4-14~4-18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五)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 億 3,477 萬元。(詳 5-14~5-22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六)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 億 1,874 萬 7 千元。(詳 6-12~6-17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七)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 億 9,094 萬 3 千元。(詳 1-33~1-35 頁、2-28~2-30 頁、3-20~3-22 頁、4-18~4-19 頁、5-22~5-24 頁、6-17~6-18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八)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35 萬 2 千元。(詳 1-35 頁、2-30 頁、3-22 頁、4-19 頁、5-24 頁、6-18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22 億 5,045 萬 8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分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空氣污染 防制基金	資源回收 管理基金	土壤及地 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水 污 染 防治基金	環境教育 基 金	溫室氣體 管理基金	合 計
基金來源	4,578,609	1,792,534	1,214,411	181,156	528,581	440,331	8,735,622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572,721	1,787,584	1,204,941	180,931	527,258	0	8,273,435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4,572,721	0	0	180,331	0	0	4,753,052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0	1,787,584	0	0	0	0	1,787,584
污染整治收入	0	0	1,204,941	0	0	0	1,204,941
違規罰款收入	0	0	0	600	0	0	600
環保提撥收入	0	0	0	0	527,258	0	527,258
財產收入	5,888	4,950	9,470	225	1,323	328	22,184
利息收入	5,888	4,950	9,470	225	1,323	328	22,184
其他收入	0	0	0	0	0	440,003	440,003
雜項收入	0	0	0	0	0	440,003	440,003
基金用途	6,367,898	2,166,822	1,390,725	157,538	465,581	437,516	10,986,080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6,300,374	0	0	0	0	0	6,300,374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0	2,059,702	0	0	0	0	2,059,70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0	0	1,326,265	0	0	0	1,326,265
水污染防治計畫	0	0	0	151,927	0	0	151,927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0	0	0	0	434,770	0	434,770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0	0	0	0	0	418,747	418,747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6,924	105,458	63,975	5,561	30,586	18,439	290,943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00	1,662	485	50	225	330	3,352
本期賸餘（餘絀）	-1,789,289	-374,288	-176,314	23,618	63,000	2,815	-2,250,458
期初基金餘額	3,471,069	2,454,170	2,090,686	300,885	569,145	295,767	9,181,722
解繳公庫	0	0	0	0	0	0	0
期末基金餘額	1,681,780	2,079,882	1,914,372	324,503	632,145	298,582	6,931,264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250,458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50,458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48,00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8,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298,45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8,582,48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6,284,025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分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空氣污染 防制基金	資源回收 管理基金	土壤及地 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水 污 染 防治基金	環境教育 基 金	溫室氣體 管理基金	合 計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789,289	-374,288	-176,314	23,618	63,000	2,815	-2,250,458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0	0	0	0	0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89,289	-374,288	-176,314	23,618	63,000	2,815	-2,250,458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0	0	0	0	0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 準備金	0	0	0	0	0	0	0
減少其他資產	0	0	0	0	0	0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0	0	0	0	0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0	0	0	0	0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0	0	0	0	0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 準備金	0	0	0	0	0	0	0
增加其他資產	0	0	0	0	0	0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48,000	0	0	0	0	0	-48,00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0	0	0	0	0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8,000	0	0	0	0	0	-48,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837,289	-374,288	-176,314	23,618	63,000	2,815	-2,298,45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930,307	2,529,180	1,961,879	210,030	589,016	362,071	8,582,48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3,018	2,154,892	1,785,565	233,648	652,016	364,886	6,284,025

本 頁 空 白

預算明細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8,273,435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4,753,052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4,572,721	詳1-13~1-14頁
水污染防治基金				180,331	詳4-11~4-13頁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787,584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787,584	詳2-11~2-19頁
污染整治收入				1,204,94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1,204,941	詳3-11~3-12頁
違規罰款收入				600	
水污染防治基金				600	詳4-13頁
環保提撥收入				527,258	
環境教育基金				527,258	詳5-13頁
財產收入				22,184	
利息收入				22,184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5,888	詳1-14~1-15頁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4,950	詳2-19頁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9,470	詳3-12頁
水污染防治基金				225	詳4-13頁
環境教育基金				1,323	詳5-13頁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328	詳6-11頁
其他收入				440,003	
雜項收入				440,003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440,003	詳6-11頁
總計				8,735,62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說 明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7,174,344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6,300,374	9,925,117	
7,174,344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6,300,374	9,925,117	
774,348	服務費用	954,504	960,756	
9,917	水電費	11,791	11,791	
2,396	郵電費	2,719	2,719	
4,787	旅運費	6,620	6,520	
6,77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490	7,490	
3,87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985	985	
1,912	保險費	2,666	2,666	
6,074	一般服務費	8,010	4,000	
738,609	專業服務費	913,223	924,585	
15,620	材料及用品費	3,489	1,739	
0	使用材料費	67	67	
15,620	用品消耗	3,422	1,672	
615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60	360	
289	地租及水租	360	360	
22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0	
106	雜項設備租金	0	0	
64,95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10,530	218,600	
37,686	購建固定資產	183,780	188,200	
27,268	購置無形資產	26,750	30,400	
29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62	62	
0	消費與行為稅	31	31	
29	規費	31	31	
6,318,77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1,429	8,743,600	
6,318,778	捐助、補助與獎助	5,131,429	8,737,600	
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0	6,000	
1,868,705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59,702	2,062,902	
1,868,705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2,059,702	2,062,902	
482,143	服務費用	561,840	562,972	
120	郵電費	180	180	
2,298	旅運費	3,621	3,62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4,43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8,171	18,203	
465,287	專業服務費	539,868	540,968	
483	材料及用品費	480	460	
483	用品消耗	480	460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82	70	
0	地租及水租	0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82	70	
1,55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000	2,000	
1,550	購置無形資產	2,000	2,000	
29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29	規費	0	0	
1,372,58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495,300	1,497,400	
1,351,038	捐助、補助與獎助	1,493,800	1,495,900	
21,545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500	1,500	
11,917	短絀、賠償與支應退場支出	0	0	
11,917	各項短絀	0	0	
1,202,627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6,265	1,329,213	
1,202,627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1,326,265	1,329,213	
419,471	服務費用	426,402	397,469	
3	郵電費	247	310	
2,072	旅運費	4,595	4,595	
64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865	6,925	
416,753	專業服務費	414,695	385,639	
8,798	材料及用品費	594	560	
8,798	用品消耗	594	560	
111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91	163	
25	地租及水租	30	30	
8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61	133	
18,03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8,106	10,120	
18,036	購置無形資產	18,106	10,12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1	規費	0	0	
	756,21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80,972	920,901	
	756,210	捐助、補助與獎助	880,972	920,901	
	103,733	水污染防治計畫	151,927	153,813	
	103,733	水污染防治基金	151,927	153,813	
	31,068	服務費用	65,144	50,162	
	0	郵電費	200	150	
	838	旅運費	1,604	932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9	150	
	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00	0	
	30,230	專業服務費	62,331	48,930	
	915	材料及用品費	1,347	208	
	915	用品消耗	1,347	208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 續費	203	80	
	0	地租及水租	50	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53	80	
	7,09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800	7,000	
	0	購建固定資產	800	3,000	
	7,090	購置無形資產	3,000	4,000	
	64,6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1,433	96,363	
	64,660	捐助、補助與獎助	81,433	96,363	
	494,241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34,770	402,159	
	494,241	環境教育基金	434,770	402,159	
	229,661	服務費用	209,934	187,789	
	1,875	郵電費	614	600	
	3,935	旅運費	6,109	4,611	
	7,07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2,333	17,220	
	5	保險費	120	120	
	286	一般服務費	390	390	
	216,484	專業服務費	180,368	164,848	
	2,563	材料及用品費	1,325	1,5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563	用品消耗	1,325	1,500	
1,374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611	1,760	
551	地租及水租	546	700	
74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915	910	
79	雜項設備租金	150	150	
3,78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000	3,000	
3,786	購置無形資產	3,000	3,000	
2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2	規費	0	0	
256,85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18,900	208,110	
251,555	捐助、補助與獎助	211,700	205,110	
5,297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7,200	3,000	
3	其他	0	0	
3	其他支出	0	0	
374,616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18,747	433,054	
374,616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418,747	433,054	
133,524	服務費用	186,147	196,834	
1,840	郵電費	2,100	1,800	
1,386	旅運費	3,300	3,370	
4,65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590	8,590	
125,648	專業服務費	172,157	183,074	
25	材料及用品費	120	120	
25	用品消耗	120	120	
2,725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000	5,000	
2,725	購置無形資產	4,000	5,000	
238,34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28,480	231,100	
231,948	捐助、補助與獎助	218,880	219,500	
6,394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9,600	11,600	
238,339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90,943	289,373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7,471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66,924	67,809	
9,296		用人費用	10,537	10,728	
145		正式員額薪資	168	168	
6,78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883	6,883	
290		超時工作報酬	1,113	1,350	
821		獎金	860	860	
413		退休及卹償金	413	413	
839		福利費	1,100	1,054	
31,157		服務費用	50,087	49,905	
427		水電費	750	775	
1,113		郵電費	1,189	1,189	
878		旅運費	500	500	
9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90	190	
20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50	250	
105		保險費	100	100	
24,902		一般服務費	41,084	41,447	
3,435		專業服務費	6,024	5,454	
483		材料及用品費	550	550	
483		用品消耗	550	550	
376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580	616	
0		地租及水租	10	1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	30	
376		雜項設備租金	540	540	
0		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0	36	
5,863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780	5,620	
5,863		購置無形資產	4,780	5,620	
29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90	390	
20		會費	30	30	
276		分擔	360	360	
93,399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05,458	104,888	
46,436		用人費用	50,373	50,460	
57		正式員額薪資	105	105	
34,156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4,381	35,506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464	超時工作報酬	4,072	2,760	
4,359	獎金	4,298	4,438	
2,080	退休及卹償金	2,063	2,130	
4,320	福利費	5,454	5,521	
41,354	服務費用	47,116	47,675	
644	水電費	756	1,572	
2,239	郵電費	2,590	2,590	
149	旅運費	280	280	
17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00	300	
1,43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84	1,706	
183	保險費	210	210	
29,045	一般服務費	33,646	33,327	
7,479	專業服務費	8,450	7,690	
541	材料及用品費	1,300	1,320	
21	使用材料費	147	147	
520	用品消耗	1,153	1,173	
66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082	1,046	
216	地租及水租	252	216	
37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	30	
407	雜項設備租金	800	800	
3,713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780	3,580	
3,713	購置無形資產	4,780	3,580	
52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47	147	
29	消費與行為稅	30	30	
23	規費	117	117	
64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60	660	
643	分擔	660	660	
54,189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63,975	64,537	
389	用人費用	600	600	
72	正式員額薪資	180	180	
2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0	0	
289	超時工作報酬	420	420	
48,642	服務費用	59,753	58,395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62	水電費	696	696	
	874	郵電費	1,530	1,530	
	1,396	旅運費	500	500	
	25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00	400	
	30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928	2,142	
	103	保險費	190	190	
	41,636	一般服務費	47,546	47,547	
	3,715	專業服務費	6,963	5,390	
	559	材料及用品費	1,390	1,390	
	8	使用材料費	450	450	
	551	用品消耗	940	940	
	269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440	440	
	8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	20	
	261	雜項設備租金	420	420	
	3,972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400	3,320	
	3,972	購置無形資產	1,400	3,320	
	24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6	26	
	15	消費與行為稅	16	16	
	9	規費	10	10	
	33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66	366	
	10	會費	30	30	
	324	分擔	336	336	
	3,644	水污染防治基金	5,561	5,249	
	133	用人費用	186	186	
	53	正式員額薪資	80	80	
	80	超時工作報酬	106	106	
	2,472	服務費用	4,203	4,013	
	90	旅運費	245	150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0	50	
	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	50	
	3	保險費	30	20	
	1,589	一般服務費	2,068	2,053	
	790	專業服務費	1,610	1,69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59	材料及用品費	122	100	
59	用品消耗	122	100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50	5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	50	
98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000	900	
980	購置無形資產	1,000	900	
25,927	環境教育基金	30,586	30,457	
368	用人費用	722	722	
65	正式員額薪資	72	72	
303	超時工作報酬	650	650	
22,298	服務費用	27,104	26,986	
0	水電費	150	150	
1,057	郵電費	2,238	2,396	
45	旅運費	180	180	
6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37	340	
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45	145	
66	保險費	60	60	
17,857	一般服務費	20,622	20,463	
3,211	專業服務費	3,372	3,252	
307	材料及用品費	400	317	
0	使用材料費	100	100	
307	用品消耗	300	217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800	722	
0	雜項設備租金	800	722	
2,949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550	1,700	
2,949	購置無形資產	1,550	1,700	
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	10	
5	會費	10	10	
13,709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18,439	16,433	
48	用人費用	120	120	
48	正式員額薪資	120	12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3,661	服務費用	18,219	16,213	
	178	郵電費	396	396	
	0	旅運費	50	50	
	6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20	150	
	20	保險費	50	50	
	13,403	一般服務費	15,583	15,547	
	0	專業服務費	2,020	20	
	0	材料及用品費	50	50	
	0	用品消耗	50	50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0	30	
	0	地租及水租	10	1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	20	
	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0	20	
	0	會費	20	20	
	2,36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352	3,616	
	448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600	870	
	44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600	870	
	448	購建固定資產	600	870	
	827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662	766	
	827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662	766	
	827	購建固定資產	1,662	766	
	55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485	1,400	
	553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85	1,400	
	553	購建固定資產	485	1,400	
	0	水污染防治基金	50	200	
	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0	200	
	0	購建固定資產	50	200	
	258	環境教育基金	225	330	
	25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25	330	

中華民國109年度

[illegible]

本 頁 空 白

預算附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 位 成 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6,300,374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係為健全空氣污染防制法規，規劃並建立我國空氣污染排放總量管制；配合國際環保公約之趨勢，研擬我國因應策略，及加強對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污染管制等各項業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59,702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係為達資源回收、垃圾減量之設立目標。積極辦理資源回收各類宣傳、責任業者申報繳費之查核稽催作業、補助獎勵地方政府執行資源回收業務、研訂各公告回收項目之合理費率、建置完善之回收體系及輔導回收處理業者之正常營運等多項業務，其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6,265	預計109年將累積解列650處污染事業場址及解列100公頃污染農地面積。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係為健全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規，規劃並建立我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之緊急應變措施，研擬污染整治因應策略，及加強對污染源查證、管制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 位 成 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水污染防治計畫				151,927	、控制、整治、監督等各項業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水污染防治計畫係為辦理水污染防治、改善與輔導相關工作，及相關技術之研究發展、引進與策略擬訂等業務，以加速水污染防治與水質改善工作，達成維護國民健康、生活環境，提高生活品質之目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34,770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係為推動國家環境教育綱領、國家環境教育行動方案，加強對環境教育機構、人員、設施場所認證及辦理環境教育、環境講習等各項業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18,747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係為健全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規，訂定氣候變遷調適策略，落實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工作事項含排放源檢查、輔導、補助及獎勵等、及建立溫室氣體管理資訊平臺帳戶、拍賣、配售及交易等，執行氣候變遷調適之協調、研擬、教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位成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量	預 算 數	說 明
							育、宣導、獎助及有關國際事務，強化氣候變遷調適作為等業務，其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10,691,785	

本 頁 空 白

預算參考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7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09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16,696,342	資產	8,766,964	11,065,422	-2,298,458
16,549,752	流動資產	8,616,114	10,914,572	-2,298,458
14,217,663	現金	6,284,025	8,582,483	-2,298,458
0	短期投資	0	0	0
1,251,045	應收款項	1,251,045	1,251,045	0
1,081,044	預付款項	1,081,044	1,081,044	0
81,793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86,053	86,053	0
81,793	準備金	86,053	86,053	0
64,797	其他資產	64,797	64,797	0
64,797	什項資產	64,797	64,797	0
16,696,342	資產總額	8,766,964	11,065,422	-2,298,458
1,831,440	負債	1,835,700	1,883,700	-48,000
1,584,899	流動負債	1,584,899	1,632,899	-48,000
0	短期債務	0	48,000	-48,000
1,584,899	應付款項	1,584,899	1,584,899	0
246,541	其他負債	250,801	250,801	0
246,541	什項負債	250,801	250,801	0
14,864,902	基金餘額	6,931,264	9,181,722	-2,250,458
14,864,902	基金餘額	6,931,264	9,181,722	-2,250,458
14,864,902	基金餘額	6,931,264	9,181,722	-2,250,458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9 年 12 月 31 日 預 計 數	108 年 12 月 31 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 (-)
16,696,342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8,766,964	11,065,422	-2,298,458

-4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預計平衡表(分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空氣污染 防制基金	資源回收 管理基金	土壤及地下 水污染 整治基金	水 污 染 防 治 基 金	環境教育 基 金	溫室氣體 管理基金	合 計
	資產	2,562,178	2,600,990	2,193,707	328,541	662,562	418,986	8,766,964
	流動資產	2,547,323	2,470,363	2,188,339	328,541	662,562	418,986	8,616,114
	現金	1,093,018	2,154,892	1,785,565	233,648	652,016	364,886	6,284,025
	短期投資	0	0	0	0	0	0	0
	應收款項	819,737	15,020	324,078	90,467	1,728	15	1,251,045
	預付款項	634,568	300,451	78,696	4,426	8,818	54,085	1,081,044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 準備金	14,855	71,198	0	0	0	0	86,053
	準備金	14,855	71,198	0	0	0	0	86,053
	其他資產	0	59,429	5,368	0	0	0	64,797
	什項資產	0	59,429	5,368	0	0	0	64,797
	資產總額	2,562,178	2,600,990	2,193,707	328,541	662,562	418,986	8,766,964
	負債	880,398	521,108	279,335	4,038	30,417	120,404	1,835,700
	流動負債	860,065	442,094	128,694	3,681	30,403	119,962	1,584,899
	短期債務	0	0	0	0	0	0	0
	應付款項	860,065	442,094	128,694	3,681	30,403	119,962	1,584,899
	其他負債	20,333	79,014	150,641	357	14	442	250,801
	什項負債	20,333	79,014	150,641	357	14	442	250,801
	基金餘額	1,681,780	2,079,882	1,914,372	324,503	632,145	298,582	6,931,264
	基金餘額	1,681,780	2,079,882	1,914,372	324,503	632,145	298,582	6,931,264
	基金餘額	1,681,780	2,079,882	1,914,372	324,503	632,145	298,582	6,931,264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科	目	空氣污染 防制基金	資源回收 管理基金	土壤及地 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水 污 染 防 治 基 金	環 境 教 育 基 金	溫 室 氣 體 管 理 基 金	合 計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2,562,178	2,600,990	2,193,707	328,541	662,562	418,986	8,766,964

-4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10,691,785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6,300,374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59,70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6,265	
水污染防治計畫				151,927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34,770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18,747	
上年度預算數				14,306,258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9,925,117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62,90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9,213	
水污染防治計畫				153,813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02,159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33,054	
前年度決算數				11,218,266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7,174,344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868,705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202,627	
水污染防治計畫				103,733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94,241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374,616	
106年度決算數				8,455,400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4,829,423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610,30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286,184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水污染防治計畫				96,386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45,245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187,859	
105年度決算數				6,535,942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3,131,672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489,79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1,434	
水污染防治計畫				85,208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02,130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205,707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55	-2	53	
聘用	55	-2	53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9	0	9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46	-2	44	
管理會委員	130	0	130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23	0	23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23	0	2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23	0	23	
水污染防治基金	17	0	17	
環境教育基金	23	0	23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21	0	21	
兼任人員	23	0	2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9	0	9	
水污染防治基金	4	0	4	
環境教育基金	10	0	10	
總 計	208	-2	206	

註：辦理環境保護業務所需契約勞力163人，外包公司之承攬人力10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 員額 薪資	聘 人 薪	僱 員 資	超 工 報	時 作 酬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年 獎	終 金		分 擔 保 險 費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725	41,264	5,185		5,158		2,476	5,706	848	61,362	1,176	62,538		
專任人員	0	41,264	5,185		5,158		2,476	5,706	848	60,637	0	60,637		
聘用	0	41,264	5,185		5,158		2,476	5,706	848	60,637	0	60,637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0	6,883	1,113		860		413	956	144	10,369	0	10,369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0	34,381	4,072		4,298		2,063	4,750	704	50,268	0	50,268		
管理會委員	725	0	0		0		0	0	0	725	0	725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168	0	0		0		0	0	0	168	0	168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05	0	0		0		0	0	0	105	0	105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180	0	0		0		0	0	0	180	0	180		
水污染防治基金	80	0	0		0		0	0	0	80	0	80		
環境教育基金	72	0	0		0		0	0	0	72	0	72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120	0	0		0		0	0	0	120	0	120		
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1,176	1,176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0	0	0		0		0	0	0	0	420	420		
水污染防治基金	0	0	0		0		0	0	0	0	106	106		
環境教育基金	0	0	0		0		0	0	0	0	650	650		
合 計	725	41,264	5,185		5,158		2,476	5,706	848	61,362	1,176	62,538		

註：1. 辦理環境保護業務，契約勞力計需計時計件人員酬金154,783千元，承攬人力計需外包費4,730千元。

2. 年終獎金編列依據為行政院各年度訂定之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人數為53人，金額為5,158千元。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
環境保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 決	年 算 數	上 預	年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合 計	空 氣 污 染 防 制 計 畫
	56,670		62,816	用人費用	62,538	0
	440		725	正式員額薪資	725	0
	40,972		42,389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41,264	0
	2,426		5,286	超時工作報酬	6,361	0
	5,180		5,298	獎金	5,158	0
	2,493		2,543	退休及卹償金	2,476	0
	5,159		6,575	福利費	6,554	0
	2,229,799		2,559,169	服務費用	2,610,453	954,504
	11,350		14,984	水電費	14,143	11,791
	11,695		13,860	郵電費	14,003	2,719
	17,874		25,309	旅運費	27,604	6,620
	34,225		60,00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5,205	7,490
	5,825		5,27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6,042	1,985
	2,397		3,416	保險費	3,426	2,666
	134,792		164,774	一般服務費	168,949	8,010
	2,011,641		2,271,540	專業服務費	2,311,081	913,223
	30,353		8,314	材料及用品費	11,167	3,489
	29		764	使用材料費	764	67
	30,324		7,550	用品消耗	10,403	3,422
	3,405		5,337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5,429	360
	1,081		1,326	地租及水租	1,258	360
	1,095		1,34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461	0
	1,229		2,632	雜項設備租金	2,710	0
	0		36	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0	0
	117,979		264,45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 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58,298	210,530
	40,047		194,816	購建固定資產	187,932	183,780
	77,932		69,640	購置無形資產	70,366	26,750
	137		235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35	62
	44		77	消費與行為稅	77	31
	93		158	規費	158	31
	9,008,703		11,698,92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 、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037,960	5,131,429
	35		90	會費	90	0
	8,974,189		11,675,374	捐助、補助與獎助	8,018,214	5,131,429

環境保護署
護基金
彙計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資 源 回 收 管 理 計 畫	土 壤 及 地 下 水 污 染 整 治 計 畫	水 污 染 防 治 計 劃	環 境 教 育 推 動 計 畫	因 應 氣 候 變 遷 計 畫	一 般 行 政 管 理 計 畫	一 般 建 築 及 設 備 計 畫	
0	0	0	0	0	62,538	0	
0	0	0	0	0	725	0	
0	0	0	0	0	41,264	0	
0	0	0	0	0	6,361	0	
0	0	0	0	0	5,158	0	
0	0	0	0	0	2,476	0	
0	0	0	0	0	6,554	0	
561,840	426,402	65,144	209,934	186,147	206,482	0	
0	0	0	0	0	2,352	0	
180	247	200	614	2,100	7,943	0	
3,621	4,595	1,604	6,109	3,300	1,755	0	
18,171	6,865	209	22,333	8,590	1,547	0	
0	0	800	0	0	3,257	0	
0	0	0	120	0	640	0	
0	0	0	390	0	160,549	0	
539,868	414,695	62,331	180,368	172,157	28,439	0	
480	594	1,347	1,325	120	3,812	0	
0	0	0	0	0	697	0	
480	594	1,347	1,325	120	3,115	0	
82	191	203	1,611	0	2,982	0	
0	30	50	546	0	272	0	
82	161	153	915	0	150	0	
0	0	0	150	0	2,560	0	
0	0	0	0	0	0	0	
2,000	18,106	3,800	3,000	4,000	13,510	3,352	
0	0	800	0	0	0	3,352	
2,000	18,106	3,000	3,000	4,000	13,510	0	
0	0	0	0	0	173	0	
0	0	0	0	0	46	0	
0	0	0	0	0	127	0	
1,495,300	880,972	81,433	218,900	228,480	1,446	0	
0	0	0	0	0	90	0	
1,493,800	880,972	81,433	211,700	218,880	0	0	

中華民國

[illegible]

環境保護署
護基金
彙計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資 源 回 收 管 理 計 畫	土壤及地下水 污染整治計畫	水 污 染 防 治 計 劃	環 境 教 育 推 動 計 畫	因 應 氣 候 變 遷 計 畫	一 般 行 政 管 理 計 畫	一 般 建 築 及 設 備 計 畫	
0	0	0	0	0	1,356	0	
1,500	0	0	7,200	9,6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2,059,702	1,326,265	151,927	434,770	418,747	290,943	3,35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公務轎車	輛	0	0	1	635	1	635	1. 已逾15年且行駛里程數逾9萬9,000公里之1輛轎式小客車，汰換為轎式小客車1輛；係辦理責任業者之繳費查核業務、應回收廢棄物之稽核認證業務、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管理、輔導與補助執行機關經費後之督導考核等業務，預計109年7月購置。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輛	0	0	1	635	1	635	
合 計	輛	0	0	1	635	1	635	2. 依行政院108年6月14日院臺財字第1080178937E號函核定轎式小客車核定數辦理。

管理用車3輛：小客車2輛、小客貨1輛。

附

錄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
環境保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增加	
			金額	類型
土地	212,576	-	-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42,142	-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70,434	-	-	
房屋及建築	87,966	14,496	-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60,092	9,899	-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27,874	4,597	-	
機械及設備	485,466	243,461	173,310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446,180	216,374	170,690	(1)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5,308	3,262	780	(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27,000	21,352	485	(1)
水污染防治基金	3,593	188	800	(1)
環境教育基金	3,043	2,276	225	(1)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342	9	330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81,143	63,395	6,255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75,899	58,278	5,620	(1)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2,405	2,324	635	(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2,839	2,793	-	
雜項設備	12,110	6,823	8,367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6,852	2,125	8,070	(1)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884	1,756	247	(1)

境保護署
護基金
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變動數	期末餘額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			-	212,576
-			-	142,142
-			-	70,434
-			1,453	72,017
-			992	49,201
-			461	22,816
783			23,382	391,150
306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21,371	378,819
356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196	2,274
96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1,384	4,653
-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160	4,045
25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202	765
-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69	594
647			1,608	21,748
18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2,201	21,022
629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604	691
-			11	35
149			1,031	12,474
120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862	11,815
29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7	339

行政院環
環境保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增加	
			金額	類型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3,323	2,906	-	
水污染防治基金	-	-	50	(1)
環境教育基金	25	25	-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26	11	-	
電腦軟體	174,824	-	69,866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72,926	-	31,530	(1)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2,766	-	6,280	(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44,564	-	19,506	(1)
水污染防治基金	13,554	-	4,000	(1)
環境教育基金	20,856	-	4,550	(1)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10,158	-	4,000	(1)
權利	15	-	-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1	-	-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4	-	-	
環境教育基金	10	-	-	
合計	1,054,100	328,175	257,798	

境保護署
護基金
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變動數	期末餘額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			157	260
-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	50
-			-	-
-			5	10
58,183			-	186,507
40,463	(9)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63,993
2,695	(9)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16,351
7,667	(9)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56,403
948	(9)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16,606
3,560	(9)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21,846
2,850	(9)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11,308
5			-	10
-			-	1
3	(9)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1
2	(9)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8
59,767			27,474	896,48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8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u>10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u>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分預算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1~1-8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1-9~1-10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1-11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1-13~1-15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1-16~1-35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1-37
五、預算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1-39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1-40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1-41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1-42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1-43~1-44
六、附錄	
資本資產明細表·····	1-46~1-47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 (一) 為防制空氣污染，建立污染者付費制度，依空氣污染防制法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各級主管機關得對排放空氣污染物之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徵收空氣污染防制費。
- (二) 依空氣污染防制法第 18 條規定，空氣污染防制費專供空氣污染防制之用，以加速空氣污染防制工作，達成維護國民健康、生活環境，提高生活品質之目的。

二、施政重點

- (一) 健全空氣品質管理法規與制度，引進先進國家管理經驗及加強國際交流。
- (二) 推動新版空氣污染防制方案，要求國營事業達到超低排放（全世界最嚴標準）、改善車輛污染排放、加強餐飲業油煙、道路、營建工程及河川揚塵管理等。為達到上述目標，除修法加嚴標準或加重罰則、擴大處分對象等行政手段外，政府也將提供優惠貸款以鼓勵業者汰換或改善高污染老舊大型柴油車，透過法規管制與補助獎勵並行方式加速空氣污染改善之推動。
- (三) 推動公共場所室內空氣品質列管、管理、輔導及教育訓練等工作，完整建置室內空氣品質管理制度。
- (四) 執行臭氧層保護及酸雨防制工作。
- (五) 補助及督導考評地方政府執行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成效。
- (六) 推動河川環境改善與河川揚塵防制。
- (七) 推動未符合空氣品質標準區域指定削減改善作業、訂定固定污染源行政管制作業資訊公開及審議規範。
- (八) 滾動式修正固定污染源排放標準，持續汰換燃油或燃煤鍋爐改用清潔燃料。
- (九) 配合國際趨勢實施新車排放標準及辦理新車型審驗與新車抽驗工作，以落實新車污染管制；加強辦理機車排氣定期檢驗，推動使用中汽油車保檢合一制度，加強老舊機車淘汰，以減少使用中車輛污染排放。
- (十) 推動低污染車輛，自源頭減少車輛污染排放。
- (十一) 確保空氣品質監測站維運，提供即時監測及預報資訊，支援空氣品質保護施政及推動空氣品質監測國際合作；逐步充實及汰換空氣品質監測儀器設施，提升空氣品質監測站功能。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三、組織概況

- (一) 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二) 本基金設置空氣污染防治基金管理會，辦理有關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基金管理會置委員 17 至 23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本署署長兼任；1 人為副召集人，由署長指定副署長 1 人兼任；其餘委員由召集人遴聘有關機關代表、學者、專家與環保團體代表擔任，其成員之任一性別比例不得低於三分之一。前項學者、專家與環保團體代表等，應佔委員會名額三分之二以上，且環保團體代表不得低於委員會名額六分之一。本會委員任期 2 年，期滿得續聘之；均為無給職。
- (三) 為研商及推動各項空氣污染改善策略之執行，並審議督導各地方政府執行之成效，得設技術諮詢小組；技術諮詢小組，由主任委員遴選專家學者組成，並指定 1 人為召集人；任期 2 年，期滿得續聘一次；均為無給職。
- (四) 基金管理會置執行秘書及副執行秘書各 1 人，工作人員若干人，由召集人就環保署現職人員派兼之，必要時得聘用顧問、專業及技術人員若干人。
- (五) 基金管理會之任務：
 - 1. 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 2. 本基金年度預算、決算之審議。
 - 3. 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 4. 其他有關事項。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 (一) 徵收空氣污染防治費計畫：係依空氣污染防治法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對排放空氣污染物之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徵收空氣污染防治費；本年度預計收入 45 億 7,272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49 億 14 萬 8 千元，減少 3 億 2,742 萬 7 千元，主要係空氣污染防治法修正案通過後，依第 17 條法規規定移動污染源將撥交 20% 給予地方政府以致收入減少；以及固定污染源空污費秋冬季節費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率實施、空品嚴重惡化時執行緊急應變強制要求減量及電廠燃料調整等措施，造成污染物排放減量所致。

- (二) 財產收入計畫：係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588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588 萬 4 千元，增加 4 千元，主要係因保管款專戶額度增加，存款利息增列所致。

二、基金用途：

- (一)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為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業務所需經費約 63 億 37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36 億 2,474 萬 3 千元，主要係減少補助地方政府執行老舊大型柴油車調修、加裝防制設備，以及修正新購大型柴油車貸款利息補貼與專案貸款信用保證目標數所致，辦理工作包括：

1. 空氣品質監測：

- (1) 維持全國 77 個空氣品質監測站正常運轉，全年資料可用率 95% 以上。
- (2) 執行全國 31 個細懸浮微粒測站手動監測（每 3 天監測 1 次），全年資料可用率 96% 以上。
- (3) 提供每日預報空氣品質，逐時更新空氣品質監測資訊，提供網路查詢服務。
- (4) 強化空氣品質監測儀器品保查核及檢查，加強數據評析，發布監測年報。
- (5) 更新全國空氣品質監測站相關設備，提升監測品質。

2. 固定污染源管制：

- (1) 檢討修訂固定污染源污染排放相關管制標準，落實鍋爐排放改善作業。
- (2) 推動總量管制及三級防制區既存污染源減量相關管制措施。
- (3) 強化許可管理、定期檢測、連續自動監測、燃料源頭管制等制度。
- (4) 持續落實執行石化工業區污染減量改善工作及推動有害空氣污染物排放調查及管制工作。
- (5) 加強營建工程及固定污染源逸散性粒狀污染物管制，及民眾關心議題調查及輔導改善工作。
- (6) 強化空氣污染事件預防管理及緊急應變作業相關工作。
- (7) 推動行業別揮發性有機物排放量清查及減量工作。
- (8) 強化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申報及查核制度等相關管制作業。

3. 移動污染源管制：

- (1) 審核國產車業者及進口代理商對汽、柴油車及機車新引擎族、沿用、修改及延伸審驗合格證明申請案，並依產銷數量比率執行新車抽驗，並完成選取使用中汽車 40 輛次（至少包括 7 個車型）、柴油車 10 輛次（至少 2 車型）及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機車 40 輛次（至少包括 7 個車型）進行召回改正調查測試。

(2)執行汽車空氣污染物驗證核章審核約 100 萬輛次，並配合財政部關務署 e 化政府平臺執行完稅證明書無紙化審核作業。

(3)藉由定檢制度之執行，促使機車做好保檢合一減少污染，預計完成機車排氣定期檢驗 700 萬輛次。

(4)確保交通工具油品品質符合移動污染源燃料成分管制標準，並加強稽查非法油品。

(5)推動換購大型柴油貸款信用保證、優惠貸款及利息補貼。

4.推動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

(1)辦理空氣品質淨化區調查評估暨後續追蹤，至少 100 處次，並協助辦理空品淨化區認養甄選及推廣活動。

(2)蒐集彙整國內外利用各種工法減低河川揚塵示範案例及改善技術相關資訊，評估分析抑制揚塵成效與成本效益，並協助追蹤控管本署補助 7 條河川揚塵計畫並彙整執行成果；持續更新維護「河川揚塵防制推動資訊網」。

(3)蒐集國內外利用植生牆等相關案例，並選擇適當之學校教室及公共場所，推廣置綠牆、空氣樹，改善室內空氣，辦理植生牆、空氣樹等自然淨化室內空氣污染物宣導說明會及「種子教師」研習會。

5.地方政府執行空氣污染防治工作：

(1)督導及辦理各縣市執行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之績效考核與相關會議，及分析空氣品質改善成果。

(2)補助及審查地方政府辦理空氣品質維護改善、固定污染源稽查管制、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露天燃燒問題處理規劃、非法油品稽查檢測等污染稽查管制計畫，及因應縣市特性及需要提出各項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等。

(3)補助汰換或改造燃油或燃煤鍋爐改善空氣污染，預計完成累計 2,890 座鍋爐汰換作業，減少空氣污染物排放。

(4)持續推動全國 1~3 期大型柴油車汰舊換車計 6,000 輛及進行污染改善計 7,000 輛。

(5)各縣市環保局劃設空氣品質維護區。

(6)補助使用低污染車輛，以有效減少交通工具排氣污染。

(7)補助淘汰老舊機車，改善都會區空氣品質。

(8)補助垃圾場、廢棄物棄置場等公有裸露地綠化、環保林園大道維護管理及苗木培(撫)育等計畫約完成綠化 5 公頃。

(9)補助河川揚塵預警通報、宣傳推廣、防護演練及環境清理等計畫。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6.空氣品質管理：

- (1)推動整合性空品區空氣品質管理策略，加強固定與移動污染源管制作業，落實空氣污染防制行動計畫之管理措施，改善懸浮微粒（含細懸浮微粒 PM_{2.5}）及臭氧污染，以達成民國 109 年全國一般空氣品質監測站（手動採樣法）PM_{2.5} 年平均濃度 17 微克/立方公尺之目標。
 - (2)辦理空氣品質統計分析，建立空氣污染物排放量清冊、辦理空氣品質長期變化趨勢分析、模式模擬管制策略對空氣品質影響、加強酸雨監測分析及酸沉降調查評估，調查空氣污染物對能見度影響，辦理空品嚴重惡化緊急防制辦法與災害防救法懸浮微粒物質災害應變等業務。
 - (3)推動公共場所室內空氣品質列管、管理、輔導、教育訓練及自主管理等工作，完整建置我國室內空氣品質管理制度。
 - (4)辦理空氣品質管制環保合作計畫，推動對外環保技術合作業務。
 - (5)針對臭氧層保護國際環保議題，辦理因應蒙特婁議定書策略研擬及臭氧層破壞物質管制及清查管理作業。
 - (6)補助辦理科技研究計畫，包括空氣品質模擬研究；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防制技術研發推廣；空氣污染對人體健康及危害風險研究；氣候變遷或異常對生態、公共衛生、產業及水資源之衝擊及調適等相關研究計畫。
 - (7)辦理空氣品質與污染管制媒體宣導業務。
-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6,692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88 萬 5 千元，主要係減少機房共構作業系統及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功能擴充所需經費所致。
-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相關設備所需經費約 60 萬元，較上年度減少 27 萬元，主要係減少汰換購置電腦、週邊設備及相關軟硬體設備等經費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45 億 7,860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9 億 603 萬 2 千元，減少 3 億 2,742 萬 3 千元，約 6.67%，主要係空氣污染防制法修正案通過後，依第 17 條法規規定移動污染源將撥交 20%給予地方政府以致收入減少。
-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 63 億 6,789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99 億 9,379 萬 6 千元，減少 36 億 2,589 萬 8 千元，約 36.28%，主要係減少補助地方政府執行老舊大型柴油車調修、加裝防制設備，以及修正新購大型柴油車貸款利息補貼與專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貸款信用保證目標數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差短 17 億 8,928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差短 50 億 8,776 萬 4 千元，減少 32 億 9,847 萬 5 千元，約 64.83%，將移用以前基金餘額 17 億 8,928 萬 9 千元支應。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推動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改善空氣品質	改善細懸浮微粒(PM _{2.5})年平均濃度	全國細懸浮微粒(PM _{2.5})手動監測站年平均濃度之平均值	17 微克/立方公尺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7）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 1.基金來源：決算數 60 億 986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7 億 5,472 萬元，約 14.36%，主要係 107 年度車輛數較 106 年度增加約 23.3 萬輛，且 107 年度油價持續走低，因此車用汽柴油使用量呈現正成長；另自 107 年 7 月 1 日開徵粒狀污染物、鉛、鎘、汞、砷、六價鉻及戴奧辛等空氣污染物固定污染源空污費，以致收入增加。
- 2.基金用途：決算數 72 億 2,226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25 億 9,096 萬 7 千元，約 26.40%，主要係補助地方辦理 1~2 期大型柴油車汰換及 3 期大型柴油車加裝濾煙器申請者未達規劃之踴躍，爰影響 107 年度預算執行成效，致實際執行數落後。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短絀 12 億 1,239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33 億 4,568 萬 8 千元，約 73.40%，主要係基金用途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致短絀減少。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二) 前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推動清淨空氣計畫，改善空氣品質	細懸浮微粒(PM _{2.5})年平均濃度	19.0 微克/立方公尺	執行空氣品質管理工作，推動空氣品質改善措施，統計全國一般空氣品質測站 107 年空氣品質指標大於 100 比率（對敏感族群不健康）為 16.0%，較 106 年 18.1%降低；而細懸浮微粒(PM _{2.5})手動檢測自 102 年開始，全國測站 106 年年平均濃度為 18.3 微克/立方公尺，107 年統計為 17.5 微克/立方公尺，確實達成年度目標值。
	推動港區使用低硫油	10%	自 107 年 2 月 1 日起，針對進入高雄港之國際航線船舶，改用硫含量 0.5%（m/m）以下之燃油，每艘次提供五千元之獎勵，預計補助 9,000 艘次，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計有 2,097 艘次船舶提出申請，達年度目標值 23.3%。

二、上(108)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 上年度預算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1.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18 億 1,669 萬 6 千元，實際執行數 17 億 6,107 萬 2 千元，執行率 96.94%。
- 2.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11 億 3,012 萬 9 千元，實際執行數 10 億 9,853 萬元，執行率 97.20%。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賸餘 6 億 8,656 萬 7 千元，實際數賸餘 6 億 6,254 萬 2 千元。

(二) 上(108)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推動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改善空氣品質	細懸浮微粒(PM _{2.5})年平均濃度	執行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截至 108 年 6 月底止，初步統計細懸浮微粒平均濃度為 18.0μg/m ³ ，較 106 年同期 20.2μg/m ³ 改善。
	降低細懸浮微粒(PM _{2.5})紅色警戒次數	執行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截至 108 年 6 月底止，初步統計細懸浮微粒(PM _{2.5})紅色警戒發生次數為 160 次(發生機率 1.2%)，較 107 年同期 215 次(發生機率 1.6%)改善。

預算主要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
6,009,864	基金來源	4,578,609	4,906,032	-327,423
5,985,625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572,721	4,900,148	-327,427
5,978,177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4,572,721	4,900,148	-327,427
7,448	違規罰款收入	0	0	0
5,896	財產收入	5,888	5,884	4
2	財產處分收入	0	0	0
5,894	利息收入	5,888	5,884	4
18,343	其他收入	0	0	0
18,343	雜項收入	0	0	0
7,222,263	基金用途	6,367,898	9,993,796	-3,625,898
7,174,344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6,300,374	9,925,117	-3,624,743
47,47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6,924	67,809	-885
448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00	870	-270
-1,212,399	本期賸餘（短絀）	-1,789,289	-5,087,764	3,298,475
9,771,232	期初基金餘額	3,471,069	5,087,146	-1,616,077
0	解繳公庫	0	0	0
8,558,833	期末基金餘額	1,681,780	-618	1,682,398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45 億 7,860 萬 9 千元：

(一)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45 億 7,272 萬 1 千元。(詳 1-13~1-14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利息收入 588 萬 8 千元。(詳 1-14~1-15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63 億 6,789 萬 8 千元：

(一)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63 億 37 萬 4 千元。(詳 1-16~1-33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1.空氣品質監測 4 億 3,345 萬元。

2.固定污染源管制 3 億 82 萬元。

3.移動污染源管制 12 億 8,056 萬 5 千元。

4.推動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 2,945 萬元。

5.地方政府執行空氣污染防制工作 36 億 3,370 萬元。

6.推動低碳永續家園 0 元。(自 107 年度起預算經費編列於「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7.空氣品質管理 6 億 2,238 萬 9 千元。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692 萬 4 千元。(詳 1-33~1-35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0 萬元。(詳 1-35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17 億 8,928 萬 9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789,289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89,289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48,00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48,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837,28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930,30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093,018		

本 頁 空 白

預算明細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4,572,721	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3,720,000千元，扣除撥交溫室氣體管理基金440,003千元，淨額3,279,997千元列為移動污染源收入。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4,572,721	
移動污染源				3,279,997	
固定污染源				1,292,724	1. 淨計徵收4,650,000千元，80%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4,650,000千元×80%=3,720,000千元，其餘20%撥交地方編列預算執行4,650,000千元×20%=930,000千元。 2. 依油品種類徵收。 (1)車用柴油：概估發油量450萬公秉×0.4元/公升，預計徵收1,800,000千元。 (2)車用汽油：概估發油量950萬公秉×0.3元/公升，預計徵收2,850,000千元。 3. 依立法院通過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附帶決議第2項規定，空氣污染防制基金一定比例之撥款，列為溫室氣體管理基金其他收入之來源，由105年起支應10年，109年度預計撥款440,003千元 1. 淨計徵收3,231,810千元，40%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3,231,810千元×40%=1,292,724千元，其餘60%撥交地方編列預算執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3,231,810千元×60%=1,939,086千元。(硫氧化物、氮氧化物及粒狀物皆為1公噸以下徵收基本費450元/季；揮發性有機物1公噸以下則免徵) 2. 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部分1,292,724千元。 (1) 硫氧化物：61,280公噸×5,000~11,000元/公噸×40%，約138,089千元。 (2) 氮氧化物：127,000公噸×6,000~12,500元/公噸×40%，約343,142千元。 (3) 揮發性有機物：68,366公噸×5,000~35,000元/公噸×40%，約510,783千元。 (4) 粒狀污染物：20,062公噸×32,000~55,000元/公噸×40%，約300,710千元。 3.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實際撥交地方之額度，依本署考核地方執行績效結果，另行核定。前述60%款項，扣除撥交地方額度後，若有賸餘，則列為本基金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財產收入				5,888	
利息收入				5,888	
利息收入				5,888	本年度基金孳息收入共5,888千元。
					1. 定存1,200,000千元×0.49% (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1年期) =5,880千元。 2. 保管款專戶10,450千元×0.08% =8千元。
總計				4,578,609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說 明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7,174,344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6,300,374	9,925,117	
268,899	01 空氣品質監測	433,450	463,562	
239,031	服務費用	253,139	274,831	
9,917	水電費	11,791	11,791	全國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及監測車(行動測站)，需水電費11,791千元。
2,230	郵電費	2,419	2,419	1.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相關業務用郵資，需郵電費15千元。 2. 全國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監測車(行動測站)及品保實驗室資料傳輸通訊、數據等費用，需郵電費2,404千元。
1,047	旅運費	2,110	2,050	1.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業務，需旅運費1,990千元。 2. 空氣品質PM _{2.5} 監測採樣分析技術及應用研習，需國外旅運費120千元。
3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0	100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等業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00千元。
1,01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85	985	辦理全國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監測車(行動測站)之測站周圍安全及品保查核車養護等，需修理保養及保固費985千元。
1,897	保險費	2,666	2,666	1. 為增進測站安全保障，辦理監測站網儀器設備保險，需保險費2,600千元。 2.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站品保查核車保險，需保險費66千元。
222,887	專業服務費	233,068	254,820	1. 辦理全國空氣品質監測設施定期保養維護、校驗，不定期故障排除檢修調校、零件組與標準氣體供應及安全檢查與品質內稽管制作業及測站遷移等，需專業服務費74,000千元。 2. 辦理全國細懸浮微粒(PM _{2.5})標準方法手動監測(每3天1次執行採樣檢測)及相關數據產出品保、採樣抽查、機器查核、實驗室查驗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71,000千元。 3. 辦理光化學監測站、監測車(行動測站)儀器設備維護、定期保養維護校驗、紫外線儀器校驗，不定期故障排除檢修調校及零件組、標準氣體供應，以及關於數據產出過程之品質校驗等工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需專業服務費17,920千元。 4. 提升區域污染事件掌握度，辦理長程傳輸背景測站觀測設施操作維護及針對特殊條件之數據品質查證等，需專業服務費18,000千元。 5. 辦理空氣品質預測技術提升、空氣品質預報、大氣能見度觀測、監測系統功能提升及資料解析發布，與國際空氣品質監測合作等，需專業服務費23,320千元。 6.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站儀器常規比對、PM2.5標準方法校測比對平臺作業及數據資料分析等關於空氣儀器性能分析查核確保工作等，需專業服務費15,528千元。 7. 協助提升、確保地方監測作業品質，整合中央、地方等跨機構監測資訊，需專業服務費13,000千元。 8.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業務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專業服務費300千元。
40	材料及用品費	109	109	
0	使用材料費	67	67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站品保查核車之油料費，需使用材料費67千元。
40	用品消耗	42	42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及舉辦說明會、研討會等業務用文具、紙張及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42千元。
192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60	360	
192	地租及水租	360	360	辦理全國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監測車(行動測站)之場地租金，需地租及水租360千元。
29,63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79,780	188,200	
29,636	購建固定資產	179,780	188,200	1. 依行政院101年7月23日院臺環字第1010044849號函核定「新世代環境品質監測及檢測發展計畫」，復於105年7月25日院臺環字第1050028870號函核定，修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說 明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正延長計畫期程至109年，辦理環境空氣品質監測，建構全方位空氣品質監測站網、提升全國環境檢測及應變能力工作，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439,780千元，執行期間102年至109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5年度編列37,000千元，106年度編列13,000千元，107年度編列30,000千元，108年度編列188,2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5年經費171,580千元，辦理空氣品質監測設備、數據儲存展示設備及空氣品質監測站品保查核車汰換1輛，需購建固定資產171,580千元。
				2. 採購汰換行動站運搬平臺貨車2輛，需購建固定資產4,200千元。
				3. 辦理環境品質監測與預報作業技術合作，包含紫外線觀測儀更新、引進先進模式資料同化和模式參數法相關技術、衛星影像產品優化、擴充處理衛星資料主機之記憶體與硬碟容量等，需購建固定資產4,000千元。
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62	62	
0	消費與行為稅	31	31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站品保查核車之消費與行為稅，需消費與行為稅31千元。
0	規費	31	31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站品保查核車規費及燃料費，需規費31千元。
282,059	02 固定污染源管制	300,820	288,020	
256,330	服務費用	276,420	266,870	
152	郵電費	100	100	辦理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及成效說明相關業務用郵資，需郵電費100千元。
784	旅運費	1,870	1,840	1. 辦理固定污染源許可制度推動、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查核及污染改善及有害空氣污染物管制業務相關會議等，需旅運費1,200千元。 2. 參加2020年國際戴奧辛年會，需國外旅運費130千元。 3. 考察國外推動環境空氣健康風險評估及污染熱區減量實務，需國外旅運費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3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0	100	130千元。 4. 考察固定污染源連續自動監測設施(CEMS)與數據採擷及處理系統(DAHS)認證機制，需國外旅運費130千元。 5. 赴美「研習環境執法訓練」，所需國外旅運費280千元。
1,648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000	0	辦理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相關業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00千元。 辦理氣相層析串聯式質譜儀分析戴奧辛技術建立計畫，需修理保養及保固費1,000千元。
253,513	專業服務費	273,350	264,830	1. 辦理固定污染源有害空氣污染物排放管制推動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7,500千元。 2. 辦理空品區固定污染源減量推動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3,550千元。 3. 辦理大型工業區污染源調查暨減量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8,500千元。 4. 辦理環境有毒物質(戴奧辛、重金屬)空氣污染調查及管制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6,400千元。 5. 辦理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制度檢討暨排放量申報管理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9,300千元。 6. 辦理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連續自動監測設施制度管理及數據整合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0,000千元。 7. 辦理固定污染源許可證(設置、操作及燃料使用等)管制制度推動與查核作業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0,000千元。 8. 辦理推動空氣污染事件預防整備工作及緊急空污事件應變計畫，需專業服務費9,000千元。 9. 依行政院105年1月13日院臺環字第1040071711號函核定「時空資訊雲落實智慧國土-環保署計畫(105年至109年)」，辦理環境資源圖資之整合供應，並發展其整合應用，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9,000千元，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05年度編列4,000千元，106年度至108年度各編列1,25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5年經費1,25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600千元，辦理圖資更新、蒐集及維護。 10. 辦理粒狀物逸散源調查及改善策略推動計畫，需專業服務費9,000千元。 11. 辦理鍋爐改善、加強餐飲業、露天燃燒及臭異味等污染源管制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2,000千元。 12. 辦理三級防制區既存污染源指定削減及減量輔導作業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1,000千元。 13. 辦理固定污染源各類行政管制詮釋資料及大數據分析平臺建立及整合應用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1,000千元。 14. 固定污染源管制戴奧辛等污染物排放之稽查採樣及檢測，需專業服務費15,711千元。 15. 執行焚化廠空氣污染排放(含戴奧辛)監、檢測項目之查核評鑑工作，需專業服務費7,462千元。 16. 辦理109年度具污染潛勢場址之周界空氣品質監測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437千元。 17. 辦理六輕工業區、大高雄石化廠(高雄煉油總廠、大林煉油廠、大園石化廠)、中油桃園煉油廠、中油頭份石化廠等空氣污染物排放盤點查核計畫，需專業服務費4,665千元。 18. 健全及整合環境保護許可制度(含空、水、廢許可)，並維護環保許可系統正常運作及功能提升等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5,000千元。 19. 辦理109年「事業空污檢驗品保稽核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0,000千元。 20. 辦理109年固定污染源系統與行程申報系統數據品質提升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5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1. 辦理109年排放管道中粒狀污染物檢測技術評鑑績效評估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000千元。 22. 辦理空氣中揮發性有機物丙酮等現地質譜監測調查技術開發(2/2)，需專業服務費3,200千元。 23. 辦理三溴甲烷等有害空氣污染物調查技術開發，需專業服務費3,600千元。 24. 辦理空氣中硝苯等半揮發性有機物調查技術開發(1/2)，需專業服務費3,400千元。 25. 辦理排放管道及周界中乙醯胺等有害空氣污染物調查技術開發(1/2)，需專業服務費3,600千元。 26. 辦理硫酸等空氣中無機酸調查與技術比對開發，需專業服務費2,500千元。 27. 提升環保稽查人員空氣污染物查緝-目測判煙技術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500千元。 28. 提升空氣污染防制相關專責人員空氣污染防制技術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500千元。 29. 依據行政院108年5月17日院臺環字第1080012045號函核定「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辦理健全化學物質安全管理、降低化學物質事故危害風險、強化我國災害防救專業能力等項目，以維護國民健康與安全，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92,000千元，執行期間109至112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10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69,000千元），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23,000千元，辦理環境事故涉及空氣污染緊急應變監控、環境檢測及提供空氣污染分析之化學物質安全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3,000千元。 30. 就化學物質及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空氣污染排放，辦理相關運作調查、評估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說 明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991	材料及用品費	2,950	1,200	管理、化學物質資訊整合等，以強化化學物質之管理，減少環境釋放量，需專業服務費10,000千元。
991	用品消耗	2,950	1,200	31. 辦理空氣污染類別簽證案件查核，需專業服務費1,000千元。 32.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相關業務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專業服務費1,425千元。
79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0	0	1. 辦理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相關業務用文具、紙張等事務性，需用品消耗300千元。 2. 辦理空氣中揮發性有機物丙酮等現地質譜監測調查技術開發(2/2)等6項計畫，需用品消耗2,650千元。
24	地租及水租	0	0	
5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0	
24,659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1,450	19,950	
8,050	購建固定資產	4,000	0	辦理固定污染源管制，購置紅外線熱像儀器，需購建固定資產4,000千元。
16,609	購置無形資產	17,450	19,950	維護固定污染源管制作業所需應用系統電腦軟體等經費，需購置無形資產17,450千元。
785,620	03 移動污染源管制	1,280,565	2,304,780	
134,694	服務費用	168,140	170,830	
4	郵電費	50	50	辦理移動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及成效說明相關業務用郵資，需郵電費50千元。
304	旅運費	820	820	1. 辦理車輛排氣審核、機車排氣定檢站管理查核等，需旅運費600千元。 2. 依行政院106年7月7日院臺環字第1060018493號函核定「一般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循環推動計畫」辦理資源循環清運車輛汰舊換新推動計畫，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525,000千元，執行期間107年至111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7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說 明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08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500	1,500	年度編列105,000千元，108年度編列105,000千元，110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210,000千元)，本年度編列第3年經費105,00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90千元，辦理審核地方政府申請補助計畫及辦理共同供應契約採購前置作業，需旅運費90千元。 3. 參加第33屆世界電動車研討暨展覽會 Electric Vehicle Symposium and Exhibition(EVS33)，需國外旅運費130千元。 辦理移動污染源管制之媒體宣傳等，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500千元(廣告費)。
1,21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0	0	
4,300	一般服務費	10	0	移動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撥交地方手續費，需手續費10千元。
124,786	專業服務費	165,760	168,460	1. 辦理汽車新車型審驗、新車抽驗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4,000千元。 2. 辦理使用中車輛召回改正調查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6,000千元。 3. 辦理交通工具排氣檢驗管制核章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1,000千元。 4. 辦理使用中柴油車污染管制、定期與不定期檢驗制度推動、柴油車排煙檢測站品質管制、查核及相關性測試等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4,000千元。 5. 辦理使用中機車污染管制及機車排氣檢驗站品質管理等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1,000千元。 6. 辦理移動污染源資料庫整合管理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3,500千元。 7. 依行政院105年1月13日院臺環字第1040071711號函核定「時空資訊雲落實智慧國土-環保署計畫(105年至109年)」，辦理環境資源圖資之整合供應，並發展其整合應用，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9,000千元，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5年度編列4,000千元，106年度至108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途 徑 別	計 畫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年度各編列1,25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5年經費1,25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350千元，辦理圖資更新、蒐集及維護。 8. 辦理移動污染源排放總量推估相關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3,300千元。 9. 船舶及非公路交通工具排放量管理工作計畫，需專業服務費8,000千元。 10. 辦理低污染車輛及清潔燃料推廣使用等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5,000千元。 11. 辦理移動污染源用油品質抽測、查核及規範研訂等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2,000千元。 12. 辦理施工機具空氣污染排放管制計畫，需專業服務費6,000千元。 13. 109年「機動車輛污染檢驗測定機構查核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000千元。 14. 依行政院106年7月7日院臺環字第1060018493號函核定「一般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循環推動計畫」辦理資源循環清運車輛汰舊換新推動計畫，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525,000千元，執行期間107年至111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7年度編列105,000千元，108年度編列105,000千元，110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210,000千元)，本年度編列第3年經費105,00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8,910千元，辦理垃圾車基線資料管理功能與補助計畫線上申請等系統維護，及推動定時定點收運垃圾蒐集垃圾車規格需求需2,000千元，辦理審核地方政府申請補助計畫及辦理共同供應契約採購前置作業需6,910千元，共需專業服務費8,910千元。 15. 辦理車輛排氣審核、機車排氣定檢站管理查核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專業服務費7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3,981	材料及用品費	150	150	辦理車輛排氣審核、機車排氣定檢站管理查核用文具、紙張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150千元。
13,981	用品消耗	150	150	
24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0	0	
20	地租及水租	0	0	
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0	
6,521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800	4,800	維護移動污染源管制工作所需應用系統電腦軟體等經費，需購置無形資產4,800千元。
6,521	購置無形資產	4,800	4,800	
1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1. 補助學術、民間團體辦理宣導活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00千元。 2. 補助民間定檢站執行機車排氣定期檢驗，需捐助、補助與獎助500,000千元。 3. 補助民間及個人購買使用低污染車輛、清潔燃料及建立週邊使用設施，需捐助、補助與獎助316,000千元。 4. 捐助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以辦理各項空氣污染改善之貸款信用保證事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11,404千元。 5. 捐助老舊大型柴油車換購大貨車之貸款利息補貼事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79,071千元。
1	規費	0	0	
630,39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107,475	2,129,000	
630,399	捐助、補助與獎助	1,107,475	2,129,000	
23,686	04 推動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	29,450	29,450	
23,596	服務費用	29,330	29,330	推動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等相關業務，需郵電費50千元。
0	郵電費	50	50	
1,089	旅運費	850	85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說 明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2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0	200	關業務，需旅運費850千元。 1. 有關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相關資料印製，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00千元。 2. 辦理與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相關業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00千元(業務宣導費)。
22,384	專業服務費	28,230	28,230	1. 辦理空氣品質淨化區調查評估暨空氣牆監測示範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7,000千元。 2. 河川揚塵協調控管及規劃等計畫，需專業服務費9,500千元。 3. 辦理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業務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專業服務費1,730千元。
64	材料及用品費	120	120	辦理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相關業務用文具、紙張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120千元。
64	用品消耗	120	120	
26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0	0	
2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0	
5,150,791	05 地方政府執行空氣污染防治工作	3,633,700	6,342,800	
8,229	服務費用	9,100	9,100	
109	旅運費	50	50	辦理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空氣污染防治工作成效及空氣品質改善成果分析相關會議等，需旅運費50千元。
6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0	0	
15	保險費	0	0	
8,038	專業服務費	9,050	9,050	1. 辦理監督查核地方政府執行空氣污染防治工作成效及分析空氣品質改善成果計畫，需專業服務費8,800千元。 2. 辦理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空氣污染防治工作成效及空氣品質改善成果分析相關業務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專業服務費250千元。
276	材料及用品費	100	1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76	用品消耗	100	100	辦理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與防制工作及空氣品質改善相關業務用文具、紙張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100千元。
13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0	0	
53	地租及水租	0	0	
61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0	
16	雜項設備租金	0	0	
5,142,15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624,500	6,333,600	
5,142,156	捐助、補助與獎助	3,624,500	6,327,600	1.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空氣品質維護改善、固定污染源稽查管制、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露天燃燒問題處理規劃、非法油品稽查檢測、砂石場或土石開採等污染稽查管制計畫、排放量管理計畫與相關示範推廣計畫及依98年4月8日行政院召開之「高雄縣大寮鄉空污事件後續處理情形協商紀要」補助辦理低碳飲食推廣及污染源巡守計畫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480,000千元。 2. 配合「改造或汰換燃油鍋爐補助辦法」規定，補助改造或汰換燃油鍋爐使用低污染性氣體燃料、太陽能或電能之加熱設備，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000千元。 3. 辦理推動工業鍋爐改用低污染燃料及區域鍋爐能源整合之補助工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87,500千元。 4. 補助政府機關辦理民間及個人辦理柴油車污染改善措施，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000,000千元。 5. 補助政府機關柴油車排煙檢測站設備更新、垃圾清運車輛加裝濾煙器等柴油車污染改善，需捐助、補助與獎助33,000千元。 6. 補助政府機關推動使用電動車等低污染車輛及建立週邊使用設施，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00,0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7. 補助政府機關辦理補助民間及個人淘汰高污染車輛及購買低污染車輛，需捐助、補助與獎助355,000千元。 8. 依行政院106年7月7日院臺環字第1060018493號函核定「一般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循環推動計畫」辦理資源循環清運車輛汰舊換新推動計畫，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525,000千元，執行期間107年至111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7年度編列105,000千元，108年度編列105,000千元，110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210,000千元)，本年度編列第3年經費105,00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96,000千元，辦理補助地方政府持續換購低碳資源循環清運車輛，需捐助、補助與獎助96,000千元。 9.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涉及化學物質之空氣污染相關勾稽查核作業，需捐助、補助與獎助42,000千元。 10. 補助辦理公有裸露地綠化、環保林園大道維護管理、苗木培(撫)育、河川揚塵防制及空品宣導暨督導維護管理等計畫，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80,000千元。 11. 考評地方政府執行空氣品質維護及改善工作績效，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4,000千元。 12. 補助地方政府機關辦理空氣污染防制行動方案業務推動之協調、執行等工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2,000千元。 13. 依行政院106年6月22日院臺環字第1060177108號函核定「多元化垃圾處理計畫」辦理補助地方焚化廠相關升級整備、提升環保設施效能、興設廚餘生質能源廠(含集運系統及清運車輛建置)，可達到減少垃圾進焚化廠焚化所產生之空氣污染物及溫室氣體排放之效益，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500,000千元，執行期間106年至111年，屬跨年度連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說 明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	補貼、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0	6,000	性預算(106年度無編列，107年度編列100,000千元，108年編列100,000千元，110年以後經費需求計200,000千元)，本年度編列第4年經費100,000千元，其中辦理補助地方提升環保設施效能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0,000千元。
663,289	07 空氣品質管理	622,389	496,505	14. 補助設置資源化設備處理其他畜牧場糞尿，推動畜牧業循環經濟回收能源及氮肥，解決畜牧場未正常處理糞尿逕自排放，以改善鄉村空氣品質及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需捐助、補助與獎助5,000千元。
112,468	服務費用	218,375	209,795	
10	郵電費	100	100	辦理空氣品質改善相關措施會議，舉辦研商會、說明會、公聽會及研討會等，需郵電費100千元。
1,454	旅運費	920	910	1. 辦理空氣品質與污染改善業務，需旅運費450千元。 2. 出席第3屆WHO空氣品質及健康研討會議，需國外旅運費130千元。 3. 研習美國空氣品質管理制度實務及管制政策執行經驗，需國外旅運費340千元。
2,22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590	5,590	1. 辦理空氣品質與污染改善相關措施會議，舉辦研商會等業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90千元。 2. 辦理空氣品質與污染改善之媒體宣傳，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5,500千元(廣告費3,500千元及業務宣導費2,000千元)。
1,774	一般服務費	8,000	4,000	辦理蒙特婁議定書列管化學物質查緝非法走私處理與廢冷媒回收銷毀作業，需一般服務費8,000千元。
107,001	專業服務費	203,765	199,195	1. 辦理空品區空氣品質改善策略及研析計畫，需專業服務費8,000千元。 2. 辦理空氣污染排放量清冊推估及空氣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途 徑 別	計 畫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品質損量推估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2,000千元。 3. 檢討空氣品質模式模擬制度及發展模式運用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5,000千元。 4. 辦理空氣品質改善成效及成本分析決策系統作業，需專業服務費6,500千元。 5. 依行政院105年1月13日院臺環字第1040071711號函核定「時空資訊雲落實智慧國土-環保署計畫（105年至109年）」，辦理環境資源圖資之整合供應，並發展其整合應用，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9,000千元，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05年度編列4,000千元，106年度至108年各編列1,25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5年經費1,25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300千元，辦理圖資更新、蒐集及維護。 6. 辦理酸雨監測及酸沉降調查與有害物質長程傳輸、推動兩岸空氣污染管制及監測與檢驗技術交流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5,800千元。 7. 辦理細懸浮微粒(PM_{2.5})及臭氧等空氣污染物成因與綜合管制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0,000千元。 8. 辦理空氣品質管理實務訓練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770千元。 9. 辦理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標準及政策檢討、管理制度輔導、調查與評估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3,000千元。 10. 辦理空氣污染物及環境中氣膠對能見度影響研究計畫等，需專業服務費12,000千元。 11. 辦理因應蒙特婁議定書策略研擬及臭氧層破壞物質管制與清查管理，需專業服務費13,000千元。 12. 辦理空氣品質管制環保合作計畫，推動對外環保技術合作業務，需專業服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途 徑 別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務費13,470千元。 13. 辦理分析即時氣象對空氣污染物傳輸影響及衛星反演空氣污染物濃度計畫，需專業服務費8,500千元。 14. 特殊性工業區空氣品質監測管理工作、推動感測器社區志工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4,000千元。 15. 辦理空氣品質管理量能整合、管制標準及防制區檢討等政策規劃，需專業服務費12,000千元。 16. 空氣品質惡化緊急應變作為精進及空氣品質標準、空氣品質防制區劃定原則檢討修正，需專業服務費15,000千元。 17. 辦理石化工業區鄰近縣市環境污染物調查監測及健康風險評估研究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3,000千元。 18. 因應空氣污染防制、氣候變遷調適相關國際環保公約之國家永續發展策略執行評估，需專業服務費4,500千元。 19. 推動空氣品質管理國際環保合作與交流，辦理國際環境夥伴計畫及專案活動等行政支援事務；協助國際人士對我國空氣品質管理推動之瞭解，出版英文環保政策電子刊物及製作英語暨西語多媒體簡報；蒐集各國及重要國際組織之環保法令及政策發展趨勢，供政策研擬參考，需專業服務費7,700千元。 20. 與新南向國家建立國際環境保護合作策略發展，需專業服務費7,000千元。 21. 辦理109年環保施政意向調查，需專業服務費600千元。 22. 辦理空氣品質管理與污染改善業務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專業服務費625千元。
268	材料及用品費	60	60	
268	用品消耗	60	60	辦理空氣品質與污染改善及舉辦說明會、研討會等業務用文具、紙張及事務性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64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0	0	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60千元。
7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0	
90	雜項設備租金	0	0	
4,13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500	5,650	
4,138	購置無形資產	4,500	5,650	維護空氣品質改善系統電腦軟體等經費，需購置無形資產4,500千元。
28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28	規費	0	0	
546,22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99,454	281,000	
546,223	捐助、補助與獎助	399,454	281,000	1. 補助政府、學術、民間團體辦理空氣污染防治宣導活動、研討會、說明會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00千元。 2. 補助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撥入環境教育基金捐助、補助與獎助318,454千元。 3. 補助辦理科技研究計畫，包括：空氣品質模擬研究；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防制技術研發推廣；空氣污染對人體健康及危害風險研究；氣候變遷或異常對生態、公共衛生、產業及水資源之衝擊及調適、空氣污染防治技術提升、研發等相關研究計畫，需捐助、補助與獎助80,000千元。
47,47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6,924	67,809	
47,471	0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6,924	67,809	
9,296	用人費用	10,537	10,728	
145	正式員額薪資	168	168	召開空氣污染防治基金管理會議委員報酬，需正式員額薪資168千元。
6,78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883	6,883	辦理空氣污染防治相關業務所需聘用人員9人薪資，需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6,883千元。
290	超時工作報酬	1,113	1,350	聘用人員超時加班費需810千元，及依照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聘僱人員給假辦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說 明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法第4條規定辦理，聘用人員不休假加班費需303千元，共需超時工作報酬1,113千元。
821	獎金	860	860	聘用人員年終獎金，需獎金860千元。
413	退休及卹償金	413	413	聘用人員離職儲金，需退休及卹償金413千元。
839	福利費	1,100	1,054	聘用人員勞健保費等，需福利費1,100千元。
31,157	服務費用	50,087	49,905	
427	水電費	750	775	辦公室水、電費等，需水電費750千元。
1,113	郵電費	1,189	1,189	辦公室之電話費、數據通信費、郵資等，需郵電費1,189千元。
878	旅運費	500	500	召開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管理會議及辦理空氣污染防制作業，需旅運費500千元。
9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90	190	召開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管理會議及辦理空氣污染防制作業所需各式報告書、公文及預、決算書表、帳簿等資料印刷裝訂費用，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90千元。
20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50	250	辦理辦公房舍及機械等辦公設備之維護保養，需修理保養及保固費250千元。
105	保險費	100	100	辦公室大樓保全系統及署外人士補充保費費用，需保險費100千元。
24,902	一般服務費	41,084	41,447	針對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業務相關所需契約勞力41人需39,397千元，外包公司之承攬人力3人需1,419千元，會議室清潔管理等需268千元，共需一般服務費41,084千元。
3,435	專業服務費	6,024	5,454	1. 召開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管理會議講課鐘點、稿費，需專業服務費24千元。 2. 辦理行政輔助資訊系統維護及共構機房資訊設備監控與資安防護等資訊設備維護服務分攤費用，需專業服務費6,000千元。
483	材料及用品費	550	550	
483	用品消耗	550	550	辦理空氣污染防制行政事務作業用文具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分 類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紙張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550千元。
376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580	616	
0	地租及水租	10	10	辦理空氣污染防制作業相關會議場地租金，需地租及水租10千元。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	30	辦理空氣污染防制作業之業務車輛租金，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30千元。
376	雜項設備租金	540	540	辦公室大樓門禁系統、影印機等租金，需雜項設備租金540千元。
0	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0	36	
5,863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780	5,620	
5,863	購置無形資產	4,780	5,620	1.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機房共構所需作業系統等軟體擴充及汰換，需購置無形資產1,280千元。 2. 辦理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功能擴充，需購置無形資產3,500千元。
29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90	390	
20	會費	30	30	參加各項學術研究團體會費，需會費30千元。
276	分擔	360	360	辦公室分擔大樓管理費，需分擔360千元。
448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00	870	
448	0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00	870	
44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600	870	
448	購建固定資產	600	870	1. 辦理空氣污染防制作業所需汰換購置電腦、週邊設備及相關軟硬體與事務性設備等，需購建固定資產230千元。 2.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機房共構所需伺服器硬體擴充及汰換，需購建固定資產200千元。 3. 汰舊換新購置傳真機等設備，需購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固定資產170千元。
7,222,263	總計	6,367,898	9,993,796	

本 頁 空 白

預算附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位成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量	預 算 數	說 明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6,300,374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係為健全空氣污染防治法規，規劃並建立我國空氣污染排放總量管制；配合國際環保公約之趨勢，研擬我國因應策略，及加強對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污染管制等各項業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6,300,374	

本 頁 空 白

預算參考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7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09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9,439,231	資產	2,562,178	4,399,467	-1,837,289
9,424,376	流動資產	2,547,323	4,384,612	-1,837,289
7,970,071	現金	1,093,018	2,930,307	-1,837,289
0	短期投資	0	0	0
819,737	應收款項	819,737	819,737	0
634,568	預付款項	634,568	634,568	0
14,855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14,855	14,855	0
14,855	準備金	14,855	14,855	0
9,439,231	資產總額	2,562,178	4,399,467	-1,837,289
880,398	負債	880,398	928,398	-48,000
860,065	流動負債	860,065	908,065	-48,000
0	短期債務	0	48,000	-48,000
860,065	應付款項	860,065	860,065	0
20,333	其他負債	20,333	20,333	0
20,333	什項負債	20,333	20,333	0
8,558,833	基金餘額	1,681,780	3,471,069	-1,789,289
8,558,833	基金餘額	1,681,780	3,471,069	-1,789,289
8,558,833	基金餘額	1,681,780	3,471,069	-1,789,289
9,439,231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2,562,178	4,399,467	-1,837,289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31,845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6,300,374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6,300,374	
上年度預算數				9,925,117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9,925,117	
前年度決算數				7,174,344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7,174,344	
106年度決算數				4,829,423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4,829,423	
105年度決算數				3,131,672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3,131,672	

中華民國109年度

[illegible]

1-4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人員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費		合 計	兼 任 人 員 費 用	總 計
				年 獎	終 金		分 擔 保 險 費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68	6,883	1,113	860		413	956	144	10,537	0	10,537
管理會委員	168	0	0	0		0	0	0	168	0	168
聘用	0	6,883	1,113	860		413	956	144	10,369	0	10,369
合 計	168	6,883	1,113	860		413	956	144	10,537	0	10,537

註：1. 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業務，契約勞力計需計時計件人員酬金39,397千元，外包公司之承攬人力需外包費1,419千元。

2. 年終獎金編列依據為行政院各年度訂定之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人數為9人，金額為86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空氣污染防治 計 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9,296	10,728	用人費用	10,537	0	10,537	0
145	168	正式員額薪資	168	0	168	0
6,788	6,883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6,883	0	6,883	0
290	1,350	超時工作報酬	1,113	0	1,113	0
821	860	獎金	860	0	860	0
413	413	退休及卹償金	413	0	413	0
839	1,054	福利費	1,100	0	1,100	0
805,505	1,010,661	服務費用	1,004,591	954,504	50,087	0
10,344	12,566	水電費	12,541	11,791	750	0
3,509	3,908	郵電費	3,908	2,719	1,189	0
5,665	7,020	旅運費	7,120	6,620	500	0
6,868	7,68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680	7,490	190	0
4,082	1,23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235	1,985	250	0
2,017	2,766	保險費	2,766	2,666	100	0
30,976	45,447	一般服務費	49,094	8,010	41,084	0
742,044	930,039	專業服務費	919,247	913,223	6,024	0
16,103	2,289	材料及用品費	4,039	3,489	550	0
0	67	使用材料費	67	67	0	0
16,103	2,222	用品消耗	3,972	3,422	550	0
991	976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940	360	580	0
289	370	地租及水租	370	360	10	0
220	3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	0	30	0
482	540	雜項設備租金	540	0	540	0
0	36	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0	0	0	0
71,265	225,09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 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15,910	210,530	4,780	600
38,134	189,070	購建固定資產	184,380	183,780	0	600
33,131	36,020	購置無形資產	31,530	26,750	4,780	0
29	62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62	62	0	0
0	31	消費與行為稅	31	31	0	0
29	31	規費	31	31	0	0
6,319,074	8,743,99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131,819	5,131,429	390	0
20	30	會費	30	0	30	0
6,318,778	8,737,6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5,131,429	5,131,429	0	0
276	360	分擔	360	0	360	0
0	6,0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	0	0	0	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空 氣 污 染 防 制 計 畫	一 般 行 政 管 理 計 畫	一 般 建 築 及 設 備 計 畫
		救濟				
7,222,263	9,993,796	合 計	6,367,898	6,300,374	66,924	600

附

錄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
空氣污染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增加	
			金額	類型
機械及設備	446,180	216,374	170,690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75,899	58,278	5,620	(1)
雜項設備	6,852	2,125	8,070	(1)
電腦軟體	72,926	-	31,530	(1)
權利	1	-	-	
合計	601,858	276,777	215,910	

境保護署
防制基金
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變動數	期末餘額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306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21,371	378,819
18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2,201	21,022
120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862	11,815
40,463	(9)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63,993
-			-	1
40,907			24,434	475,650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分 預 算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2-1~2-5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2-7~2-8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2-9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2-11~2-19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2-20~2-31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2-33
五、預算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2-35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2-36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2-37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2-38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2-39~2-40
(六)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2-41
六、附錄	
資本資產明細表·····	2-44~45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 (一) 為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並達到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特設置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並依基金屬性及其定位，將所收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支用目的（經稽核認證之實際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或補助、獎勵、宣傳等）之不同性質，分別撥入信託基金及非營業基金。
- (二) 本署自 87 年 7 月 1 日起，將業者依核定費率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16 條第 1 項（後於總統 90 年 10 月 24 日華總一義字第 9000206500 號令修正公布）規定設立本基金，並依行政院 105 年 7 月 27 日院授主基法字第 1050200698A 號令修正發布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非營業基金部分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5 條規定專款專用於資源回收、垃圾減量相關指定用途。

二、施政重點

- (一) 宣傳資源回收觀念，鼓勵全民參與回收工作
 - 1. 結合業者及民間力量，發揚具臺灣特色的資源回收。
 - 2. 多面向辦理民眾宣傳推廣，擴展國際合作參與。
 - 3. 運用資訊科技加強資源回收管理及提供民眾服務。
- (二) 加強責任業者管理與查核，提升基金稽徵效能
 - 1. 強化業者登記申報繳費系統管理，推動簡政便民措施。
 - 2. 擴大責任業者帳籍憑證查核範圍，提升繳費公平性。
 - 3. 加速短漏回收清除處理費催收，確保基金債權。
- (三) 引導受補貼機構之自主管理，提升稽核認證作業效能
 - 1. 確保受補貼機構稽核認證量、處理品質及正確性。
 - 2. 強化受補貼機構之管理，提升稽核認證作業效能。
 - 3. 運用電子化管理系統，強化受補貼機構自主管理。
- (四) 深化夥伴關係，建立循環經濟再生圈
 - 1. 充實執行機關資源回收設施及執行資源回收作業。
 - 2. 促進產學合作，增加資源回收創新研發動能。
 - 3. 透過異業結盟，提升技術層次與產業價值，促進回收處理高值化。
- (五) 活絡運用基金，拓展資源回收體系
 - 1. 持續便利回收處理管道，拓展資源回收體系。
 - 2. 設計差別費率，引導提升回收再利用技術。
 - 3. 建立基金各項回收再利用資料，穩固體系運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三、組織概況

- (一) 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二) 本基金設置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辦理有關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基金管理會置召集人 1 人，由本署署長兼任；副召集人 1 人，由署長指定副署長 1 人兼任；委員 17 人至 23 人，由署長遴聘政府機關代表、工商團體代表、學者、專家及社會公正人士擔任。
- (三) 為研商及推動各項廢物品及容器回收清除處理工作之執行得設若干技術諮詢小組，由召集人遴聘業者代表、學者、專家組成。
- (四) 基金管理會置執行秘書 1 人，承召集人之命，綜理會務，由召集人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另置副執行秘書、組長、副組長及所屬工作人員若干人，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襄理會務或辦理所任事務；必要時得依規定聘僱。
- (五) 基金管理會之任務：
 - 1. 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 2. 本基金年度預、決算之審議。
 - 3. 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 4. 其他有關事項。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 (一) 徵回收收清除處理費計畫：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16 條第 1 項徵收責任業者繳交回收清除處理費，本年度預計收入 17 億 8,758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18 億 2,142 萬 3 千元，減少 3,383 萬 9 千元，主要係因應財政部「中古汽機車報廢或出口換購新車減徵退還新車貨物稅辦法」實施第五年（共五年），預估車輛營業量成長趨緩，及家電、照明光源材質收入撥入非營業基金之比率，由 20%調整為 10%，致收入減少。
- (二) 財產收入計畫：係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495 萬元，與上年度預算數相同。

二、基金用途：

- (一)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為辦理資源回收管理業務所需經費約 20 億 5,970 萬 2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較上年度減少 320 萬元，主要係減列補助地方等經費。

1. 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業務：

辦理一般廢棄物減量、資源回收文宣製作及宣傳活動，促進國際資源回收制度、技術交流與合作，並提供免付費諮詢服務及資源回收網頁，向民眾宣傳及雙向溝通。

2. 責任業者之繳費查核業務：

辦理責任業者登記營業量申報管理、執行業者營業量查核及後續稽催、法務相關作業。

3. 應回收廢棄物之稽核認證業務：

委託稽核認證公正團體辦理稽核認證工作，以確保回收量及處理量之正確性。

4. 補助及獎勵回收清除處理暨再生利用：

補助及獎勵地方政府、社區學校等辦理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及環境教育等工作。

5. 資源回收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

辦理各項公告項目回收清除處理成本、費率調查分析及訂定、各項回收清除處理體系檢討改善與輔導、最適回收管道暨成效評估、市場運作、處理技術及再生利用之調查分析與提升等工作。

(二)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1 億 0,545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57 萬元，主要係增列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功能擴充等分攤費用所致。

(三)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相關設備所需經費約 166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89 萬 6 千元，主要係增列汰換公務車等經費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17 億 9,253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8 億 2,637 萬 3 千元，減少 3,383 萬 9 千元，約 1.85%，主要係因應財政部「中古汽機車報廢或出口換購新車減徵退還新車貨物稅辦法」實施第五年（共五年），預估車輛營業量成長趨緩，及家電、照明光源材質收入撥入非營業基金之比率，由 20%調整為 10%，致收入減少。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21 億 6,682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1 億 6,855 萬 6 千元，減少 173 萬 4 千元，約 0.08%，主要係減列補助地方等經費。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差短 3 億 7,428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差短 3 億 4,218 萬 3 千元，增加 3,210 萬 5 千元，約 9.38%，將移用以前基金餘額 3 億 7,428 萬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8 千元支應。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建立循環型的生產與生活方式，提高廢棄物資源回收與再利用	公告應回收廢棄物回收率（排除廢車）	$(\text{公告應回收廢棄物回收量} \div \text{公告應回收廢棄物產生量}) \times 100\%$ 排除廢車	76.8%
	高值化產品之產出量	公告應回收廢棄物高值化之產品推動標的物總重量（公噸/年）	67,000 公噸/年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7)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1. 基金來源：決算數 17 億 8,381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1 億 0,705 萬 2 千元，約 6.38%。
2. 基金用途：決算數 19 億 6,293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9,479 萬 6 千元，約 4.61%。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數短絀 1 億 7,911 萬 5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短絀 2 億 0,184 萬 8 千元，約 52.98%，主要係基金來源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致短絀減少。

（二）前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建立循環型的生產與生活方式，提高廢棄物資源回收與再利用	全國資源回收率	50%	107 年度全國資源回收量為 477 萬 5,133 公噸，垃圾產生量為 896 萬 1,676 公噸，全國資源回收率為 53.28%，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二、上(108)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一) 上年度預算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1. 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8 億 3,528 萬元，實際執行數 8 億 1,512 萬 9 千元，執行率 97.59%。
2. 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4 億 5,887 萬 7 千元，實際執行數 4 億 1,999 萬 1 千元，執行率 91.53%。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賸餘 3 億 7,640 萬 3 千元，實際數賸餘 3 億 9,513 萬 8 千元。

(二) 上(108)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建立循環型的生產與生活方式，提高廢棄物資源回收與再利用	全國資源回收率	108 年度目標值為 53%，截至 108 年 6 月止，全國資源回收率為 51.85%，其中全國資源回收量為 225 萬 7,490 公噸，垃圾產生量為 435 萬 3,688 公噸。

本 頁 空 白

預算主要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
1,783,816	基金來源	1,792,534	1,826,373	-33,839
1,772,12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787,584	1,821,423	-33,839
1,769,437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787,584	1,821,423	-33,839
2,683	違規罰款收入	0	0	0
4,959	財產收入	4,950	4,950	0
0	財產處分收入	0	0	0
4,959	利息收入	4,950	4,950	0
6,737	其他收入	0	0	0
6,737	雜項收入	0	0	0
1,962,931	基金用途	2,166,822	2,168,556	-1,734
1,868,705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59,702	2,062,902	-3,200
93,399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05,458	104,888	570
827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662	766	896
-179,115	本期賸餘（短絀）	-374,288	-342,183	-32,105
2,975,468	期初基金餘額	2,454,170	2,570,405	-116,235
0	解繳公庫	0	0	0
2,796,353	期末基金餘額	2,079,882	2,228,222	-148,340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17 億 9,253 萬 4 千元：

(一)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7 億 8,758 萬 4 千元。(詳 2-11~2-19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利息收入 495 萬元。(詳 2-19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21 億 6,682 萬 2 千元：

(一)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 億 5,970 萬 2 千元。(詳 2-20~2-28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1.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業務 3,140 萬元。

2.責任業者之繳費查核業務 1 億 3,219 萬元。

3.應回收廢棄物之稽核認證業務 2 億 3,067 萬元。

4.補助及獎勵回收清除處理暨再生利用 14 億 8,978 萬 7 千元。

5.資源回收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 1 億 7,565 萬 5 千元。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 億 0,545 萬 8 千元。(詳 2-28~2-30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66 萬 2 千元。(詳 2-30~2-31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3 億 7,428 萬 8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374,288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74,288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374,28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529,18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154,892		

本 頁 空 白

預算明細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787,584	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16條規定公告指定業者應向主管機關登記外，製造業者應按當期營業量、輸入業者應按向海關申報進口量，於每期營業稅申報繳納後15日內，依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費率，繳交回收清除處理費用，作為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並依支用目的之不同性質撥入本基金，本年度之徵收收入係回收清除處理收入1,787,584千元，分述如下：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855,060千元 1. 依各項回收費率： (1)鐵容器：1.64元/公斤。 (2)鋁容器：1元/公斤。 (3)玻璃容器：2元/公斤。 (4)鋁箔包：6.42元/公斤。 (5)氣密或液密包裝紙容器(不含免洗餐具)：3.32元/公斤。 (6)其他紙容器(包括紙製平板容器)及植物纖維容器(包括植物纖維非平板類免洗餐具)：5.4元/公斤。 (7)塑膠容器(PET-A類)：8.5元/公斤。 (8)塑膠容器(PET-B類)：9.35元/公斤。 (9)塑膠容器(PVC)：87元/公斤。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787,584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855,06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廢機動車輛				536,550	(10)塑膠容器(PP/PE)：7元/公斤。 (11)塑膠容器(其他塑膠)：8.4元/公斤。 (12)塑膠容器(未發泡PS)：11.64元/公斤。 (13)塑膠容器(發泡PS)：69.83元/公斤。 (14)生質塑膠：5.96元/公斤。 (15)特殊環境用藥容器製造或輸入成品： <1>粒劑類0.91元/公斤成品。 <2>其他類1.71元/公斤成品。 (16)乾電池： <1>錳鋅、氫氧、筒型鹼錳、筒型鋅空氣：23.2元/公斤。 <2>一次鋰：207元/公斤。 <3>二次鋰：39元/公斤。 <4>鈕扣型鋰：214元/公斤。 <5>鈕扣型鹼錳、氧化銀、氧化汞、鈕扣型鋅空氣：825元/公斤。 <6>鎳氫：13.6元/公斤。 <7>鎳鎘：70元/公斤。 2. 核算年度收入約3,001,300千元，其中容器部分2,548,000千元按30%核列，乾電池453,300千元按20%核算，共計編列855,060千元。 廢機動車輛536,550千元 1. 汽車部分：1,256,0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廢輪胎				105,000	(1)一般費率：3,800元/輛×(400,000輛×40%)=608,000千元。 (2)綠色差別費率：2,700元/輛×(400,000輛×60%)=648,000千元。 2. 機車部分：532,500千元。 (1)一般費率：800元/輛×(750,000輛×40%)=240,000千元。 (2)綠色差別費率：650元/輛×(750,000輛×60%)=292,500千元。 3. 以上合計共1,788,500千元，按30%核算編列536,550千元。 廢輪胎105,000千元
廢鉛蓄電池				24,010	1. 依各種輪胎費率：腳踏車胎：1.5元/條，機車胎及10吋以下輪胎：4.5元/條，內徑12吋～14吋：21元/條，內徑15吋～19吋：40元/條，內徑20吋～23吋：120元/條，內徑24吋農機用輪胎：270元/條，內徑24吋以上輪胎及特種胎(不含內徑24吋農機用輪胎)：825元/條。 2. 以上預估每月約43,750千元，收入共525,000千元，按20%核算編列105,000千元。 廢鉛蓄電池24,010千元 鉛蓄電池營業量與進口量約78,464,000公斤，每公斤費率1.53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農藥廢容器				9,650	，收入約120,050千元，按20%核算編列24,010千元。 農藥廢容器9,650千元 1. 進口原體(料)：0.44元/進口金額1美元×71,245,455美元=31,348千元。 2. 進口成品： (1)粒劑類0.91元/公斤成品×1,796,680公斤=1,635千元。 (2)大生類1.07元/公斤成品×1,347,510公斤=1,442千元。 (3)其他類1.71元/公斤成品×8,085,059公斤=13,825千元。 3. 以上合計共48,250千元，按20%核算編列9,650千元。
廢電子電器物品				166,902	廢電子電器物品166,902千元 1. 電冰箱(大)： (1)一般費率：666元/台×225,000台=149,850千元。 (2)綠色費率：567元/台×183,000台=103,761千元。 2. 電冰箱(小)： (1)一般費率：444元/台×162,000台=71,928千元。 (2)綠色費率：378元/台×59,000台=22,302千元。 3. 洗衣機： (1)一般費率：357元/台×427,000台=152,439千元。 (2)綠色費率：304元/台×99,000台=30,192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00台=30,096千元。 4. 冷暖氣機： (1)一般費率： $<1>297 \text{ 元} / \text{台} \times 770,000 \text{ 台} = 228,690 \text{ 千元}。$ $<2>353 \text{ 元} / \text{台} \times 770,000 \text{ 台} = 271,810 \text{ 千元}。$ (實施日期:109/07/01) (2)綠色費率： $<1>253 \text{ 元} / \text{台} \times 138,000 \text{ 台} = 34,914 \text{ 千元}。$ $<2>300 \text{ 元} / \text{台} \times 138,000 \text{ 台} = 41,400 \text{ 千元}。$ (實施日期:109/07/01) 5. 非液晶電視機(大)： (1)一般費率： $397 \text{ 元} / \text{台} \times 1,000 \text{ 台} = 397 \text{ 千元}。$ (2)綠色費率： $378 \text{ 元} / \text{台} \times 1,000 \text{ 台} = 378 \text{ 千元}。$ 6. 非液晶電視機(小)： (1)一般費率： $277 \text{ 元} / \text{台} \times 1,000 \text{ 台} = 277 \text{ 千元}。$ (2)綠色費率： $264 \text{ 元} / \text{台} \times 1,000 \text{ 台} = 264 \text{ 千元}。$ 7. 液晶電視機(大)： (1)一般費率： $<1>275 \text{ 元} / \text{台} \times 607,000 \text{ 台} = 166,925 \text{ 千元}。$ $<2>317 \text{ 元} / \text{台} \times 607,000 \text{ 台} = 192,419 \text{ 千元}。$ (實施日期:109/07/0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1) (2)綠色費率： <1>262元／台×1,000台＝262千元。 <2>302元／台×1,000台＝302千元。(實施日期:109/07/01) 8. 液晶電視機(小)： (1)一般費率：127元／台×2,000台＝254千元。 (2)綠色費率：121元／台×1,000台＝121千元。 9. 電風扇(大)： (1)一般費率：34元／台×1,015,000台＝34,510千元。 (2)綠色費率：29元／台×37,000台＝1,073千元。 10. 電風扇(小)： (1)一般費率：19元／台×1,033,000台＝19,627千元。 (2)綠色費率：16元／台×1,000台＝16千元。 11. 照明光源： (1)直管日光燈：41元／公斤×650,000公斤＝26,650千元。 (2)環管日光燈、安定器內藏式螢光燈泡、緊密型螢光燈管、燈帽直徑2.6公分以上白熾燈泡、高強度照明燈管及其他含汞燈：31元／公斤×650,000公斤＝20,15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廢資訊物品				90,412	(3)冷陰極燈：26.9元/公斤×1,200公斤=32千元。 (4)感應式螢光燈：25.7元/公斤×5,000公斤=129千元。 (5)發光二極體(LED)：25.8元/公斤×3,800,000公斤=98,040千元。 12. 以上電子電器部分1,524,015千元，照明光源部分145,001千元，合計共1,669,016千元，按10%核算編列166,902千元。 廢資訊物品90,412千元 1. 可攜式電腦(筆記型電腦)： (1)一般費率：39元/台×658,000台=25,662千元。 (2)綠色費率：34元/台×331,000台=11,254千元。 2. 可攜式電腦(平板電腦)： (1)一般費率：25.3元/台×719,000台=18,191千元。 (2)綠色費率：22元/台×1,000台=22千元。 3. 主機： (1)一般費率：111元/台×1,440,000台=159,840千元。 (2)綠色費率：94.4元/台×39,000台=3,682千元。 4. 非液晶顯示器： (1)一般費率：127元/台×1,000台=127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2)綠色費率：108元／台×1,000台=108千元。 5. 液晶顯示器： (1)一般費率：127元／台×858,000台=108,966千元。 (2)綠色費率：108元／台×340,000台=36,720千元。 6. 鍵盤： (1)一般費率：14元／台×1,511,000台=21,154千元。 (2)綠色費率：12元／台×17,000台=204千元。 7. 印表機： (1)一般費率： <1>噴墨：175元／台×110,000台=19,250千元。 <2>點陣：188元／台×19,000台=3,572千元。 <3>雷射：193元／台×116,000台=22,388千元。 (2)綠色費率： <1>噴墨：167元／台×64,000台=10,688千元。 <2>點陣：179元／台×14,000台=2,506千元。 <3>雷射：184元／台×42,000台=7,728千元。 8. 以上合計共452,062千元，按20%核算編列90,412千元。 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回收清除處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財產收入				4,950	理費費率，原則每預算編製年度核定1次，但基金管理會得視實際回收處理成效、基金餘絀情形調整物品及容器之費率，或得依廢棄物清理法第16條新增公告應回收物品及容器之費率，於年度執行中研擬費率方案提請費率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送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實施。 利息收入4,950千元 1. 定存利息：1,000,000千元×0.49%=4,900千元。 2. 專戶利息：9,700千元×0.08%=8千元。 3. 業者補繳回收清除處理費利息42千元。
利息收入				4,950	
利息收入				4,950	
總計				1,792,534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868,705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59,702	2,062,902	
28,144	01 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業務	31,400	31,400	
24,262	服務費用	26,360	26,360	
7	郵電費	30	30	辦理資源回收宣傳活動單位間之聯繫及郵寄文宣品、相關文件表單等，需郵電費30千元。
201	旅運費	350	350	辦理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活動專案，以及相關審查諮詢會議專家學者出席之交通費等，需旅運費350千元。
14,21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7,880	17,880	1. 以推動循環經濟及公告應回收廢棄物項目之資源回收再利用為主題，運用各種大眾媒體刊登廣告，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5,900千元。 2. 辦理促進資源回收制度、技術交流與合作等相關活動，如針對公告應回收廢棄物項目包括容器、車輛及電子電器等資源回收再利用為主題，進行全國性的宣傳活動，及辦理展示、研討、觀摩會等，向民眾傳遞資源回收概念，促進資源回收產業商機；發行資源回收網路電子報，增進資源回收資訊傳播；活化資源回收國際資訊交流，將資源回收成果向國際發聲等相關業務宣傳工作，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1,900千元。 3. 辦理資源回收宣傳與溝通活動所需會議資料印刷，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80千元。
9,842	專業服務費	8,100	8,100	1. 辦理0800資源回收免費通報專線溝通服務及資源回收網頁內容更新維護，需專業服務費8,000千元。 2. 辦理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活動相關審查諮詢會議專家學者出席及審查費等，需專業服務費100千元。
278	材料及用品費	40	40	
278	用品消耗	40	40	辦理資源回收之宣傳與溝通活動相關審查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4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0	0	
	400	購置無形資產	0	0	
	3,20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000	5,000	
	3,204	捐助、補助與獎助	5,000	5,000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一般廢棄物減量及回收與重複使用之宣傳等相關活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5,000千元。
	121,582	02 責任業者之繳費查核業務	132,190	132,190	
	109,634	服務費用	130,650	130,650	
	20	郵電費	50	50	辦理責任業者登記申報輔導、營業量帳籍憑證查核及法務稽催相關資料郵寄，需郵電費50千元。
	289	旅運費	370	370	辦理責任業者帳籍憑證查核及法務訴訟等之同仁差旅及相關審查會議專家學者之交通等，需旅運費370千元。
	11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0	80	辦理責任業者登記申報、營業量帳籍憑證查核及法務稽催相關文件表單印刷，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80千元。
	109,314	專業服務費	130,150	130,150	1. 辦理責任業者登記、營業量申報輔導及審查管理作業，需專業服務費12,000千元。 2. 辦理查核製造輸入責任業者申報營業（進口）量相關帳籍憑證查核輔導暨稽催作業，需專業服務費114,500千元。 3. 辦理資源回收相關法務協助作業，需專業服務費3,500千元。 4. 辦理責任業者登記申報輔導、營業量帳籍憑證查核及法務稽催相關審查會議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費等，需專業服務費150千元。
	2	材料及用品費	40	40	
	2	用品消耗	40	40	辦理責任業者登記申報輔導、營業量帳籍憑證查核及法務稽催相關審查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4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3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23	規費	0	0	
	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500	1,500	
	6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500	1,500	獎勵民眾檢舉責任業者短漏報費用或受補貼機構不當領取補貼費，需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1,500千元。
	11,917	短絀、賠償與支應退場支出	0	0	
	11,917	各項短絀	0	0	
203,562	03	應回收廢棄物之稽核認證業務	230,670	231,670	
203,546		服務費用	230,548	231,580	
	22	郵電費	30	30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之各項稽核認證業務相關資料郵寄，需郵電費30千元。
	354	旅運費	350	350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之各項稽核認證業務同仁差旅及相關審查會議之專家學者交通等，需旅運費350千元。
	6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8	80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之各項稽核認證業務相關文件表單印刷，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48千元。
203,106		專業服務費	230,120	231,120	1. 辦理廢機動車輛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56,000千元。 2. 辦理廢塑膠容器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28,500千元。 3. 辦理鐵、鋁、紙、玻璃容器、鋁箔包及農藥廢容器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28,000千元。 4. 辦理廢電子電器及廢資訊物品類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49,000千元。 5. 辦理廢輪胎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32,500千元。 6. 辦理廢鉛蓄電池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17,000千元。 7. 辦理廢乾電池及廢照明光源類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專業服務費18,9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0千元。
	10	材料及用品費	70	50	8.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之各項稽核認證相關審查會議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費等，需專業服務費220千元。
	10	用品消耗	70	50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之各項稽核認證相關審查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70千元。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52	4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2	40	辦理稽核認證業務及環保稽查相關作業，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52千元。
	6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6	規費	0	0	
1,369,970		04 補助及獎勵回收清除處理暨再生利用	1,489,787	1,491,887	
	580	服務費用	947	947	
	0	郵電費	30	30	辦理補助及獎勵政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資源回收工作相關資料郵寄，需郵電費30千元。
	265	旅運費	551	551	辦理補助及獎勵政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資源回收工作之同仁差旅及相關審查會議專家學者交通等，需旅運費551千元。
	5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6	66	辦理補助及獎勵政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資源回收工作相關文件表單印刷，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66千元。
	262	專業服務費	300	300	辦理補助與資源回收有關之創新與研究發展及獎勵政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資源回收工作相關審查會議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費等，需專業服務費300千元。
	17	材料及用品費	40	40	
	17	用品消耗	40	40	辦理補助及獎勵政府機關、民間團體推動資源回收工作相關審查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40千元。
1,369,37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488,800	1,490,900	
1,347,834		捐助、補助與獎助	1,488,800	1,490,900	1. 補助政府機關辦理資源回收工作計畫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途 別	計 畫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充實資源回收設施及執行相關回收作業與宣傳，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162,400千元。 (1)執行機關資源回收貯存場優化及細分類場設置。 (2)推動汰換老舊資源回收車，全面購置油電混合及第六期排放標準資收車，以提高資收物清運效率及提升空氣品質。 (3)辦理村里資源回收站設置、輔導及推廣，增加全民回收便利性及落實基層資源回收推動。 (4)辦理循環經濟資收大軍計畫及資收關懷計畫，以僱用臨時工及增加收入方式，協助推動資源回收工作。 (5)推動機關、學校、社區、團體辦理資源回收工作。 (6)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 (7)加強辦理地方資源回收宣傳工作。 (8)辦理資源回收責任業者及販賣業者管理重點稽查取締工作。 (9)辦理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申請登記及環保相關稽查作業。 (10)推動資源回收形象改造配合工作。 (11)執行廢機動車輛回收清除貯存作業及廢車回收業分級管理。 (12)推動偏遠地區（含風景區）、離島地區辦理資源回收作業。 (13)加強辦理農藥廢容器資源回收工作。 (14)推動玻璃容器資源回收工作。 (15)提升鐵容器、紙盒包、鋁箔包、未發泡PS容器(例如：乳酸飲料容器)之回收量。 (16)結合販賣通路加強廢乾電池回收宣傳，並落實廢乾電池回收日之執行。 (17)提高廢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之回收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量。 (18)配合本署重大政策及年度加強措施。 2. 考評績優地方政府辦理資源回收相關作業，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8,000千元。 3. 維護回收清除處理系統正常運作相關應急費用，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20,000千元。 4. 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補助撥入環境教育基金，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8,400千元。 5. 補助工程單位辦理橡膠瀝青鋪設相關工作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0,000千元。 6. 補助政府機關及民間團體辦理與資源回收有關之創新與研究發展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50,000千元。
21,539		補貼、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0	0	
145,447		05 資源回收調查、評估 與規劃、輔導	175,655	175,755	
144,121		服務費用	173,335	173,435	
71		郵電費	40	40	辦理廢機動車輛回收獎勵金審核、回收處理體系管理與規劃、評估、輔導等各項計畫資料郵寄，需郵電費40千元。
1,189		旅運費	2,000	2,000	1. 出席國際電子廢棄物回收管理夥伴會議，需國外旅運費120千元。 2. 參加「2020歐洲塑料回收會議」及考察廢容器資源再利用和廢棄物處理之創新技術，需國外旅運費140千元。 3. 出席全球廢棄物管理與回收會議，需國外旅運費100千元。 4. 考察歐洲廢鋰電池處理技術與資源化相關會議或展覽及相關回收再利用體系及運作實務，需國外旅運費140千元。 5. 參加日本國際塑膠橡膠展覽會及促進廢輪胎資源再利用循環經濟交流計畫，需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途 別	計 畫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9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97	97	國外旅運費80千元。 6. 參加2020NEW環保展(N-EXPO 2020)，需國外旅運費70千元。 7. 考察IE expo 2020國際環境博覽會，需大陸地區旅運費50千元。 8. 考察2020國際塑料展及廢容器循環經濟發展及創新資源化技術，需大陸地區旅運費40千元。 9. 考察廢鋰電池及乾電池技術與資源化會議或展覽，需大陸地區旅運費60千元。 10.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管理輔導及受補貼機構申請案審核等工作之同仁差旅及各項審查會議之專家、學者交通等，需旅運費1,200千元。
142,763		專業服務費		171,198	171,298	辦理各項回收處理體系調查分析暨費率檢討評估等計畫會議資料、公文、契約印製等，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97千元。 1. 辦理資源回收業務資訊系統維運管理與整合、回收材質高質化策略研析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5,000千元。 2. 辦理精進廢機動車輛回收處理作業暨廢車粉碎殘餘物(ASR)減量策略研析、廢機動車輛回收獎勵金審核、雲端稽核認證作業規劃與輔導推動暨廢車回收E化維運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5,500千元。 3.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容器責任業者課費及管理、應回收容器回收處理體系管理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9,500千元。 4. 辦理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環境化回收循環產業發展暨合作交流、推動廢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稽核認證作業科技化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3,500千元。 5. 辦理橡膠瀝青鋪面道路工程成效與環境監測暨推廣應用、廢輪胎及廢鉛蓄電池產業高值化技術提升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9,4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途 別	計 畫 科 目	及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6. 辦理廢乾電池及廢照明光源課費及回收處理體系管理精進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5,750千元。 7.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稽核認證管理及策進監督作業、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管理輔導及受補貼機構管理機制檢討精進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9,300千元。 8. 辦理輔導地方精進資源回收工作推動及管理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6,500千元。 9. 辦理資源永續管理策略推動及循環經濟國際合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4,500千元。 10. 辦理廢棄物源頭減量規劃及推動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0,500千元。 11. 辦理資源循環、回收再利用及廢棄物管理研析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1,900千元。 12. 強化廢棄物清理及再利用機構管理，促進廢棄物妥善去化，需專業服務費3,000千元。 13. 推動無機廢棄物資源化產品循環利用，研析相關配套管理措施，需專業服務費5,000千元。 14. 辦理運用經濟誘因鼓勵民眾落實資源回收等環保行動工作及環境保護產品追蹤管理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7,000千元。 15. 辦理一般廢棄物採樣分析，建置全國一般廢棄物組成性質暨統整歷年變動趨勢，並辦理廢棄物申報流向管制工作及清理計畫書制度檢討專案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5,000千元。 16. 辦理臺美環保技術合作協定第13號執行辦法-電子廢棄物回收管理子計畫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600千元。 17. 推動資源回收管理國際環保合作與交流，辦理國際環境夥伴計畫及專案活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動等行政支援事務；協助國際人士對我國資源回收推動之瞭解，出版英文環保政策電子刊物及製作英語暨西語多媒體簡報，需專業服務費6,100千元。
	176	材料及用品費	290	290	18. 辦理稽核認證團體監督查核評鑑等工作之各項會議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費等，需專業服務費2,148千元。
	176	用品消耗	290	290	辦理推動全國執行機關加強資源回收工作等各項計畫之審查會議誤餐等，需用用品消耗290千元。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0	3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	30	辦理考核全國執行機關推動資源回收等工作租車，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30千元。
	1,15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000	2,000	
	1,150	購置無形資產	2,000	2,000	辦理資源回收管理資訊系統新增建置電腦軟體，需購置無形資產2,000千元。
93,399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05,458	104,888	
93,399	0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05,458	104,888	
46,436		用人費用	50,373	50,460	
57		正式員額薪資	105	105	召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議委員報酬，需正式員額薪資105千元。
34,156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4,381	35,506	聘用人員44人薪資，需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34,381千元。
1,464		超時工作報酬	4,072	2,760	聘用人員超時加班費需2,640千元，及依照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聘僱人員給假辦法第4條規定辦理，聘用人員不休假加班費需1,432千元，共需超時工作報酬4,072千元。
4,359		獎金	4,298	4,438	聘用人員年終獎金，需獎金4,298千元。
2,080		退休及卹償金	2,063	2,130	聘用人員離職儲金，需退休及卹償金2,063千元。
4,320		福利費	5,454	5,521	聘用人員勞健保費等，需福利費5,454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千元。
41,354		服務費用	47,116	47,675	
644		水電費	756	1,572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所需之辦公室水電費，需水電費756千元。
2,239		郵電費	2,590	2,590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所需之辦公室郵寄、電話及數據通信費等，需郵電費2,590千元。
149		旅運費	280	280	召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會、費率審議委員會所需之交通費及執行各項行政工作之國內差旅費等，需旅運費280千元。
17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00	300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各種公文、預算及決算等書表格式印刷，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300千元。
1,43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84	1,706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房屋及機械等辦公設備之維護保養，需修理保養及保固費884千元。
183		保險費	210	210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各類產物保險、辦公室保全及署外人士健保補充保費等，需保險費210千元。
29,045		一般服務費	33,646	33,327	1.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所需契約勞力36人需31,699千元，聘用人員體育活動費需88千元，共需一般服務費31,787千元。 2. 辦理會議室管理需350千元，承攬人力3人需1,419千元，共需一般服務費1,769千元。 3. 購買債券之帳戶維護費及手續費等，需一般服務費90千元。
7,479		專業服務費	8,450	7,690	1. 辦理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及共構機房資訊設備監控與資安防護等資訊維護工作，需專業服務費8,000千元。 2. 辦理員工訓練及費率審議委員會委員出席審查費等，需專業服務費450千元。
541		材料及用品費	1,300	1,320	
21		使用材料費	147	147	辦理業務用公務車油料等，需使用材料費147千元。
520		用品消耗	1,153	1,173	辦理辦公用各項文具紙張報紙等耗材及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辦公設施、器具等非消耗品之購置、各項業務座談及審查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1,153千元。
	66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082	1,046	
	216	地租及水租	252	216	辦理公務用停車位及場地租金，需地租及水租252千元。
	37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	30	辦理業務用車輛租賃，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30千元。
	407	雜項設備租金	800	800	公務用影印機等設備租金，需雜項設備租金800千元。
	3,713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780	3,580	
	3,713	購置無形資產	4,780	3,580	1.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機房共構所需作業系統等軟體擴充及汰換，需購置無形資產1,280千元。 2. 辦理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功能擴充，需購置無形資產3,500千元。
	52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47	147	
	29	消費與行為稅	30	30	公務車輛之牌照稅，需消費與行為稅30千元。
	23	規費	117	117	公務車輛之燃料稅及訴訟規費等，需規費117千元。
	64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60	660	
	643	分擔	660	660	辦公室分擔大樓管理費，需分擔660千元。
	827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662	766	
	827	0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662	766	
	827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662	766	
	827	購建固定資產	1,662	766	1. 汰換電腦及平板行動裝置等設備，需購建固定資產580千元。 2.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機房共構所需伺服器等硬體擴充及汰換，需

中華民國109年度

[illegible]

本 頁 空 白

預算附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位成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量	預 算 數	說 明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59,702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係為達資源回收、垃圾減量之設立目標。積極辦理資源回收各類宣傳、責任業者申報繳費之查核稽催作業、補助獎勵地方政府執行資源回收業務、研訂各公告回收項目之合理費率、建置完善之回收體系及輔導回收處理業者之正常營運等多項業務，其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2,059,702	

本 頁 空 白

預算參考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7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09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3,313,201	資產	2,600,990	2,975,278	-374,288
3,186,834	流動資產	2,470,363	2,844,651	-374,288
2,871,363	現金	2,154,892	2,529,180	-374,288
15,020	應收款項	15,020	15,020	0
300,451	預付款項	300,451	300,451	0
66,938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71,198	71,198	0
66,938	準備金	71,198	71,198	0
59,429	其他資產	59,429	59,429	0
59,429	什項資產	59,429	59,429	0
3,313,201	資產總額	2,600,990	2,975,278	-374,288
516,848	負債	521,108	521,108	0
442,094	流動負債	442,094	442,094	0
442,094	應付款項	442,094	442,094	0
74,754	其他負債	79,014	79,014	0
74,754	什項負債	79,014	79,014	0
2,796,353	基金餘額	2,079,882	2,454,170	-374,288
2,796,353	基金餘額	2,079,882	2,454,170	-374,288
2,796,353	基金餘額	2,079,882	2,454,170	-374,288
3,313,201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2,600,990	2,975,278	-374,288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23,4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決)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2,059,702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59,702	
上年度預算數				2,062,902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2,062,902	
前年度決算數				1,868,705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868,705	
106年度決算數				1,610,303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610,303	
105年度決算數				1,489,791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489,791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人

[illegible]

註：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所需契約勞力36人，承攬人力3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人員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獎金		退休及卹償金	福利費		合計	兼任人員費用	總計
				年獎	終金		分擔保險費	其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05	34,381	4,072	4,298		2,063	4,750	704	50,373	0	50,373
管理會委員	105	0	0	0		0	0	0	105	0	105
聘僱人員	0	34,381	4,072	4,298		2,063	4,750	704	50,268	0	50,268
合 計	105	34,381	4,072	4,298		2,063	4,750	704	50,373	0	50,373

註：1.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契約勞力需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31,699千元，承攬人力需外包費1,419千元。

2. 年終獎金編列依據為行政院各年度訂定之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編列人數為44人，金額為4,298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資源回收管理 計 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46,436	50,460	用人費用	50,373	0	50,373	0
57	105	正式員額薪資	105	0	105	0
34,156	35,506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4,381	0	34,381	0
1,464	2,760	超時工作報酬	4,072	0	4,072	0
4,359	4,438	獎金	4,298	0	4,298	0
2,080	2,130	退休及卹償金	2,063	0	2,063	0
4,320	5,521	福利費	5,454	0	5,454	0
523,497	610,647	服務費用	608,956	561,840	47,116	0
644	1,572	水電費	756	0	756	0
2,359	2,770	郵電費	2,770	180	2,590	0
2,447	3,901	旅運費	3,901	3,621	280	0
14,614	18,50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8,471	18,171	300	0
1,439	1,706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84	0	884	0
183	210	保險費	210	0	210	0
29,045	33,327	一般服務費	33,646	0	33,646	0
472,766	548,658	專業服務費	548,318	539,868	8,450	0
1,024	1,780	材料及用品費	1,780	480	1,300	0
21	147	使用材料費	147	0	147	0
1,003	1,633	用品消耗	1,633	480	1,153	0
660	1,116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 費	1,164	82	1,082	0
216	216	地租及水租	252	0	252	0
37	1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12	82	30	0
407	800	雜項設備租金	800	0	800	0
6,090	6,34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 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8,442	2,000	4,780	1,662
827	766	購建固定資產	1,662	0	0	1,662
5,263	5,580	購置無形資產	6,780	2,000	4,780	0
81	147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147	0	147	0
29	30	消費與行為稅	30	0	30	0
52	117	規費	117	0	117	0
1,373,226	1,498,0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495,960	1,495,300	660	0
1,351,038	1,495,9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493,800	1,493,800	0	0
643	660	分擔	660	0	660	0
21,545	1,5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 救濟	1,500	1,500	0	0
11,917	0	短絀、賠償與支應退場支出	0	0	0	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資源回收管理 計 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11,917	0	各項短絀	0	0	0	0
1,962,931	2,168,556	合 計	2,166,822	2,059,702	105,458	1,66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舊換新部分		合 計		說 明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公務轎車	輛	0	0	1	635	1	635	1. 已逾15年且行駛里程數逾9萬9,000公里之1輛轎式小客車，汰換為轎式小客車1輛；係辦理責任業者之繳費查核業務、應回收廢棄物之稽核認證業務、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管理、輔導與補助執行機關經費後之督導考核等業務，預計109年7月購置。 2. 依行政院108年6月14日院臺財字第1080178937E號函核定轎式小客車核定數辦理。
合 計		0	0	1	635	1	635	

管理用車3輛：小客車2輛、小客貨1輛。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
資源回收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增加	
			金額	類型
土地	142,142	-	-	
房屋及建築	60,092	9,899	-	
機械及設備	5,308	3,262	780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05	2,324	635	(1)
雜項設備	1,884	1,756	247	(1)
電腦軟體	12,766	-	6,280	(1)
權利	4	-	-	
合計	224,601	17,241	7,942	

境保護署
管理基金
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變動數	期末餘額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			-	142,142
-			992	49,201
356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196	2,274
629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604	691
29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7	339
2,695	(9)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16,351
3	(9)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1
3,712			591	210,999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分 預 算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3-1~3-6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3-7~3-8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3-9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3-11~3-12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3-13~3-22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3-23
五、預算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3-25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3-26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3-27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3-28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3-29
六、附錄	
資本資產明細表·····	3-32~3-33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為預防及整治土壤、地下水污染，確保土地及地下水資源永續利用，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 28 條規定，中央主管機關得對公告之物質，依其產生量及輸入量，向製造者及輸入者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並成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 28 條第 3 項規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專款專用於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指定用途，藉以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達資源永續利用，改善生活環境，維護國民健康。

二、施政重點

（一）確保我國土壤及地下水品質安全

1. 進行污染場址所應採取之應變必要措施，減輕污染危害或避免污染擴大。
2. 各單位共同保護農地品質，維護民眾飲食安全。
3. 完備全國工業場址污染預防管理機制。
4. 定期地下水水質監測，掌握全國背景水質分布。
5. 建置土壤、地下水環境品質資料庫，強化系統管理整合。

（二）完善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規制度

1. 完備全國土壤、地下水污染及底泥管理策略，健全場址管理整體架構。
2. 建構公平合理徵收制度，妥善規劃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
3. 加強各類型污染責任人之求償，落實污染者負責原則。

（三）加速污染場址整治

1. 加速各類列管場址巡查及污染整治，積極追查各類污染源。
2. 進行污染場址查證、評估、管制及緊急應變技術支援。
3. 推動場址健康及底泥風險管理。

（四）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之發展，提升國內專業知識

1. 建立核心技術與創新研究，發展環境污染鑑識技術。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2. 引進新穎及優化既有調查與整治技術。

3. 透過國際交流與國際接軌，產學跨域整合。

三、組織概況

(一) 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二) 本基金設置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會，辦理有關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管理會得置委員 11 人至 23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本署署長兼任；1 人為副召集人，由署長指定副署長 1 人兼任；其餘委員，由本署署長就各領域專長之專家、學者遴聘之，任期 2 年，其中專家學者不得少於委員總人數三分之二，委員任一性別比例不得少於三分之一。

(三) 本管理會置執行秘書 1 人，承本署署長之命，綜理會務；另置副執行秘書、組長、副組長及所屬工作人員若干人，襄理會務與辦理所任事務；必要時，得依規定聘僱。

(四) 基金管理會之任務：

1. 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理。

2. 本基金年度預算、決算之審理。

3. 全國性土壤、底泥及地下水污染預防與整治重大政策、方案、計畫及規劃之諮詢建議。

4. 其他有關事項。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別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一) 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計畫：係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 28 條第 1 項規定，對公告之物質，依其產生量及輸入量，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本年度預計收入 12 億 494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11 億 3,800 萬元，增加 6,694 萬 1 千元，主要係石油係有機物等物質進口及產製量有所提升，故預估徵收收入增加。

- (二) 財產收入計畫：係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947 萬，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953 萬 6 千元，減少 6 萬 6 千元，主要係配合銀行利率調降減列定期存款利息收入所致。

二、基金用途：

- (一)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為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所需經費約 13 億 2,626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294 萬 8 千元，主要係補助地方政府進行全國受污染農地改善經費減列，致基金用途減少。

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

- (1)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徵收審理查核及徵收制度調整等。
- (2) 進行土壤、地下水及底泥環境品質管理，健全污染整治工作架構。
- (3) 推動污染土地再利用與示範場址管理等相關工作。
- (4) 進行相關評核與基金求償、訴訟等業務。
- (5) 維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資料管理。
- (6)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法規及教育講習。

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應變及整治之推動：

- (1) 辦理全國高污染潛勢事業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等相關工作。
- (2) 進行疑似相關土壤、地下水場址之污染應變及查證。
- (3) 列管場址之整治評估、監督等工作之執行。
- (4) 辦理全國區域性地下水定期監測，有效掌握地下水背景水質狀況。
- (5) 辦理土壤、地下水品質特徵等相關背景值調查工作。

3. 提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整治技術工作：

- (1)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人才培育與國際交流合作。
- (2) 建立臺灣土水核心創新技術，發展多元農地整治與環境污染鑑識技術。
- (3) 引進綠色永續型整治技術與概念，建立污染場址調查、整治技術之執行架構。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4)補助捐助公私立大學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科研與模場試驗計畫。

4.補助地方政府執行土壤、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工作：

(1)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查證。

(2)進行污染場址列管所需之相關管制、控制及驗證等工作。

(3)加速各類列管場址整治與農地污染適當措施改善。

(4)執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時所需採取之緊急處理作業。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6,397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56 萬 2 千元，主要係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行政事務工作等經費減列。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電腦及相關設備所需經費約 48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91 萬 5 千元，係辦公室空間調整作業已完成階段性任務，故減列相關經費。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12 億 1,441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1 億 4,753 萬 6 千元，增加 6,687 萬 5 千元，約 5.83%，主要係石油係有機物等物質進口及產製量有所提升，故預估徵收收入增加。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 13 億 9,072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 億 9,515 萬元，減少 442 萬 5 千元，約 0.32%，主要係補助地方政府進行全國受污染農地改善經費減列，致基金用途減少。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差短 1 億 7,631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差短 2 億 4,761 萬 4 千元，減少 7,130 萬元，約 28.80%，將移用以前基金餘額 1 億 7,631 萬 4 千元支應。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強化事業廢水管理與再利用及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整治復育完成	解除列管污染事業場址累計處	650 處 (累計)
	污染農地改善完成	解除列管污染農地面積(374 公頃)	100 公頃 (累計)
	掌握全國底泥品質狀況	建置全國河川、灌溉渠道、湖泊及水庫(共 473 處)底泥品質檢測資料庫	500 處 (累計)
	全國地下水背景水質保護	推動改善區域性地下水背景水質(比較基準:105 年趨勢上升監測井數 95 口)	推動改善“濃度趨勢上升”監測井累計 8 口 (累計)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7)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 1.基金來源：決算數 13 億 5,715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1 億 8,616 萬 7 千元，約 15.90%。
- 2.基金用途：決算數 12 億 5,736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5,534 萬 7 千元，約 4.22%。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賸餘 9,978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2 億 4,151 萬 4 千元，約 170.41%，主要係基金來源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致短絀減少。

(二)前(107)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強化事業廢水管理與再利用及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整治復育完成	550 處	107 年解除列管污染事業場址累計 619 處，達預計目標 112.5%。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二、上（108）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上年度預算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1. 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2 億 4,858 萬 3 千元，實際執行數 3 億 2,000 萬 3 千元，執行率 128.73%。
2. 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2 億 2,769 萬 2 千元，實際執行數 2 億 2,319 萬 4 千元，執行率 98.02%。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賸餘 2,089 萬 1 千元，實際數賸餘 9,680 萬 9 千元。

（二）上(108)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強化事業廢水管理與再利用及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	解除列管污染事業場址累計處	至 108 年 6 月止，共累計解除列管 662 處污染場址，已達 108 年度預定績效指標 600 處之 110.3%。
	解除列管污染農地面積	至 108 年 6 月止，共累計解列 29 公頃污染農地，達 108 年度預定績效指標 100 公頃之 29%。

預算主要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
	1,357,158		基金來源	1,214,411	1,147,536	66,875
	1,217,764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204,941	1,138,000	66,941
	1,213,927		污染整治收入	1,204,941	1,138,000	66,941
	3,837		違規罰款收入	0	0	0
	9,946		財產收入	9,470	9,536	-66
	0		財產處分收入	0	0	0
	9,946		利息收入	9,470	9,536	-66
	129,448		其他收入	0	0	0
	129,448		雜項收入	0	0	0
	1,257,369		基金用途	1,390,725	1,395,150	-4,425
	1,202,627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6,265	1,329,213	-2,948
	54,189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3,975	64,537	-562
	553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85	1,400	-915
	99,789		本期賸餘（短絀）	-176,314	-247,614	71,300
	2,238,511		期初基金餘額	2,090,686	2,086,787	3,899
	0		解繳公庫	0	0	0
	2,338,300		期末基金餘額	1,914,372	1,839,173	75,199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12 億 1,441 萬 1 千元：

(一)污染整治收入 12 億 494 萬 1 千元。(詳 3-11~3-12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利息收入 947 萬元。(詳 3-12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13 億 9,072 萬 5 千元：

(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 億 2,626 萬 5 千元。(詳 3-13~3-20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1.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 1 億 8,204 萬 4 千元。

2.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應變及整治之推動 2 億 2,008 萬 6 千元。

3.提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整治技術工作 1 億 5,366 萬 3 千元。

4.補助地方政府執行土壤、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工作 7 億 7,047 萬 2 千元。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397 萬 5 千元。(詳 3-20~3-22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8 萬 5 千元。(詳 3-22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1 億 7,631 萬 4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76,314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76,314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76,31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961,87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785,565	

本 頁 空 白

預算明細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204,941	
污染整治收入				1,204,941	1. 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28條規定，中央主管機關為整治土壤、地下水污染，得對公告之物質，依其產生量及輸入量，向製造者及輸入者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 2. 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收費辦法第9條規定，已繳納整治費之進口物質於出口時，其繳費人得依前一季實際出口數量，向中央主管機關申請退還其已繳納整治費費額70%，並得充作其後應繳納費額之一部分。退費之申請應於出口之下兩季結束前提出。 3. 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收費辦法第10條規定，繳費人投保環境損害責任險或等同效益保險及新投資於預防土壤、地下水污染有直接效益之設備或工程所實際支出費用，得以會計年度為計算單元，申請退還部分實際繳納之整治費。經審查核定者，其退費金額，以其前一年度實際繳納整治費費額25%為上限，並得充作其後應繳納費額之一部分。 4. 預估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收入1,204,941千元。因應105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12月30日修正公告「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收費辦法」，依照新公告之費率與課費對象，預估109年整治費收入。
					(1)石油系有機物：13.2元/公噸 × 45,590,985 公 噸 =601,801 千元。
					(2)含氯碳氫化合物：43.8元/公 噸 × 1,923,607 公 噸 =84,254 千元。
					(3)非石油系有機物：22.9元/公 噸×35,197公噸=806千元。
					(4)農 藥：65.9元/公噸×167 公 噸=11千元。
					(5)重金屬及重金屬化合物：74.2 元 / 公 噸 × 648,868 公 噸 = 48,146 千元。
					(6)其他：83元/公噸×6,241公 噸=518千元
					(7)廢棄物：316.8元/公噸× 1,481,708公噸=469,405千元。
財產收入				9,470	
利息收入				9,470	本年度基金孳息收入9,470千元 1. 專戶利息：505,839千元 x 0.08%=405千元。 2. 定存利息：1,850,000千元 x 0.49%=9,065千元。
總 計				1,214,41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202,627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6,265	1,329,213	
194,102	0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	182,044	186,345	
118,245	服務費用	100,468	109,295	
1	郵電費	100	100	寄送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之研商、說明、法令宣導及公聽等會議資料，需郵電費100千元。
393	旅運費	1,500	1,500	進行污染土壤離場追蹤查核、場址風險管理及污染場址評核等策略規劃相關工作之差旅費及專家學者出席研商、審查等工作會議之交通費用，需旅運費1,500千元。
641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825	6,825	1.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宣導相關活動，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6,725千元(業務宣導5,225千元及廣告費1,500千元)。 2. 推動污染整治策略工作之公聽、審查及研商等相關會議所需說明資料之印刷費，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00千元。
117,210	專業服務費	92,043	100,870	1.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徵收審理與退費稽核等作業，需專業服務費15,380千元。 2. 進行徵收制度規劃與運用檢討等有關業務，需專業服務費5,076千元。 3. 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風險管理與強化風險溝通等業務，需專業服務費8,135千元。 4. 辦理底泥品質管理與查核等業務，需專業服務費8,400千元。 5. 推動污染土壤離場管理及查核等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5,698千元。 6. 辦理公告事業用地土壤污染評估、調查及檢測制度等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4,834千元。 7. 推動全國土壤、地下水污染管理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6,720千元。 8. 建立污染土地再利用示範場址等相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用	務 途	計 別	畫 科	及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工作，需專業服務費5,000千元。 9. 健全場址管理架構，進行相關業務策略規劃、評核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9,700千元。 10.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相關法規研析及訴訟求償，需專業服務費11,800千元。 11. 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等相關工作所需專家學者之審查、諮詢等費用，需專業服務費1,300千元。
	12			材料及用品費				30	30	
	12			用品消耗				30	30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規劃之相關工作計畫審查、研商等會議誤餐等，需用品消耗30千元。
	9,57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1,046	6,120	
	9,574			購置無形資產				11,046	6,120	1. 逐步導入技術分析並建置智慧化工具，執行資安管理及系統維護，需購置無形資產3,500千元。 2.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策略推動工作所需之應用系統維護作業，需購置無形資產7,546千元。
	1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1			規費				0	0	
	66,27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0,500	70,900	
	66,270			捐助、補助與獎助				70,500	70,900	1. 補助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研討會，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00千元。 2. 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補助撥入環境教育基金，需捐助、補助與獎助69,500千元。
	216,617		0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應變及整治之推動				220,086	193,856	
	208,784			服務費用				213,457	190,629	
	1			郵電費				137	200	辦理全國土壤及地下水高污染潛勢、儲槽址等調查與管理相關工作，需召開相關說明、研商及聯繫會議公文資料等寄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用	務 途	計 別	畫 科	及 目	本 年 預	年 算	度 數	上 年 預	年 算	度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32		旅運費				1,100		1,100				送費用，需郵電費137千元。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		80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調查、應變及污染場址監督查核等所需差旅費，及專家學者出席研商、審查等相關工作會議之交通費，需旅運費1,100千元。
		208,451		專業服務費				212,200		184,249				推動各類高污染潛勢調查、應變及場址監督查核等工作，舉辦有關研商、說明及公聽會等所需印刷會議資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20千元。
														1. 辦理全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潛勢調查及管理相關業務，需專業服務費79,000千元。 (1) 推動全國高污染潛勢事業場址調查及預防管理機制。 (2) 儲槽系統污染調查及預防管理等。 (3) 地下水潛在污染源調查及源頭管理。 (4) 辦理特定高污染潛勢區土壤、地下水污染及底泥介質等調查工作。 2. 進行疑似相關土壤、地下水污染場址之污染應變及查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2,000千元。 3. 推動無污染行為人列管場址污染改善、評估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2,140千元。 4. 辦理區域性監測井地下水監測及入注地下水之地面水體監測等，需專業服務費37,000千元。 5.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品質與關切物質及底泥介質等調查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2,110千元。 6. 強化再生粒料之品質管理，並推動再生粒料適材適所，減少對土壤及地下水之影響，另處理機構可協助處理污染土壤，需專業服務費8,000千元。 7. 依據行政院108年5月17日院臺環字第1080012045號函核定「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辦理健全化學物質安全管理、降低化學物質事故危害風險、強化我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用	務 途	計 別	畫 科	及 目	本 預	年 算	度 數	上 預	年 算	度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國災害防救專業能力等項目，以維護國民健康與安全，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總經費108,000千元，執行期間109至112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10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81,000千元），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27,00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18,000千元，為強化化學物質之管理，預防污染土壤、地下水，辦理化學物質運作流向勾稽檢查、評估調查，並擴充資料庫及系統維護等，需專業服務費18,000千元。
														8. 辦理廢棄物棄置回溯管理機制暨健全、強化事業廢棄物流向追蹤管制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3,000千元。
														9. 辦理高污染潛勢調查、應變及場址查核等相關工作之執行成效，所需專家學者之審查等費用，需專業服務費950千元。
		27		材料及用品費				168		134				
		27		用品消耗				168		134				辦理疑似污染區調查、污染案件應變及場址監督查核等工作所需現場消耗性用品，需用品消耗168千元。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21		93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21		93				辦理污染案件現場調查、查證及污染案件應變等工作所需車輛租賃費用，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121千元。
		7,80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6,340		3,000				
		7,806		購置無形資產				6,340		3,000				1. 依行政院105年1月13日院臺環字第1040071711號函核定「時空資訊雲落實智慧國土-環保署計畫（105年至109年）」辦理圖資更新、蒐集及維護，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總經費10,000千元，執行期間105至109年，屬跨年度連續性計畫，（105年度編列5,000千元，106至108年度各編列1,250千元），本年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務 途 別	計 畫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上 年 度 預 算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30,586		03 提升土壤及地下水污 染調查及整治技術工作		153,663	129,011	列第5年經費，需購置無形資產1,250千元。
	92,248		服務費用		112,477	97,545	2. 辦理儲槽系統申報等污染調查、管理等工作所需辦理應用系統維護作業，需購置無形資產5,090千元。
	1		郵電費		10	10	寄送科研模場試驗計畫與提升本土調查技術等公文、報告書相關資料，需郵電費10千元。
	1,296		旅運費		1,995	1,995	1. 辦理新興技術試驗、鑑識技術及科研模場等提升技術能力相關工作之差旅費及專家學者出席各項工作相關審查、諮詢會議之交通費，需旅運費900千元。 2. 參加國際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調查、整治及管理相關研討會，需國外旅費825千元，其中： (1)東北亞國家主辦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國際研討會、論壇或會議，進行雙邊交流合作需160千元。 (2)東南亞國家主辦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國際研討會、論壇或會議，進行雙邊交流合作需180千元。 (3)義大利生態風險評估及管理國際研討會需105千元。 (4)韓國第17屆亞洲大洋洲地球科學聯合研討會需80千元。 (5)澳洲Ecoforum2020國際研討會需100千元。 (6)加拿大生物整治研討會、論壇或會議需100千元。 (7)美國東南區域褐地研討會需100千元。 3. 參加國際會議及進行相關交流活動等，需大陸地區旅費270千元，其中： (1)北京土壤、地下水及底泥國際研討會、論壇或會議需1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用	務 途	計 別	畫 科	及 目	本 預	年 算	度 數	上 預	年 算	度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		20				(2)廣州德國IFAT國際環博會廣州展暨國際場地、土壤修復展需88千元。 (3)昆明污染場址參訪暨國際研討會、論壇或會議需82千元。 辦理研究模場等提升技術能力工作有關研討、審查會議所需文件資料印刷費，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20千元。
	90,949			專業服務費				110,452		95,520				1.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國際研討會，進行交流合作、成果展示及人才培育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0,730千元。 2. 進行污染場址之適用技術試驗等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1,858千元。 3. 辦理油品污染鑑識技術等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5,000千元。 4. 進行農地重金屬與特定作物之相互影響研究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3,050千元。 5. 推動綠色永續型整治與技術驗證制度等業務，需專業服務費7,410千元。 6. 建立污染土壤多元化處理技術規範等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4,344千元。 7. 發展地下環境即時監測與數據解析評估等相關業務，需專業服務費24,760千元。 8. 提升本土化污染調查、整治等技術工作品質相關業務，需21,300千元。 9. 無機及持久性有機污染物檢測技術開發及環境流布調查、污染場址現況評估等所需之樣品分析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1,000千元。 10. 為提升國內污染整治能力等辦理各項工作審查、研討會議專家學者出席審查、諮詢費用，需專業服務費1,000千元。
	8,752			材料及用品費				396		396				
	8,752			用品消耗				396		396				辦理土壤、地下水及底泥品質評估所需檢測樣品材料費及審查會議、活動所需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務 途 別	計 畫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上 年 度 預 算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消耗性用品等，需用品消耗396千元。
	111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70	70	
	25		地租及水租		30	30	辦理國際合作交流或提升技術能力工作等相關活動所需大型會議場地，需地租及水租30千元。
	8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40	40	辦理提升污染整治技術能力等相關業務活動所需車輛租金，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40千元。
	656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720	1,000	
	656		購置無形資產		720	1,000	維護土壤及地下水綠色永續型整治等提升技術相關工作所需之應用系統，需購置無形資產720千元。
	28,819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40,000	30,000	
	28,819		捐助、補助與獎助		40,000	30,000	補助學術研究機構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科研與模場試驗計畫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40,000千元。
	661,322		04 補助地方政府執行土壤、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工作		770,472	820,001	
	194		服務費用		0	0	
	51		旅運費		0	0	
	143		專業服務費		0	0	
	7		材料及用品費		0	0	
	7		用品消耗		0	0	
	661,12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70,472	820,001	
	661,121		捐助、補助與獎助		770,472	820,001	1. 協助及補助地方政府針對污染場址之調查、評估、管制及整治監督計畫等之執行，需捐助、補助與獎助694,572千元。 (1)補助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相關之調查及查證等工作。 (2)進行土壤及地下水高污染潛勢區查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用	務 途	計 別	畫 科	及 目	本 預	年 算	度 數	上 預	年 算	度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證、監測等相關工作。 (3)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管制區實際狀況所進行之相關應變必要措施。 (4)污染列管場址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範圍調查、風險評估、再利用及整治監督等工作之執行。 (5)進行全國受污染農地改善工作與配合改善所需停耕補償作業等相關經費。 (6)執行土壤、地下水污染時所需採取之緊急處理作業。 2. 辦理地方政府執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之成效作業，需捐助、補助與獎助3,500千元。 3. 依據行政院108年5月17日院臺環字第1080012045號函核定「建構安全化學環境計畫」，辦理健全化學物質安全管理、降低化學物質事故危害風險、強化我國災害防救專業能力等項目，以維護國民健康與安全，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總經費108,000千元，執行期間109至112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110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81,000千元），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27,00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9,000千元，為避免非農地不當使用除草劑化學物質流布於環境致污染土壤、地下水，補助地方政府加強環境雜草管理，包括評估、調查等工作，以減少除草劑使用，需捐助、補助與獎助9,000千元。 4.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預防事業廢水重金屬或氨氮等污染土壤及地下水工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30,000千元。 5. 協助地方環保機關執行廢棄物非法棄置緊急應變，避免場址周遭土壤、地下水污染，需捐助、補助與獎助33,400千元。
	54,189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3,975		64,537				
	54,189		0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63,975		64,537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上 年 度 預 算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89		用人費用	600	600	
	72		正式員額薪資	180	180	召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會議委員報酬，需正式員額薪資180千元。
	2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0	0	
	289		超時工作報酬	420	420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業務，需超時工作報酬420千元。
	48,642		服務費用	59,753	58,395	
	362		水電費	696	696	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業務所需之辦公室水、電費等，需水電費696千元。
	874		郵電費	1,530	1,530	辦理污染整治業務所需之郵資、電話費及網路數據通信費等，需郵電費1,530千元。
	1,396		旅運費	500	500	召開基金管理會議及推動污染整治業務，需旅運費500千元。
	25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00	400	辦理業務所需各式報告書、公文及預、決算書表、帳簿等資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400千元。
	30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928	2,142	維持辦公房屋、公務車及其他設備正常運作所需維修，需修理保養及保固費1,928千元。
	103		保險費	190	190	辦公室保全、房屋及公務車保險等保險費190千元。
	41,636		一般服務費	47,546	47,547	針對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相關所需契約勞力49人需46,400千元，承攬人力2人需946千元，會議室管理費用等需200千元，共需一般服務費47,546千元。
	3,715		專業服務費	6,963	5,390	1. 辦理行政輔助資訊系統維護及共構機房資訊設備監控與資安防護等工作，需專業服務費6,853千元。 2.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員工訓練，需專業服務費110千元。
	559		材料及用品費	1,390	1,390	
	8		使用材料費	450	450	辦公室修繕所耗用之建築材料及相關設備耗損所需零件置換等費用，需使用材料費450千元。
	551		用品消耗	940	940	業務辦公用之各類文具紙張、碳粉等一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般業務所需用品及辦公器具、物品等非消耗品，需用品消耗940千元。
269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440	440	
8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	20	辦理業務用車輛租金，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20千元。
261	雜項設備租金	420	420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所需租用之影印機等事務性設備租金，需雜項設備租金420千元。
3,972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400	3,320	
3,972	購置無形資產	1,400	3,320	1.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共構機房系統軟體擴充及汰換，需購置無形資產400千元。 2. 辦理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功能擴充，需購置無形資產1,000千元。
24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6	26	
15	消費與行為稅	16	16	公務車輛之牌照稅，需消費與行為稅16千元。
9	規費	10	10	公務車輛之燃料稅及行政規費等，需規費10千元。
33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66	366	
10	會費	30	30	參加學術研究團體等，需會費30千元。
324	分擔	336	336	分擔辦公室大樓管理費等，需分擔336千元。
553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85	1,400	
553 0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85	1,400	
553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85	1,400	
553	購建固定資產	485	1,400	1. 汰換辦理污染整治業務所需之公務用電腦設備，需購建固定資產285千元。 2.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機房共構所需伺服器硬體擴充及汰換，需購建固定資產200千元。
1,257,369	總計	1,390,725	1,395,150	

預算附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 位 成 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6,265	預計109年將累積解列650處污染事業場址及解列100公頃污染農地面積。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係為健全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規，規劃並建立我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之緊急應變措施，研擬污染整治因應策略，及加強對污染源查證、管制、控制、整治、監督等各項業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1,326,265	

本 頁 空 白

預算參考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7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09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2,617,635	資產	2,193,707	2,370,021	-176,314
2,612,267	流動資產	2,188,339	2,364,653	-176,314
2,209,493	現金	1,785,565	1,961,879	-176,314
324,078	應收款項	324,078	324,078	0
78,696	預付款項	78,696	78,696	0
0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0	0	0
0	準備金	0	0	0
5,368	其他資產	5,368	5,368	0
5,368	什項資產	5,368	5,368	0
2,617,635	資產總額	2,193,707	2,370,021	-176,314
279,335	負債	279,335	279,335	0
128,694	流動負債	128,694	128,694	0
128,694	應付款項	128,694	128,694	0
150,641	其他負債	150,641	150,641	0
150,641	什項負債	150,641	150,641	0
2,338,300	基金餘額	1,914,372	2,090,686	-176,314
2,338,300	基金餘額	1,914,372	2,090,686	-176,314
2,338,300	基金餘額	1,914,372	2,090,686	-176,314
2,617,635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2,193,707	2,370,021	-176,314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22,084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1,326,265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6,265	
上年度預算數				1,329,21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9,213	
前年度決算數				1,202,627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202,627	
106年度決算數				1,286,184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286,184	
105年度決算數				1,321,434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21,434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管理會委員	23	0	23	
兼任人員	9	0	9	
總 計	32	0	32	

3-27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年 獎	終 金	分 保 險	擔 費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80	0	0	0	0	0	0	0	180	420	600
管理會委員	180	0	0	0	0	0	0	0	180	0	180
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0	420	420
合 計	180	0	0	0	0	0	0	0	180	420	600

註：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契約勞力計需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46,400千元，承攬人力計需外包費946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土壤及地下水 污染整治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389	600	用人費用	600	0	600	0
72	180	正式員額薪資	180	0	180	0
28	0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0	0	0	0
289	420	超時工作報酬	420	0	420	0
468,113	455,864	服務費用	486,155	426,402	59,753	0
362	696	水電費	696	0	696	0
877	1,840	郵電費	1,777	247	1,530	0
3,468	5,095	旅運費	5,095	4,595	500	0
895	7,32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265	6,865	400	0
304	2,142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928	0	1,928	0
103	190	保險費	190	0	190	0
41,636	47,547	一般服務費	47,546	0	47,546	0
420,468	391,029	專業服務費	421,658	414,695	6,963	0
9,357	1,950	材料及用品費	1,984	594	1,390	0
8	450	使用材料費	450	0	450	0
9,349	1,500	用品消耗	1,534	594	940	0
380	603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631	191	440	0
25	30	地租及水租	30	30	0	0
94	153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81	161	20	0
261	420	雜項設備租金	420	0	420	0
22,561	14,84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9,991	18,106	1,400	485
553	1,400	購建固定資產	485	0	0	485
22,008	13,440	購置無形資產	19,506	18,106	1,400	0
25	26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6	0	26	0
15	16	消費與行為稅	16	0	16	0
10	10	規費	10	0	10	0
756,544	921,26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81,338	880,972	366	0
10	30	會費	30	0	30	0
756,210	920,901	捐助、補助與獎助	880,972	880,972	0	0
324	336	分擔	336	0	336	0
1,257,369	1,395,150	合 計	1,390,725	1,326,265	63,975	485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
土壤及地下水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增加	
			金額	類型
土地	70,434	-	-	
房屋及建築	27,874	4,597	-	
機械及設備	27,000	21,352	485	(1)
交通及運輸設備	2,839	2,793	-	
雜項設備	3,323	2,906	-	
電腦軟體	44,564	-	19,506	(1)
合計	176,034	31,648	19,991	

境保護署
污染整治基金
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變動數	期末餘額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	70,434
-			461	22,816
96			1,384	4,653
-			11	35
-			157	260
7,667	(9)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56,403
7,763			2,013	154,601

水污染防治基金
分 預 算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4-1~4-5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4-7~4-8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4-9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4-11~4-13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4-14~4-19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4-21
五、預算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4-23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4-24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4-25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4-26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4-27
六、附錄	
資本資產明細表·····	4-30~4-31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為防治水污染，確保水資源之清潔，依水污染防治法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中央主管機關對於排放廢（污）水於地面水體之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不含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及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依其排放之水質水量或依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計算方式核定其排放之水質水量，徵收水污染防治費，專供水污染防治之用，以加速水污染防治工作，達成維護生態體系，改善生活環境，增進國民健康之目標。

二、施政重點

- (一)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對象確認、清查及申報繳費查核作業。
- (二)維護更新水污染防治費申報管理作業系統及擴充相關功能。
- (三)檢討及精進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制度。
- (四)推動河川污染整治及水源水質維護。
- (五)辦理事業廢水及工業區污水下水道管理。
- (六)辦理水體污染管理及緊急應變。
- (七)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水污染防治費查核追繳工作。

三、組織概況

- (一)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二)訂定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範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
- (三)為研商及審議水污染防治費徵收費率，本基金依法設立費率審議委員會，由主任委員遴聘環境保護團體代表、學者、專家、社會公正人士、政府機關代表及環保署代表組成；任期二年，期滿得續聘之，均為無給職。
- (四)基金管理會置執行秘書及副執行秘書各一人，工作人員若干人，就環保署現職人員派兼之，必要時，得依規定聘僱。
- (五)基金管理會之任務：
 - 1. 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 2. 本基金年度預算、決算之審議。
 - 3. 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 4. 其他有關事項。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別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 (一)徵收水污染防治費計畫：係依水污染防治法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對於排放廢(污)水於地面水體之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不含公共污水下水道系統及社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依其排放之水質水量或依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計算方式核定其排放之水質水量，徵收水污染防治費，及自本署收取違反水污染防治法追繳之所得利益及裁處罰鍰之 20%撥入金額，本年度預計收入 1 億 8,093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1 億 7,466 萬 1 千元，增加 627 萬元，主要係預估水污染防治費收入增加所致。
- (二)財產收入計畫：係基金賸餘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22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15 萬 8 千元，增加 6 萬 7 千元，主要係基金存款金額略增，使孳息收入增加所致。

二、基金用途：

- (一)水污染防治計畫：為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所需經費約 1 億 5,192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188 萬 6 千元，主要係減列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等經費所致。
 - 1. 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
 - (1) 清查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之對象，辦理申報案件之繳費、審核、對帳及管理作業。
 - (2) 持續更新及維護水污染防治費申報管理作業系統及擴充相關功能，完備資料建檔管理。
 - (3) 檢討及精進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制度，配合法令規定辦理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
 - 2. 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
 - (1) 推動河川污染整治及水源水質維護，改善水體水質。
 - (2) 辦理事業廢水及工業區污水下水道管理。
 - (3) 辦理水體污染管理及緊急應變。
 - (4)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水污染防治費查核、追繳等工作。
-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556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31 萬 2 千元，主要係增列本署行政輔助資訊系統與印刷裝訂等分攤費用所致。
-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相關設備所需經費約 5 萬元，較上年度減少 15 萬元，主要係評估購置需求後減列經費所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1 億 8,115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7,481 萬 9 千元，增加 633 萬 7 千元，約 3.62%，主要係預估水污染防治費收入增加所致。
-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 1 億 5,753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5,926 萬 2 千元，減少 172 萬 4 千元，約 1.08%，主要係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經費減少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2,361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555 萬 7 千元，增加賸餘 806 萬 1 千元，約 51.82%，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強化事業廢水管 理與再利用及土 壤與地下水污染 整治	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 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 水道系統（核准許可 廢污水排放量達 2,000CMD 以上者）、 事業（核准許可廢污 水排放量達 15,000CMD 以上者） 及發電廠查核率	實際完成查核家數÷應 查核家數×100%	97%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7)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1. 基金來源：決算數 1 億 8,317 萬 1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5,727 萬 1 千元，約 45.49%，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主要係畜牧業水污染防治費徵收費額較預算數增加所致。

2. 基金用途：決算數 1 億 737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739 萬元，約 6.44%。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賸餘 7,579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6,466 萬 1 千元，約 580.81%，主要係基金來源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致賸餘增加。

(二)前(107)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強化事業廢水管理與再利用及土壤與地下水污染整治	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2,000CMD 以上者)、事業(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15,000CMD 以上者)及發電廠查核率	94%	107 年度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2,000CMD 以上者)、事業(核准許可廢污水排放量達 15,000CMD 以上者)及發電廠查核率為 95%，已達到年度目標值。

二、上(108)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上年度預算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1. 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27 萬 9 千元，實際執行數 845 萬 2 千元，執行率為 3,029.39%，主要係行政院海洋委員會於 108 年度將業者於 107 年 7 月至 12 月期間執行港區疏浚泥沙之海洋棄置費繳回本署，惟因非屬常態性疏浚，難以預估海洋棄置費繳納費額，故繳納費額高於本署 107 年度所預估之應收收益金額，致基金收入增加。
2. 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2,811 萬 2 千元，實際執行數 2,507 萬 9 千元，執行率為 89.21%。
3.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短絀 2,783 萬 3 千元，實際數短絀 1,662 萬 7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二)上(108)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強化事業廢水管 理與再利用及土 壤與地下水污染 整治	應繳納水污染防治費 之工業區專用污水下 水道系統(核准許可廢 污 水 排 放 量 達 2,000CMD 以上者)、 事業(核准許可廢污水 排放量達 15,000CMD 以上者)及發電廠查核 率	本項衡量指標之事業對象共計 101 家， 截至 108 年 6 月底止，已完成 60 家之 查核作業，查核率達 59.4%，預定到 108 年底可達成目標值 96%。

本 頁 空 白

預算主要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項 目	本 年 預 算	度 數	上 年 預 算	度 數	比 較 增 減 (-)
	183,171		基金來源	181,156		174,819		6,337
	182,34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80,931		174,661		6,270
	178,332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180,331		174,061		6,270
	4,008		違規罰款收入	600		600		0
	154		財產收入	225		158		67
	154		利息收入	225		158		67
	677		其他收入	0		0		0
	677		雜項收入	0		0		0
	107,377		基金用途	157,538		159,262		-1,724
	103,733		水污染防治計畫	151,927		153,813		-1,886
	3,644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561		5,249		312
	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50		200		-150
	75,794		本期賸餘（短絀）	23,618		15,557		8,061
	209,534		期初基金餘額	300,885		219,166		81,719
	0		解繳公庫	0		0		0
	285,328		期末基金餘額	324,503		234,723		89,780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1 億 8,115 萬 6 千元：

- (一)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1 億 8,033 萬 1 千元。(詳 4-11~4-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二) 違規罰款收入 60 萬元。(詳 4-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三) 利息收入 22 萬 5 千元。(詳 4-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1 億 5,753 萬 8 千元：

- (一) 水污染防治計畫 1 億 5,192 萬 7 千元。(詳 4-14~4-18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1. 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 4,830 萬 2 千元。
 - 2. 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 1 億 0,362 萬 5 千元。
- (二)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56 萬 1 千元。(詳 4-18~4-19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三)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5 萬元。(詳 4-19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2,361 萬 8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3,618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3,618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3,61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210,03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33,648		

本 頁 空 白

預算明細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80,931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180,331	
事業(不含畜牧業)及 工業區污水下水道				139,769	1. 事業（不含畜牧業）及工業區污水下水道系統之徵收項目包含化學需氧量(COD)、懸浮固體(S.S)及鉛、鎳、銅、總汞、鎘、總鉻、砷、氰化物等有害健康物質共10項。考量排放濃度低於放流水標準者可適用優惠，預估109年度淨徵收收入349,423千元，40%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349,423千元×40%=139,769千元；其餘60%撥交地方編列預算執行349,423千元×60%=209,654千元。 2. 依水質項目徵收： (1)化學需氧量：2,433萬4,814公斤×12.5元/公斤，約304,185千元。 (2)懸浮固體：639萬6,240公斤×0.62元/公斤，約3,966千元。 (3)鉛：1,020公斤×625元/公斤，約638千元。 (4)鎳：1萬9,864公斤×625元/公斤，約12,415千元。 (5)銅：2萬1,568公斤×625元/公斤，約13,480千元。 (6)總汞：72.97公斤×31,250元/公斤，約2,280千元。 (7)鎘：145.37公斤×6,250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畜牧業				39,762	公斤，約909千元。 (8)總鉻：2,633公斤×1,250元/公斤，約3,291千元。 (9)砷：398.2公斤×1,250元/公斤，約498千元。 (10)氰化物：1,241.7公斤×6,250元/公斤，約7,761千元。 3. 以上合計349,423千元，40%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139,769千元。 1. 畜牧業之徵收項目包含化學需氧量(COD)、懸浮固體(SS)及鉛、鎳、銅、總汞、鎘、總鉻、砷、氰化物等有害健康物質共10項。考量排放濃度低於放流水標準者可適用優惠，預估109年度淨徵收收入99,405千元，40%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99,405千元×40%=39,762千元；其餘60%撥交地方編列預算執行99,405千元×60%=59,643千元。 2. 依水質項目徵收： (1)化學需氧量：785萬5,260公斤×12.5元/公斤，約98,191千元。 (2)懸浮固體：195萬7,500公斤×0.62元/公斤，約1,214千元。 3. 以上合計99,405千元，40%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39,762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其他指定地區或場所 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				800	1. 其他指定地區或場所專用污水下水道系統之徵收項目包含化學需氧量(COD)、懸浮固體(SS)及鉛、鎳、銅、總汞、鎘、總鉻、砷、氰化物等有害健康物質共10項。考量排放濃度低於放流水標準者可適用優惠，預估109年度淨徵收收入2,000千元，40%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2,000千元×40%=800千元；其餘60%撥交地方編列預算執行2,000千元×60%=1,200千元。 2. 依水質項目徵收： (1)化學需氧量：15萬5,000公斤×12.5元/公斤，約1,938千元。 (2)懸浮固體：10萬公斤×0.62元/公斤，約62千元。 3. 以上合計2,000千元，40%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800千元。
違規罰款收入				600	
違規罰款收入				600	自本署收取違反水污染防治法追繳之所得利益及裁處罰鍰之百分之二十撥入，計600千元。
財產收入				225	
利息收入				225	
利息收入				225	本年度基金孳息收入225千元。 專戶利息：280,663千元×0.08%=225千元。
總計				181,156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預 算 數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03,733	水污染防治計畫	151,927	153,813	
30,815	01 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	48,302	52,253	
20,446	服務費用	37,209	38,210	
0	郵電費	150	100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等相關作業，需郵電費150千元。
68	旅運費	500	200	1.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等相關業務，需旅運費250千元。 2. 專家學者出席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及績效管理相關會議，需旅運費250千元。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59	100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之研商、說明、座談及公聽會等會議資料之印刷及裝訂，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59千元。
20,378	專業服務費	36,400	37,810	1.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相關業務，邀請專家學者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需專業服務費250千元。 2.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推動策略研析計畫，需專業服務費4,850千元。 3.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申報繳費審核及管理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2,700千元。 4.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委託金融機構代收作業服務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350千元。 5. 辦理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管理系統維護計畫，需專業服務費6,600千元。 6. 辦理廢污水特定污染物調查分析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900千元。 7. 辦理輔導畜牧業水污染防治與水污費報繳計畫，需專業服務費7,750千元。
56	材料及用品費	190	80	
56	用品消耗	190	80	1.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業務所需之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150千元。 2.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相關會議、現場勘查及訓練誤餐費，需用品消耗4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用 途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5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000	6,000	
0	購建固定資產	0	3,000	
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000	3,000	1.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申報管理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需購置無形資產1,000千元。 2. 辦理事業及污水下水道系統廢（污）水管理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需購置無形資產2,000千元。
5,81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903	7,963	
5,813	捐助、補助與獎助	7,903	7,963	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補助撥入環境教育基金，需捐助、補助與獎助7,903千元。
72,918	02 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	103,625	101,560	
10,622	服務費用	27,935	11,952	
0	郵電費	50	50	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相關業務，需郵電費50千元。
770	旅運費	1,104	732	1. 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相關業務，需旅運費400千元。 2. 執行水污染防治相關環保專案稽查業務，需旅運費4千元。 3. 晶圓製造及半導體製造業應揭露之污染物實地檢測及查證計畫，需旅運費40千元。 4. 赴美「研習環境執法訓練」，需國外旅運費140千元。 5. 參加歐洲畜牧糞尿與沼液沼渣處理和應用進展研討會及考察畜牧糞尿資源化利用實務，需國外旅運費320千元。 6. 專家學者出席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相關會議，需旅運費200千元。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0	50	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業務之研商、說明、座談及公聽會等會議資料之印刷及裝訂，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5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用 途 別 科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00	0	千元。 晶圓製造及半導體製造業應揭露之污 染物實地檢測及查證計畫設備器材維修， 需修理保養及保固費800千元。
9,852	專業服務費	25,931	11,120	1. 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相關 業務，邀請專家學者之講課鐘點、稿費、 出席審查及查詢費，需專業服務費14 0千元。 2. 健全及整合環境保護許可制度（含空 、水、廢許可），並維護環保許可系統 正常運作及功能提升等相關工作，需專 業服務費2,000千元。 3. 辦理水污染類別簽證案件查核，需專 業服務費1,000千元。 4. 109年水污染案件（含刑事）稽查決 策輔助機制建置計畫，需專業服務費3, 600千元。 5. 水污染源之污染物檢測數據品質查核 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500千元。 6. 提升廢（污）水處理專責人員水污染 防治專業技術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 500千元。 7. 事業及污水下水道廢（污）水污染防 治措施申請及申報管理計畫，需專業服 務費6,432千元。 8. 辦理提升廢污水自動監測連線傳輸品 質與污水下水道系統管理計畫，需專業 服務費6,320千元。 9. 辦理河川、事業氮氮削減策略、方法 與技術之研討運用，以及河川污染即時 處理技術提升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43 9千元。
859	材料及用品費	1,157	128	
859	用品消耗	1,157	128	1. 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相關 業務所需之事務性消耗用品及會議、現 場勘查之誤餐費，需用品消耗130千元 。 2. 晶圓製造及半導體製造業應揭露之污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染物實地檢測及查證計畫所需耗材及事務性用品，需用品消耗900千元。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03	80	3. 執行水污染防治相關環保專案稽查業務，需用品消耗127千元。
0	地租及水租	50	0	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相關會議、現場勘查等租用場地費用，需地租及水租50千元。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53	80	1. 辦理水污染防治及水體水質改善相關會議、現場勘查等租用車輛費用，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50千元。
2,59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800	1,000	2. 執行水污染防治相關環保專案稽查業務，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103千元。
0	購建固定資產	800	0	為有效遏止水環境遭受污染，規劃購置水污染稽查-設備費（pH測定儀、影像監控傳輸設備、地下管線探測儀附屬設備、高解析度空拍機、動力式下水道檢測儀、水質遠端即時監測及傳輸設備等），需購建固定資產800千元。
2,590	購置無形資產	0	1,000	
58,84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3,530	88,400	
58,847	捐助、補助與獎助	73,530	88,400	1. 依行政院108年5月31日院臺環字第1080015232號函核定「永續水質推動計畫-氮氮削減示範計畫」，水污染防治基金總經費380,000千元，執行期間109至112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本年度編列第1年經費73,430千元，辦理推動污染削減措施與評估、水污染防治基金徵收查核與加強稽查等工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73,430千元。
				(1)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輔導及查核催繳、水體污染整治，設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用途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置水體氨氮污染削減設施、事業氨氮污染調查及削減示範場規劃設計，以及示範補助收集處理回收氨氮等水污染防治工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30,000千元。
				(2)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畜牧業資源化利用工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31,000千元。
				(3)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輔導畜牧業廢（污）水管理計畫工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6,992千元。
				(4)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水體污染事件緊急應變處理工作，需捐助、補助與獎助5,438千元。
				2. 補助學術、民間團體辦理水污染防治相關宣傳活動、研討會、說明會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0千元。
3,644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561	5,249	
3,644	0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561	5,249	
133	用人費用	186	186	
53	正式員額薪資	80	80	召開水污染防治基金管理會議委員報酬，需正式員額薪資80千元。
80	超時工作報酬	106	106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及管理相關業務，需超時工作報酬106千元。
2,472	服務費用	4,203	4,013	
90	旅運費	245	150	1. 執行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及管理相關業務，需旅運費175千元。
				2. 召開水污染防治基金管理會議及專家學者出席水污染防治相關會議，需旅運費70千元。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0	50	辦理業務所需各式報告書、公文及預、決算書表、帳簿等資料之印刷及裝訂，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200千元。
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0	50	辦公室機械及其他公務設備之維護保養，需修理保養及保固費50千元。
3	保險費	30	20	辦理署外人士健保補充保費等費用，需保險費30千元。
1,589	一般服務費	2,068	2,053	1. 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及管理相關業務之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用途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790	專業服務費	1,610	1,690	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需一般服務費30千元。 2. 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相關所需契約勞力2人，需一般服務費2,038千元。 1. 辦理費率審議委員會等相關會議，委員及專家學者之出席費及員工訓練等費用，需專業服務費110千元。 2. 辦理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共構機房資訊設備監控與資安防護等資訊設備維護服務分攤費用，需專業服務費1,500千元。
59	材料及用品費	122	100	
59	用品消耗	122	100	推動業務所需之各類文具紙張、碳粉、文件夾、事務性消耗用品、其他耗材及誤餐費等費用，需用品消耗122千元。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50	5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	50	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相關業務之車輛租金，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50千元。
98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000	900	
980	購置無形資產	1,000	900	辦理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功能擴充之費用分攤，需購置無形資產1,000千元。
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50	200	
0	0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50	200	
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0	200	
0	購建固定資產	50	200	購置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所需碎紙機等雜項設備，需購建固定資產50千元。
107,377	總計	157,538	159,262	

本 頁 空 白

預算附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 位 成 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水污染防治計畫				151,927	水污染防治計畫係為辦理水污染防治、改善與輔導相關工作，及相關技術之研究發展、引進與策略擬訂等業務，以加速水污染防治與水質改善工作，達成維護國民健康、生活環境，提高生活品質之目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151,927	

本 頁 空 白

預算參考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7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09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289,366	資產	328,541	304,923	23,618
289,366	流動資產	328,541	304,923	23,618
194,473	現金	233,648	210,030	23,618
90,467	應收款項	90,467	90,467	0
4,426	預付款項	4,426	4,426	0
0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0	0	0
0	準備金	0	0	0
289,366	資產總額	328,541	304,923	23,618
4,038	負債	4,038	4,038	0
3,681	流動負債	3,681	3,681	0
3,681	應付款項	3,681	3,681	0
357	其他負債	357	357	0
357	什項負債	357	357	0
285,328	基金餘額	324,503	300,885	23,618
285,328	基金餘額	324,503	300,885	23,618
285,328	基金餘額	324,503	300,885	23,618
289,366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328,541	304,923	23,618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326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151,927	
水污染防治計畫				151,927	
上年度預算數				153,813	
水污染防治計畫				153,813	
前年度決算數				103,733	
水污染防治計畫				103,733	
106年度決算數				96,386	
水污染防治計畫				96,386	
105年度決算數				85,208	
水污染防治計畫				85,208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管理會委員	17	0	17	
兼任人員	4	0	4	
總 計	21	0	21	

註：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所需契約勞力2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年 獎	終 金		分 保	擔 險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80	0	0	0	0	0	0	0	0	80	106	186
管理會委員	80	0	0	0	0	0	0	0	0	80	0	80
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0	0	106	106
合 計	80	0	0	0	0	0	0	0	0	80	106	186

註：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契約勞力需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2,038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水 污 染 防 治 計 畫	一 般 行 政 管 理 計 畫	一 般 建 築 及 設 備 計 畫
133	186	用人費用	186	0	186	0
53	80	正式員額薪資	80	0	80	0
80	106	超時工作報酬	106	0	106	0
33,540	54,175	服務費用	69,347	65,144	4,203	0
0	150	郵電費	200	200	0	0
928	1,082	旅運費	1,849	1,604	245	0
0	2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09	209	200	0
0	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50	800	50	0
3	20	保險費	30	0	30	0
1,589	2,053	一般服務費	2,068	0	2,068	0
31,020	50,620	專業服務費	63,941	62,331	1,610	0
974	308	材料及用品費	1,469	1,347	122	0
974	308	用品消耗	1,469	1,347	122	0
0	13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253	203	50	0
0	0	地租及水租	50	50	0	0
0	13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3	153	50	0
8,070	8,1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850	3,800	1,000	50
0	3,200	購建固定資產	850	800	0	50
8,070	4,900	購置無形資產	4,000	3,000	1,000	0
64,660	96,36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1,433	81,433	0	0
64,660	96,363	捐助、補助與獎助	81,433	81,433	0	0
107,377	159,262	合 計	157,538	151,927	5,561	50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
水污染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illegible]

境保護署
防治基金
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變動數	期末餘額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	(9)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160	4,045
-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	50
948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	16,606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948			160	20,701

環境教育基金
分 預 算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5-1~5-7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5-9~5-10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5-11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5-13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5-14~5-24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5-25
五、預算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5-27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5-28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5-29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5-30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5-31
六、附錄	
資本資產明細表·····	5-34~5-35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 (一) 環境教育以「地球唯一、環境正義、世代福祉、永續發展」為理念，促進國民瞭解個人及社會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增進全民環境倫理與責任，進而維護環境生態平衡、尊重生命、促進社會正義，培養環境公民與環境學習社群，以達到永續發展，特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各級主管機關應設立環境教育基金。
- (二) 依環境教育法第9條及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4條規定，環境教育基金專款專用於環境教育推動指定用途。

二、施政重點

(一) 法規建制

落實執行環境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環境教育機構、設施場所及人員之認證及管理辦法、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環境教育計畫與成果提報執行辦法、環境教育輔導及獎勵辦法、環境講習執行辦法、國家環境教育審議會設置要點及罰鍰額度裁量基準等相關子法。

(二) 組織人力

- 1. 設置環境教育審議會、基金管理會及環境教育認證審查小組。
- 2. 加強環境教育負責單位人員培訓，以提升計畫執行能力。
- 3. 積極召募、訓練、運用與管理環境教育志工。

(三) 品質與認證

- 1. 建立環境教育機構、人員及設施場所之認證制度，並訂定獎勵、補助及評鑑之機制，提高執行品質。
- 2. 鼓勵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辦理環境教育，以及環境教育機構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訓練或環境講習。

(四) 課程與資訊

- 1. 建置環境教育資訊系統，提供環境教育認證、課程、教材及研究成果等資訊。
- 2. 加強環境教育相關學術研究，彙編環境教育之課程、教材及編製媒體影片與文宣，提供全民便捷資訊。
- 3. 積極推動國際環境教育夥伴計畫及臺美生態學校計畫。
- 4. 蒐集國際環境教育資訊，參與國際環境教育之合作、交流及活動。
- 5. 建立夥伴關係發展與合作機制，推動環境教育網絡發展，以推展環境教育之在地化、本土化及專業化發展。

(五) 循序推動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 1.督促各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應參酌環境議題、永續發展訂定短、中、長程環境教育計畫，並完成所有員工、教師、學生每年至少4小時以上之環境教育。
- 2.建置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網，鼓勵全民參與環境教育，進行終身學習。

(六) 協調聯繫

定期邀請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召開工作會議，積極推動環境教育。

(七) 基金運用

- 1.督促地方政府設立環境教育基金，提供穩定財源。
- 2.督促地方政府應妥善管理及運用基金，辦理環境講習、人員訓練、宣導活動、教材、研究、國際合作及補助民間推動環境教育。

(八) 輔導獎勵

- 1.鼓勵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環境教育。
- 2.對環境教育成效優良者，頒發環境教育獎項或提供獎勵措施，激勵全民參與。

(九) 違規講習

- 1.督促地方政府對於違反環境保護法律經處新臺幣5千元以上罰鍰及停工、停業處分者，應施予環境講習。
- 2.修編環境講習課程及教材。

(十) 考核評鑑

訂定追蹤考核機制，定期檢討執行成果及作法，實現環境教育整體推動目標。

三、組織概況

(一) 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二) 訂定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範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

(三) 為研商及審議環境教育基金，本基金依法設置基金管理會，由主任委員遴聘民間團體代表、學者、專家、政府機關（構）代表等擔任；任期2年，期滿得續聘之，均為無給職。

(四) 基金管理會置執行秘書1人，工作人員若干人，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必要時得依規定聘僱。

(五) 基金管理會之任務

- 1.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 2.本基金年度預算、決算之審議。
- 3.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 4.其他有關事項。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4條第1項第2款所定之特別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 (一) 環保提撥收入計畫：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其主要來源為本署設立之環境保護基金，提撥5%支出預算金額，以補（捐）助款撥入及本署收取違反環境保護法律之罰鍰收入，提撥5%撥入。本年度預計收入5億2,725萬8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4億0,998萬4千元，增加1億1,727萬4千元，主要係依環境教育法規定撥入之環保基金提撥收入增加所致。
- (二) 財產收入計畫：係基金賸餘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132萬3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121萬元，增加11萬3千元，主要係基金存款金額略增，使孳息收入增加所致。

二、基金用途

- (一)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為辦理環境教育業務所需經費約4億3,477萬元，較上年度增加3,261萬1千元，主要係辦理環境教育計畫與環境講習及環境教育活動等經費增加所致。
 - 1. 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及資訊：
 - (1) 辦理環境教育執行策略之相關研究；針對補助款之運用辦理環境教育執行成效輔導考核；依據環境教育法第19條及環境教育計畫與成果提報執行辦法第9條第1項規定，地方政府應抽查前1年轄區內提報單位之環境教育計畫執行成果，瞭解其成效；另對地方政府訂定公平合理的環境教育考核機制，針對環境教育的執行成效、環境教育基金的運用及配合本署工作重點等進行考核，其考評成績將作為下一年度補助款分配之依據。
 - (2) 辦理國家環境教育獎，對於推動環境教育成效優良者進行獎勵。
 - (3) 辦理環境保護財團法人或環境信託業務及財務狀況之查核、聯繫、監督及推廣等事項。辦理環境教育策略推動、制度檢討等相關研究、舉辦會議、建置環境教育資料庫。
 - (4) 推動環境教育國際交流與合作。
 - (5) 推動環境教育終身學習，設置環境教育影音或數位化學習平臺，提供社會各界環境學習及觀賞，鼓勵申請加入，讓申請者能掌握歷年來學習環境教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育之內容，落實每年4小時以上之環境教育。

2.推動環境教育認證：

- (1)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及設施場所認證相關專案計畫，進行訪查、評鑑、展延等管理工作。
- (2) 鼓勵各界踴躍申請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認證，並訂定相關輔導、補助措施。
- (3) 結合通過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進行整合推廣，促使國人前往環教設施場所進行環境教育活動。
- (4) 擴充環境教育認證資訊系統加強認證作業管理。

3.辦理環境教育計畫與環境講習：

- (1) 補助辦理社區環境資源調查及改造計畫。
- (2) 補助辦理環保小學堂計畫，鼓勵社區共同推動環境教育並改善社區環境，進而達成愛護鄉土之目的。
- (3) 督促地方政府落實執行環境講習，促使違規者遵守環保法律。
- (4) 辦理環境教育跨領域連繫與協調。
- (5) 辦理臺美暨新南向環境教育合作計畫。
- (6) 辦理環境教育繪本推廣暨幼兒園教師增能培訓。
- (7) 辦理惜食教育推廣。
- (8) 辦理化學物質之研究發展、教育、宣導及國際交流。
- (9) 辦理地面水體水質模式運用之環境教育推展及全國水環境巡守隊運作。
- (10) 辦理社區因應氣候變遷及飲用水安全之環境教育宣導及推廣。
- (11) 推動環保集點制度教育宣傳工作。

4.辦理環境教育活動：

- (1) 補助民間團體及學校辦理環境教育活動。
 - (2) 配合重要環境保護節日，例如地球日、世界環境日等辦理推廣環境教育活動；另於暑期舉辦親子或學生環境教育體驗營，帶動全民學習。
 - (3) 辦理全國性環境保護比賽或藝文活動，環境知識競賽、環保戲劇競賽等。
 - (4)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志工培訓，促使國民主動加入。
 - (5) 辦理環境關懷跨領域設計競賽。
 - (6) 辦理源頭減量、產品環境友善設計及資源循環永續利用推廣教育宣傳。
- (二)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3,058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12 萬 9 千元，主要係增加辦理環境教育業務所需之影印機租金等費用所致。
- (三)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相關設備所需經費約 22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10 萬 5 千元，主要係減少購置資訊設備所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5 億 2,858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 億 1,119 萬 4 千元，增加 1 億 1,738 萬 7 千元，約 28.55%，主要係環保基金提撥收入增加所致。
-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4 億 6,558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 億 3,294 萬 6 千元，增加 3,263 萬 5 千元，約 7.54%，主要係辦理環境教育計畫與環境講習及環境教育活動等經費增加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6,30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短絀 2,175 萬 2 千元，增加賸餘 8,475 萬 2 千元，約 389.63%，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打擊環保犯罪，加強環境執法，提升環保專業知能，善用社會資源，加強環境教育與國際合作，善盡地球村成員責任	1.將環境保護化為行動	環保志工總人數	182,000 人 (累計)
	2.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實地查核場次比率	(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認證、訪查、評鑑、輔導場次/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數量)×100%	50%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7)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 前年度決算結果

- 基金來源：決算數 7 億 0,678 萬元，較預算數增加 373 萬 3 千元，約 0.53%。
- 基金用途：決算數 5 億 2,042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5,064 萬 7 千元，約 8.87%。
- 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賸餘 1 億 8,635 萬 4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5,438 萬元，約 41.21%，主要係基金用途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致賸餘增加。

(二) 前(107)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加強環境教育，提升環保專業知能，善用社會力進行環境保護，加強國際合作，善盡地球村成員的責任	1.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累積數量	157 處	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177 處取得認證。
	2.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人員數量	12,200 人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13,631 人取得認證。
	3.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機構數量	29 所	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29 所取得認證。
	4.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之場次	105 場次	107 年已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活動，共 109 場次。

二、上(108)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 上年度預算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1.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2 億 0,559 萬 3 千元，實際執行數 2 億 0,698 萬 9 千元，執行率為 100.68%。
- 2.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8,219 萬 9 千元，實際執行數 7,126 萬元，執行率為 86.69%。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賸餘 1 億 2,339 萬 4 千元，實際數賸餘 1 億 3,572 萬 9 千元。

(二) 上(108)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打擊環保犯罪，加強環境執法，提升環保專業知能，善用社會資源，加強環境教育與國際合作，善盡地球村成員責任	1. 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之場次	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共 63 場次。
	2. 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認證、訪查、評鑑場次	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0 條、第 14 條辦理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認證、訪查、評鑑，截至 108 年 6 月 30 日已辦理 153 場次。

本 頁 空 白

預算主要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
	706,780		基金來源	528,581	411,194	117,387
	703,813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527,258	409,984	117,274
	143		違規罰款收入	0	0	0
	703,670		環保提撥收入	527,258	409,984	117,274
	1,289		財產收入	1,323	1,210	113
	1,289		利息收入	1,323	1,210	113
	1,678		其他收入	0	0	0
	1,678		雜項收入	0	0	0
	520,426		基金用途	465,581	432,946	32,635
	494,241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34,770	402,159	32,611
	25,927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0,586	30,457	129
	258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25	330	-105
	186,354		本期賸餘（短絀）	63,000	-21,752	84,752
	404,543		期初基金餘額	569,145	512,017	57,128
	0		解繳公庫	0	0	0
	590,897		期末基金餘額	632,145	490,265	141,880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5 億 2,858 萬 1 千元：

(一)環保提撥收入 5 億 2,725 萬 8 千元。(詳 5-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利息收入 132 萬 3 千元。(詳 5-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4 億 6,558 萬 1 千元：

(一)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 億 3,477 萬元。(詳 5-14~5-22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1.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及資訊 3,495 萬 1 千元。

2.推動環境教育認證 4,377 萬 1 千元。

3.辦理環境教育計畫與環境講習 1 億 6,071 萬元。

4.辦理環境教育活動 1 億 9,533 萬 8 千元。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058 萬 6 千元。(詳 5-22~5-24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2 萬 5 千元。(詳 5-24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6,300 萬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63,000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3,000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63,0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589,01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652,016		

本 頁 空 白

預算明細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527,258	依據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本署應設置環境教育基金，其來源包括：
環保提撥收入				527,258	
					1. 自本署設立之環境保護基金，每年至少提撥百分之五支出預算金額，以補（捐）助款撥入。但該基金無累計賸餘時，不在此限。故環境保護基金共計撥入526,137千元。
					(1)空氣污染防制基金撥入318,454千元。
					(2)資源回收管理基金撥入108,400千元。
					(3)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撥入69,500千元。
					(4)水污染防治基金撥入7,903千元。
					(5)溫室氣體管理基金撥入21,880千元。
財產收入				1,323	2. 自本署收取違反環境保護法律之罰鍰收入，提撥百分之五撥入，計1,121千元。
利息收入				1,323	
					本年度基金孳息收入1,323千元。專戶利息：428,826千元x0.08%=343千元；定存利息：200,000千元x0.49%=980千元。
總計				528,58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94,241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34,770	402,159	
27,798	01 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及資訊服務費用	34,951	30,160	
22,760	郵電費	29,951	29,360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相關會議、說明會、公聽會、研討會等，需郵電費100千元。
14		100	100	
1,597	旅運費	2,221	2,172	1. 本署出席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相關會議，需旅運費220千元。 2. 參與北美環境教育年會，需國外旅運費126千元。 3. 參與西元2020年全球環境教育夥伴顧問團會議暨2020亞太環境教育論壇，需國外旅運費195千元。 4. 參與環境管理及技術國際研討會，需國外旅運費60千元。 5. 參與2020年環境影響評估及新觀點國際研討會，需國外旅運費120千元。 6. 專家學者出席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相關會議、環境教育志工及獲得國家環境教育獎之團體、個人出席頒獎典禮，需旅運費1,500千元。
52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90	2,090	1.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相關會議之印刷及裝訂，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90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等業務相關媒體宣傳需廣告費1,500千元及業務宣導費500千元，共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2,000千元。
5	保險費	20	20	環保志工諮詢服務中心志工出勤保險費，需保險費20千元。
276	一般服務費	370	370	1.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及資訊匯費、手續費，需一般服務費10千元。 2. 環保志工諮詢服務中心志工出勤服務費，需一般服務費360千元。
20,348	專業服務費	25,150	24,608	1. 辦理美國環保署IA13號環境教育交流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6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說 明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 辦理環境教育法相關法規、綱領、方案與成果提報作業，需專業服務費7,500千元。 3. 辦理民間團體及學校申請補助、訪查及核銷輔導計畫，需專業服務費4,100千元。 4. 推動環境教育社群網路，需專業服務費500千元。 5. 辦理國家環境教育獎複審、決審及頒獎典禮等作業，需專業服務費3,300千元。 6. 辦理環境保護財團法人業務及財務狀況之查核及輔導，需專業服務費2,200千元。 7. 推動環境教育國際環保合作與交流，辦理國際環境夥伴計畫及專案活動等行政支援事務；協助國際人士對我國環境教育推動之瞭解，出版英文環保政策電子刊物及製作多媒體簡報，需專業服務費4,100千元。 8.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推動、檢討，邀請專家學者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需專業服務費1,850千元。
26	材料及用品費	150	150	
26	用品消耗	150	150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舉辦研商會、說明會、公聽會及研討會等業務用文具、紙張、事務性消耗用品及誤餐費等，需用品消耗150千元。
466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650	650	
0	地租及水租	100	100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相關會議租用場地，需地租及水租100千元。
46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50	550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相關會議租用車輛，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550千元。
34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0	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44	購置無形資產	0	0	
2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2	規費	0	0	
4,2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4,200	0	
4,2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4,200	0	針對國家環境教育獎獲獎之社區、團體及個人頒發獎金，需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4,200千元。
50,354	02 推動環境教育認證	43,771	43,771	
31,792	服務費用	24,645	24,321	
358	郵電費	364	350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及相關訓練之郵資，需郵電費364千元。
1,240	旅運費	1,163	1,414	1.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及相關訓練之旅運費，需旅運費700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及相關訓練之宅配運費，需旅運費23千元。 3.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及相關訓練之專家學者旅運費，需旅運費440千元。
21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50	537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及相關訓練之裝訂、印刷相關資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250千元。
10	一般服務費	20	20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及相關訓練之匯費、手續費，需一般服務費20千元。
29,971	專業服務費	22,848	22,000	1. 辦理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申請作業所需費用，需專業服務費3,500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認證之管理、評鑑、訪查及展延所需費用，需專業服務費6,500千元。 3. 辦理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標竿學習所需費用，需專業服務費4,000千元。 4. 辦理環境教育相關訓練、研習、教材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863	材料及用品費	925	1,100	之編撰及修訂，需專業服務費3,500千元。
863	用品消耗	925	1,100	5. 辦理環境教育認證管理資訊系統功能新增、資料庫整合暨維護所需費用，需專業服務費3,700千元。 6.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及訓練，邀請專家學者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需專業服務費1,648千元。
876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701	850	1.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管理及相關訓練等業務用文具、紙張及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390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認證相關會議、現場勘查及相關訓練誤餐費，需用品消耗485千元。 3.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及相關訓練之其他用品消耗，需用品消耗50千元。
551	地租及水租	346	500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審查、管理及相關訓練之場地租賃，需地租及水租346千元。
24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5	200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機構、設施場所認證審查、管理及相關訓練之車輛租賃，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205千元。
79	雜項設備租金	150	150	辦理環境教育認證業務及相關訓練之影印機租賃，需雜項設備租金150千元。
2,98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000	3,000	
2,980	購置無形資產	3,000	3,000	辦理環保訓練管理資訊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需購置無形資產3,000千元。
13,84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4,500	14,5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3,843	捐助、補助與獎助	14,500	14,500	1. 補助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辦理環境教育活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2,000千元。 2. 補助環境教育機構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訓練，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500千元。
226,616	03 辦理環境教育計畫與環境講習	160,710	145,510	
120,459	服務費用	96,780	85,180	
151	郵電費	50	50	辦理環境教育相關計畫及環境講習，需郵電費50千元。
557	旅運費	2,186	486	1. 本署督導地方主管機關推動環境教育計畫及辦理環境講習，需旅運費186千元。 2. 專家學者擔任環境教育計畫及環境講習課程講師、評審，需旅運費2,000千元。
1,79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904	4,504	1. 辦理環境教育計畫與環境講習之印刷及裝訂，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34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計畫與環境講習等相關業務宣傳工作及廣告需業務宣傳費2,300千元及廣告費1,700千元，共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4,000千元。 3. 運用經濟誘因機制鼓勵民眾參與環境教育之廣告費300千元及業務宣導費70千元，共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370千元。 4. 辦理化學物質之環境風險溝通等環境教育宣傳之相關教材或活動需廣告費1,400千元及業務宣導費2,000千元，共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3,400千元。 5. 運用環境教育宣傳環境用藥及安全用環藥相關概念需廣告費500千元及業務宣導費500千元，共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000千元。
117,961	專業服務費	85,640	80,140	1. 針對違反環境教育相關案件涉及訴願或行政訴訟過程聘請律師答辯，需專業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途 別	計 畫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服務費100千元。 2. 辦理臺美暨新南向環境教育合作與交流計畫，需專業服務費9,500千元。 3. 辦理環境教育繪本推廣暨幼兒園教師增能培訓，需專業服務費4,000千元。 4. 辦理環保小學堂及社區環境改造專案管理計畫，需專業服務費2,700千元。 5. 辦理惜食教育推廣專案計畫，需專業服務費5,000千元。 6. 辦理環境教育協同計畫，需專業服務費15,200千元。 7. 辦理化學物質之環境風險溝通、推動生活中化學物質知識平臺之宣導應用計畫，需專業服務費3,000千元。 8. 推動毒性及關注化學物質之綠色化學教育及源頭管理宣導計畫，需專業服務費5,500千元。 9. 推動化學物質國際公約或國際關注化學物質之教育、宣導及國際交流計畫，需專業服務費5,000千元。 10. 辦理化學物質風險評估及管理教育之研究發展、推動相關宣傳及交流計畫，需專業服務費4,500千元。 11. 推動地面水體水質模式運用之環境教育推展計畫，需專業服務費3,500千元。 12. 辦理109年全國水環境巡守隊運作輔導及培力計畫，需專業服務費6,600千元。 13. 辦理畜牧糞尿資源化利用之環境教育推廣活動，需專業服務費8,500千元。 14. 辦理社區因應氣候變遷環境教育宣導工作，需專業服務費2,000千元。 15. 辦理飲用水安全環境教育推廣，需專業服務費2,000千元。 16. 運用經濟誘因機制推廣民眾參與環境教育等環保行動，需專業服務費7,7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分 類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千元。
1,674	材料及用品費	100	100	17. 辦理環境教育計畫及環境講習邀請專家學者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需專業服務費820千元。
1,674	用品消耗	100	100	辦理環境教育計畫及環境講習業務用文具、紙張及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100千元。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30	130	
0	地租及水租	50	50	辦理環境教育計畫及環境講習租用場地費用，需地租及水租50千元。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80	80	辦理戶外學習、參訪等租用車輛費用，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80千元。
462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0	0	
462	購置無形資產	0	0	
104,01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3,700	60,100	
104,018	捐助、補助與獎助	63,700	60,100	1.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保小學堂推廣計畫，需捐助、補助與獎助7,500千元。 2.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社區環境教育計畫，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0,000千元。 3. 捐助國外團體推動環境教育交流計畫，需捐助、補助與獎助6,200千元。 4.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畜牧糞尿資源化利用環境教育推廣，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5,000千元。 5. 補助地方政府及民間團體辦理友善環境生態維護，宣導避免使用除草劑相關環境教育活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000千元。 6. 補助學校或民間團體辦理化學物質相關之風險溝通、教育宣導或活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3,000千元。 7. 運用經濟誘因鼓勵民眾參與環境教育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等環保行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000千元。
3	其他	0	0	
3	其他支出	0	0	
189,473	04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	195,338	182,718	
54,650	服務費用	58,558	48,928	
1,352	郵電費	100	100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需郵電費100千元。
541	旅運費	539	539	1. 本署辦理環境教育活動，需旅運費139千元。 2. 專家學者、民間團體參與環境教育活動，需旅運費400千元。
4,55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1,089	10,089	1.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之印刷及裝訂，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89千元。 2. 辦理源頭減量及資源循環永續利用推廣教育活動，製作相關文宣及宣導影片，運用電子、網路、平面等多元媒體宣傳(導)，需廣告費3,000千元及業務宣導費3,000千元，共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6,000千元。 3. 配合環境教育活動，運用報章、廣播、雜誌、電視及網路等大眾傳播媒體刊登廣告，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3,500千元。 4.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各類宣傳，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500千元。
0	保險費	100	100	辦理各項環境教育活動，對參與民眾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需保險費100千元。
48,204	專業服務費	46,730	38,100	1. 辦理環境教育系列推廣活動，需專業服務費7,700千元。 2. 辦理全國性環境知識競賽等，需專業服務費6,350千元。 3. 辦理環境保護志工經驗交流相關活動，需專業服務費4,750千元。 4. 辦理環境關懷跨領域設計競賽，需專業服務費7,000千元。 5. 辦理環保戲劇競賽暨環境地圖競賽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廣活動，需專業服務費5,500千元。
				6. 辦理源頭減量及資源循環永續利用推廣教育活動，需專業服務費3,480千元。
				7. 辦理產品環境友善設計及相關理念環境教育推廣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0,000千元。
				8. 辦理我國落實巴塞爾公約所採行之措施宣導，並維護巴塞爾公約宣導網，需專業服務費1,600千元。
				9.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邀請專家學者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需專業服務費350千元。
0	材料及用品費	150	150	
0	用品消耗	150	150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業務用文具、紙張及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150千元。
32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130	130	
0	地租及水租	50	50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租用場地費用，需地租及水租50千元。
3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80	80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租用車輛費用，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80千元。
134,79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36,500	133,510	
133,694	捐助、補助與獎助	133,500	130,510	1. 補助地方政府執行環境教育專案計畫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18,000千元。
				2. 補助學校及團體辦理環境教育活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5,500千元。
1,097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3,000	3,000	辦理全國性環境教育比賽或藝文活動，優勝作品相關獎金，需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3,000千元。
25,927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0,586	30,457	
25,927	0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0,586	30,457	
368	用人費用	722	722	
65	正式員額薪資	72	72	召開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議委員報酬，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03	超時工作報酬	650	650	需正式員額薪資72千元。 辦理環境教育推動業務超時加班費，需超時工作報酬650千元。
22,298	服務費用	27,104	26,986	
0	水電費	150	150	辦公室水電費，需水電費150千元。
1,057	郵電費	2,238	2,396	辦理環境教育業務所需之郵資、電話費及網路數據通信費等，需郵電費2,238千元。
45	旅運費	180	180	推動環境教育業務，需旅運費180千元。
6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37	340	辦理業務所需各式報告書、公文及預、決算書表、帳簿等資料印刷費用等，需印刷裝訂及廣告費337千元。
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45	145	辦公室機械及其他公務設備之維護保養費用，需修理保養及保固費145千元。
66	保險費	60	60	辦理署外人士健保補充保費等費用，需保險費60千元。
17,857	一般服務費	20,622	20,463	1. 辦理環境教育相關業務之佣金、匯費、經理費及手續費，需一般服務費10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推動業務所需之契約勞力計20人，需一般服務費19,666千元。 3. 辦理環境教育之圖書管理、會議勞務、行政支援等項工作之承攬人力2人，需一般服務費946千元。
3,211	專業服務費	3,372	3,252	1. 辦理環境教育基金審議會等相關會議所需費用，需專業服務費72千元。 2. 辦理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共構機房資訊設備監控與資安防護等資訊設備維護服務分攤費用，需專業服務費3,300千元。
307	材料及用品費	400	317	
0	使用材料費	100	100	辦公室、業務用設備所需更替耗用材料等費用，需使用材料費100千元。
307	用品消耗	300	217	推動業務所需各類文具紙張、碳粉、文件夾及其他耗用品等費用，需用品消耗3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800	722	
0	雜項設備租金	800	722	辦理環境教育相關業務之影印機租賃，需雜項設備租金800千元。
2,949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550	1,700	
2,949	購置無形資產	1,550	1,700	
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0	10	1.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共構機房所需軟體設備擴充分攤費用，需購置無形資產550千元。 2. 辦理行政輔助資訊系統功能擴充之分攤費用，需購置無形資產1,000千元。
5	會費	10	10	
258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25	330	參加中華民國環境教育學會等學術團體之會費，需會費10千元。
258 0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25	330	
25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25	330	
258	購建固定資產	225	330	
				1.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共構機房硬體設備維護及擴充費用，需購建固定資產200千元。 2. 汰換桌上型電腦設備，需購建固定資產25千元。
520,426	總計	465,581	432,946	

預算附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 位 成 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明 說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34,770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係為推動國家環境教育綱領、國家環境教育行動方案，加強對環境教育機構、人員、設施場所認證及辦理環境教育、環境講習等各項業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434,770	

本 頁 空 白

預算參考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7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09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621,314	資產	662,562	599,562	63,000
621,314	流動資產	662,562	599,562	63,000
610,768	現金	652,016	589,016	63,000
1,728	應收款項	1,728	1,728	0
8,818	預付款項	8,818	8,818	0
621,314	資產總額	662,562	599,562	63,000
30,417	負債	30,417	30,417	0
30,403	流動負債	30,403	30,403	0
30,403	應付款項	30,403	30,403	0
14	其他負債	14	14	0
14	什項負債	14	14	0
590,897	基金餘額	632,145	569,145	63,000
590,897	基金餘額	632,145	569,145	63,000
590,897	基金餘額	632,145	569,145	63,000
621,314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662,562	599,562	63,000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488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434,770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34,770	
上年度預算數				402,159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02,159	
前年度決算數				494,241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94,241	
106年度決算數				445,245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45,245	
105年度決算數				302,130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02,130	

中華民國109年度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管理會委員	23	0	23	
兼任人員	10	0	10	
總 計	33	0	33	

5-29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人員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獎金	退休及 卹償金	福利費			合計	兼任人員費用	總計
				年獎	終金 退休及 離職金	分保	擔費	其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72	0	0	0	0	0	0	0	72	650	722
管理會委員	72	0	0	0	0	0	0	0	72	0	72
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0	650	650
合 計	72	0	0	0	0	0	0	0	72	650	722

註：辦理環境教育推動業務，契約勞力需計時與計件人員酬金19,666千元，承攬人力需外包費946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環境教育推動 計 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368	722	用人費用	722	0	722	0
65	72	正式員額薪資	72	0	72	0
303	650	超時工作報酬	650	0	650	0
251,959	214,775	服務費用	237,038	209,934	27,104	0
0	150	水電費	150	0	150	0
2,932	2,996	郵電費	2,852	614	2,238	0
3,980	4,791	旅運費	6,289	6,109	180	0
7,138	17,56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2,670	22,333	337	0
0	145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145	0	145	0
71	180	保險費	180	120	60	0
18,143	20,853	一般服務費	21,012	390	20,622	0
219,695	168,100	專業服務費	183,740	180,368	3,372	0
2,870	1,817	材料及用品費	1,725	1,325	400	0
0	100	使用材料費	100	0	100	0
2,870	1,717	用品消耗	1,625	1,325	300	0
1,374	2,482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 費	2,411	1,611	800	0
551	700	地租及水租	546	546	0	0
744	91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915	915	0	0
79	872	雜項設備租金	950	150	800	0
6,993	5,03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 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775	3,000	1,550	225
258	330	購建固定資產	225	0	0	225
6,735	4,700	購置無形資產	4,550	3,000	1,550	0
2	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0	0
2	0	規費	0	0	0	0
256,857	208,12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18,910	218,900	10	0
5	10	會費	10	0	10	0
251,555	205,11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11,700	211,700	0	0
5,297	3,0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 救濟	7,200	7,200	0	0
3	0	其他	0	0	0	0
3	0	其他支出	0	0	0	0
520,426	432,946	合 計	465,581	434,770	30,586	225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
環境教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illegible]

境保護署
育基金
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變動數	期末餘額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25	(5)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報廢。	202	765
-			-	-
3,560	(9)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21,846
2	(9)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8
</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分 預 算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6-1~6-5
二、預算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6-7~6-8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6-9
三、預算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6-11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6-12~6-18
四、預算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6-19
五、預算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6-21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6-22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6-23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6-24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6-25
六、附錄	
資本資產明細表·····	6-28~6-29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為因應全球氣候變遷，制訂氣候變遷調適策略，降低與管理溫室氣體排放，特依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第 19 條規定，由中央主管機關成立溫室氣體管理基金，專供溫室氣體減量及氣候變遷調適之用，藉以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工作，達成落實環境正義，善盡共同保護地球環境之責任，並確保國家永續發展。

二、施政重點

- (一) 推展部門溫室氣體排放管制行動，結合地方政府落實執行方案，聚焦住商運輸議題，致力達成國家第一期階段管制目標。
- (二) 制訂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相關子法及配套措施，實施盤查查證管理制度，推動微型規模溫室氣體抵換專案機制，逐步建立溫室氣體總量管制與交易法規制度。
- (三) 呼應全球減碳願景，參與氣候公約相關會議活動，依循國際動態評估擬訂我國低碳路徑策略，定期公開國家溫室氣體排放清冊及編撰國家報告。
- (四) 推展全民減碳行動，營造社會減碳氛圍，提升社區氣候變遷調適能力，建構低碳永續家園。

三、組織概況

- (一) 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二) 本基金設置溫室氣體管理基金管理會，辦理有關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基金管理會置委員 17 至 23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本署署長指定副署長 1 人兼任；其餘委員由本署署長遴聘有關機關（構）代表、學者、專家及民間團體代表擔任，並指定 1 人兼任副召集人。前項學者、專家及民間團體代表，不得少於委員總人數 3 分之 2。本會委員任期 2 年，期滿得續聘之；其中學者、專家及民間團體代表委員之續聘，以 1 次為限；均為無給職。
- (三) 基金管理會置執行秘書 1 人，承召集人之命，綜理會務；副執行秘書 1 人及工作人員若干人，辦理所任事務，均由召集人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
- (四) 基金管理會之任務：
 - 1. 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 2. 本基金年度預算及決算之審議。
 - 3. 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 4. 其他有關事項。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4條第1項第2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 (一)財產收入計畫：係基金賸餘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32萬8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11萬3千元，增加21萬5千元，主要係基金存款金額增加，使孳息收入增加所致。
- (二)其他收入計畫：依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第19條第1項第6款規定，溫室氣體管理基金來源包括其他之收入，同時依據立法院通過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附帶決議第2項規定，空氣污染防治基金一定比例之撥款，列為溫室氣體管理基金其他收入之來源，本年度預計收入4億4,000萬3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4億5,000萬元，減少999萬7千元。

二、基金用途：

- (一)因應氣候變遷計畫：為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業務所需經費約4億1,874萬7千元，較上年度減少1,430萬7千元，主要係恪守零基預算精神，全面檢討預算支用情況，系統性整合因應氣候變遷相關計畫，刪除階段性完成計畫。辦理工作包括：
 - 1.溫室氣體減緩策略規劃：
 - (1)檢討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成效及溫管法部會權責及分工，串聯地方政府因應氣候變遷，建構成效評比機制。
 - (2)推動務實參與氣候公約，掌握巴黎協定全球協商進展，研訂與國際接軌因應策略。
 - (3)建置整合評估模式，評估我國低碳路徑策略之環境共同效益。
 - (4)精進國家溫室氣體清冊、環境部門及氫氟碳化物統計數據與建立本土參數，勾稽階段管制目標執行成效。
 - (5)建置溫室氣體減量貨幣化工具，進行現行氣候變遷策略效益評析。
 - (6)補助公私立大專院校及財團法人學術研究機構辦理因應氣候變遷相關研究計畫。
 - (7)積極參與氣候變遷國際公約相關會議，進行雙邊環保技術交流合作。
 - 2.溫室氣體盤查交易管理：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 (1)辦理溫室氣體盤查登錄、認證與查驗機構管理等法規檢討、排放源查核與推動工作，並更新維護排放源帳戶與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等作業。
- (2)辦理溫室氣體總量管制制度及其配套之建制，與研擬溫管法第三章排放源減量相關工作。
- (3)辦理非總量管制自願減量、抵換專案等制度研議與環評抵換等推動工作。
- (4)研議運輸業溫室氣體減量機制。
- (5)辦理產品碳足跡資訊揭露與發展雲端審查標示制度工作。
- (6)參與國際碳交易合作及因應氣候變遷管理技術工具交流相關會議。

3.溫室氣體減緩宣導與調適：

- (1)辦理氣候變遷調適方法學研究分析及風險評估。
- (2)辦理區域型氣候變遷調適示範推廣工作。
- (3)辦理氣候變遷調適飲用水水質管理工作。
- (4)辦理氣候變遷素養調查工作。
- (5)辦理氣候變遷資訊平台維運與活化推廣工作。
- (6)辦理氣候變遷合作計畫，推動對外環保技術合作事宜。
- (7)出席氣候變遷調適及因應氣候變遷影響控制相關國際會議。

4.辦理溫室氣體減量及低碳永續家園推廣：

- (1)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因應氣候變遷及推動低碳永續家園相關計畫。
- (2)辦理一般廢棄物掩埋場降低溫室氣體排放獎勵措施。

5.推動低碳永續家園：

- (1)辦理低碳家園策略研析與推廣。
- (2)辦理低碳社區減碳機制應用推廣。
- (3)辦理住商部門溫室氣體減量推廣工作。
- (4)辦理社區商業及建築物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管理推動。
- (5)推動低碳永續家園及提升永續發展目標推動成效，促進民眾參與。
- (6)辦理環保集點制度及監督查核工作，鼓勵發展低污染產品。
- (7)推廣行銷及輔導綠色產品，減少環境衝擊及提升減碳效益。
- (8)補助地方政府機構、學術、個人與民間團體等辦理低碳教育宣導相關會議及參與環保集點活動。
- (9)出席低碳永續城市相關國際會議。

- (二)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1,843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200 萬 6 千元，主要係辦理溫室氣體減緩業務相關所需契約勞力人員薪點晉級、勞健保、公提儲金、年終獎金及行政輔助資訊系統之維護等經費所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三)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相關設備所需經費約 33 萬元，較上年度增加 28 萬元，主要係增加新購置電腦、週邊設備及相關軟硬體設備等經費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 本年度基金來源 4 億 4,033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 億 5,011 萬 3 千元，減少 978 萬 2 千元，約 2.17%，主要係因收入來源空氣污染防治基金減縮對溫管基金之挹注。

(二) 本年度基金用途 4 億 3,751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 億 4,953 萬 7 千元，減少 1,202 萬 1 千元，約 2.67%，主要係恪守零基預算精神，全面檢討預算支用情況，系統性整合因應氣候變遷相關計畫，刪除階段性完成計畫。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281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賸餘 57 萬 6 千元，增加 223 萬 9 千元，約 388.72%，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溫室氣體減量及環境清潔管理	輔導低碳社區維持評等有效性比率	(通過低碳社區資格數量/申請低碳社區認證展延數量) × 100%	90%
	推動溫室氣體抵換專案之減量	完成抵換專案及減量方法審查案件數	10 件/年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7）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 前年度決算結果：

1. 基金來源：決算數 5 億 3,999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282 萬 7 千元，約 0.53%，主要係補助各地方政府執行計畫之違約罰款及基金專戶孳息所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 2.基金用途：決算數3億8,860萬元，較預算數減少1億0,529萬6千元，約21.32%，主要係當年度內部組織調整，重新檢討業務執行方針，並基於零基預算精神撙節支出，且部分委辦計畫契約期程跨年度執行，爰影響當年度執行成效。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數賸餘1億5,139萬6千元，較預算增加1億0,812萬3千元，約249.86%，主要係基金用途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致賸餘增加。

(二)前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完備溫室氣體減量管理法制基礎與配套措施	溫室氣體盤查登錄作業查核率	78%	因107年度申報作業至108年8月31日截止，需俟申報作業完成後始執行查核作業，相關查核率需於本(108)年度底完成統計。

二、上(108)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上年度預算截至108年6月30日止執行情形：

- 1.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2億2,500萬元，實際執行數2億2,904萬4千元，執行率101.8%。
- 2.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9,742萬8千元，實際執行數5,848萬5千元，執行率60.03%。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賸餘1億2,757萬2千元，實際數賸餘1億7,055萬9千元。

(二)上(108)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溫室氣體減量及環境清潔管理	輔導低碳社區辦理節能減碳措施輔導活動比率	本署補助地方政府持續輔導低碳社區辦理節能減碳措施，刻正由地方環保機關低碳專案辦公室至各村里社區訪查，須俟訪查完成後整合預算資源再輔導執行節能減碳措施，相關輔導比率需於本(108)年度底完成統計。

本 頁 空 白

預算主要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
	539,996		基金來源	440,331	450,113	-9,782
	512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0	0	0
	512		違規罰款收入	0	0	0
	241		財產收入	328	113	215
	241		利息收入	328	113	215
	539,243		其他收入	440,003	450,000	-9,997
	539,243		雜項收入	440,003	450,000	-9,997
	388,600		基金用途	437,516	449,537	-12,021
	374,616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18,747	433,054	-14,307
	13,709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8,439	16,433	2,006
	275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30	50	280
	151,396		本期賸餘（短絀）	2,815	576	2,239
	143,795		期初基金餘額	295,767	149,568	146,199
	0		解繳公庫	0	0	0
	295,191		期末基金餘額	298,582	150,144	148,438

註：1. 前年度決算數為審定決算數；上年度預算數為預算案數。

2. 前年度決算數細數之和與總數或略有出入，係四捨五入關係。以下各表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9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4 億 4,033 萬 1 千元：

- (一) 利息收入 32 萬 8 千元。(詳 6-11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二) 雜項收入 4 億 4,000 萬 3 千元。(詳 6-11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4 億 3,751 萬 6 千元：

- (一)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 億 1,874 萬 7 千元。(詳 6-12~6-17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1. 溫室氣體減緩策略規劃 6,836 萬元。
 - 2. 溫室氣體盤查交易管理 4,977 萬 3 千元。
 - 3. 溫室氣體減緩宣導與調適 3,344 萬 5 千元。
 - 4. 辦理溫室氣體減量及低碳永續家園推廣 1 億 7,800 萬元。
 - 5. 推動低碳永續家園 8,916 萬 9 千元。
- (二)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843 萬 9 千元。(詳 6-17~6-18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三)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3 萬元。(詳 6-18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281 萬 5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815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815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81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62,071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64,886		

本 頁 空 白

預算明細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財產收入				328	本年度基金孳息收入：328千元。 專戶利息=410,587千元 x 0.08%= 328千元。
利息收入				328	
利息收入				328	
其他收入				440,003	依104年6月15日立法院三讀通過 「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附帶 決議第2項：空氣污染防治基金一 定比例之撥款，列為溫室氣體管 理基金其他收入之來源。
雜項收入				440,003	
其他收入				440,003	
總計				440,33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74,616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18,747	433,054	
45,416	01 溫室氣體減緩策略規劃	68,360	68,417	
44,416	服務費用	52,330	52,387	
1,129	旅運費	1,310	1,350	1.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策略規劃業務，需旅運費230千元。 2. 參加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UNFCCC)年度締約方大會(COP)相關會議活動等，需國外旅運費840千元。 3. 參加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附屬機構(SB)與溫室氣體減量相關國際會議活動，需國外旅運費240千元。
1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	3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措施業務舉辦公聽、研商會等業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3千元。
43,286	專業服務費	51,017	51,034	1. 檢討溫室氣體階段管制目標成效及溫管法部會權責及分工，串聯地方政府因應氣候變遷，建構成效評比機制，需專業服務費7,525千元。 2. 推動務實參與氣候公約，掌握巴黎協定全球協商進展，研訂與國際接軌因應策略，需專業服務費14,500千元。 3. 建置整合評估模式，評估我國低碳路徑策略之環境共同效益，需專業服務費7,500千元。 4. 精進國家溫室氣體清冊、環境部門及氫氟碳化物統計數據與建立本土參數，勾稽階段管制目標執行成效，需專業服務費16,092千元。 5. 建置溫室氣體減量貨幣化工具，進行現行氣候變遷策略效益評析，需專業服務費5,000千元。 6.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策略等業務舉辦說明會、研討會事務性消耗用品，需專業服務費400千元。
0	材料及用品費	30	30	
0	用品消耗	30	30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策略等業務舉辦說明會、研討會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說 明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0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000	1,000	耗30千元。
1,000	購置無形資產	1,000	1,000	維護溫室氣體減緩策略規劃作業所需應用系統電腦軟體，需購置無形資產1,000千元。
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5,000	15,000	
0	捐助、補助與獎助	15,000	15,000	補助公私立大學辦理因應氣候變遷相關研究計畫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5,000千元。
29,934	02 溫室氣體盤查交易管理	49,773	55,823	
29,663	服務費用	47,743	52,793	
99	旅運費	890	940	1. 辦理溫室氣體盤查交易業務，需旅運費330千元。 2. 出席臺德碳交易合作暨交流相關會議，需國外旅運費560千元。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	3	3. 辦理溫室氣體盤查交易，舉辦公聽、研商會等業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3千元。
29,564	專業服務費	46,850	51,850	1. 辦理溫室氣體盤查登錄、認證與查驗機構管理等法規檢討、排放源查核與推動工作，並更新維護排放源帳戶與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等作業，需專業服務費8,000千元。 2. 辦理溫室氣體總量管制制度及其配套之建制，與研擬溫管法第三章排放源減量相關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1,500千元。 3. 辦理非總量管制自願減量、抵換專案等制度研議與環評抵換等推動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1,000千元。 4. 研議運輸業溫室氣體減量機制，需專業服務費8,0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0	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	30 30	30 30	5. 辦理產品碳足跡資訊揭露與發展雲端審查標示制度工作，需專業服務費7,750千元。 6. 辦理溫室氣體盤查交易業務之鐘點、稿費及出席審查費，需專業服務費600千元。
271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000	3,000	辦理溫室氣體盤查交易等業務舉辦說明會、研討會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30千元。
271	購置無形資產	2,000	3,000	維護溫室氣體盤查交易管理作業所需應用系統電腦軟體，需購置無形資產2,000千元。
13,218	03 溫室氣體減緩宣導與調適	33,445	39,445	
12,601 72	服務費用 旅運費	32,415 560	38,415 660	1.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宣導與調適業務，需旅運費240千元。 2. 出席聯合國氣候變遷調適國際研討會，需國外旅運費120千元。 3. 出席因應氣候變遷傳染病媒介控制創新策略國際會議，需國外旅運費200千元。
1,23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005	5,005	1.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宣導與調適業務，舉辦公聽、研商會等業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5千元。 2. 辦理節能減碳全民行動媒體宣傳，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5,000千元（業務宣導費3,500千元及廣告費1,500千元）。
11,290	專業服務費	26,850	32,750	1. 辦理氣候變遷調適方法學研究分析及風險評估計畫，需專業服務費6,000千元。 2. 辦理區域型氣候變遷調適示範推廣工作，需專業服務費6,500千元。 3. 辦理氣候變遷調適飲用水水質管理工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作，需專業服務費3,000千元。
				4. 辦理氣候變遷素養調查工作，需專業服務費3,500千元。
				5. 辦理氣候變遷資訊平台維運與活化推廣工作，需專業服務費5,500千元。
				6. 辦理氣候變遷合作計畫，推動對外環保技術合作事宜，需專業服務費2,000千元。
				7.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宣導調適業務之鐘點、稿費及出席審查費，需專業服務費350千元。
33	材料及用品費	30	30	
33	用品消耗	30	30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宣導與調適等業務舉辦說明會、研討會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30千元。
61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000	1,000	
614	購置無形資產	1,000	1,000	維運氣候變遷生活與強化低碳永續家園資訊平台所需應用系統電腦軟體，需購置無形資產1,000千元。
224,058	04 辦理溫室氣體減量及低碳永續家園推廣	178,000	180,000	
16	服務費用	0	0	
16	專業服務費	0	0	
224,04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78,000	180,000	
217,648	捐助、補助與獎助	170,000	170,000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因應氣候變遷及推動低碳永續家園相關計畫，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70,000千元。
6,394	補貼、獎勵、慰問	8,000	10,000	獎勵溫室氣體減量，需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8,000千元。
61,990	05 推動低碳永續家園	89,169	89,369	
46,828	服務費用	53,659	53,239	
1,840	郵電費	2,100	1,800	環保集點平臺租用機房，需郵電費2,100千元。
86	旅運費	540	420	1. 辦理低碳永續家園業務，需旅運費42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途 別	計 畫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41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3,579	3,579	0千元。 2. 出席低碳永續城市研討會，需國外旅運費120千元。 1. 辦理低碳永續家園會議，舉辦諮詢、研商會等業務，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9千元。 2. 辦理綠色產品及環保集點制度推廣等，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3,570千元（廣告費3,070千元及業務宣導費500千元）。
41,492	專業服務費		47,440	47,440	1. 辦理低碳家園策略研析與推廣，需專業服務費11,000千元。 2. 辦理低碳社區減碳機制應用推廣計畫，需專業服務費6,000千元。 3. 辦理住商部門溫室氣體減量推廣工作，需專業服務費10,000千元。 4. 辦理社區商業及建築物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管理推動，需專業服務費5,000千元。 5. 推動低碳永續家園及提升永續發展目標推動成效，促進民眾參與，需專業服務費2,800千元。 6. 辦理環保集點制度及監督查核工作，鼓勵發展低污染產品，需專業服務費4,940千元。 7. 推廣行銷及輔導綠色產品，減少環境衝擊及提升減碳效益，需專業服務費7,300千元。 8. 辦理低碳永續家園相關業務之鐘點、稿費及出席審查，需專業服務費400千元。
22	材料及用品費		30	30	
22	用品消耗		30	30	辦理低碳永續家園相關業務用文具、紙張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30千元。
84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0	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說 明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840	購置無形資產	0	0	
14,3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5,480	36,100	
14,3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3,880	34,500	1. 補助政府、學術、民間團體辦理低碳教育相關宣導活動、研討會、說明會等，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000千元。 2. 補助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撥入環境教育基金，需捐助、補助與獎助21,880千元。 3. 捐助個人或國內團體參與環保集點活動，需捐助、補助與獎助10,000千元。
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600	1,600	獎勵國內團體發展低碳產品，需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1,600千元。
13,709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8,439	16,433	
13,709	0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8,439	16,433	
48	用人費用	120	120	
48	正式員額薪資	120	120	召開溫室氣體管理基金管理會議委員報酬，需正式員額薪資120千元。
13,661	服務費用	18,219	16,213	
178	郵電費	396	396	辦公室之電話費、數據通信費、郵資等，需郵電費396千元。
0	旅運費	50	50	召開溫室氣體管理基金管理會議及辦理溫室氣體減緩作業，需旅運費50千元。
6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20	150	召開溫室氣體管理基金管理會議及辦理溫室氣體減緩作業所需各式報告書、公文及預、決算書表、帳簿等資料印刷裝訂費用，需印刷裝訂與廣告費120千元。
20	保險費	50	50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業務，需保險費50千元。
13,403	一般服務費	15,583	15,547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業務所需契約勞力15人，需一般服務費15,583千元。
0	專業服務費	2,020	20	1. 召開溫室氣體管理基金管理會議講課鐘點、稿費，需專業服務費20千元。 2. 行政輔助資訊系統之維護，需專業服務費2,000千元。
0	材料及用品費	50	5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	用品消耗	50	50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行政作業文具、紙張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用品消耗50千元。
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0	30	
0	地租及水租	10	10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作業相關會議場地租金，需地租及水租10千元。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	20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作業之業務車輛租金，需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20千元。
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0	20	
0	會費	20	20	參加各項學術研究團體會費，需會費20千元。
275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30	50	
275	01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30	50	
275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30	50	
275	購建固定資產	330	50	辦理溫室氣體減緩業務所需新購置電腦、週邊設備及相關軟硬體與事物設備等，需購建固定資產330千元。
388,600	總計	437,516	449,537	

預算附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位成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量	預 算 數	說 明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18,747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係為健全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規，訂定氣候變遷調適策略，落實推動溫室氣體減量工作事項含排放源檢查、輔導、補助及獎勵等、及建立溫室氣體管理資訊平台帳戶、拍賣、配售及交易等，執行氣候變遷調適之協調、研擬、教育、宣導、獎助及有關國際事務，強化氣候變遷調適作為等業務，其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418,747	

本 頁 空 白

預算參考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7年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09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8年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415,595	資產	418,986	416,171	2,815
415,595	流動資產	418,986	416,171	2,815
361,495	現金	364,886	362,071	2,815
15	應收款項	15	15	0
54,085	預付款項	54,085	54,085	0
0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0	0	0
0	準備金	0	0	0
415,595	資產總額	418,986	416,171	2,815
120,404	負債	120,404	120,404	0
119,962	流動負債	119,962	119,962	0
119,962	應付款項	119,962	119,962	0
442	其他負債	442	442	0
442	什項負債	442	442	0
295,191	基金餘額	298,582	295,767	2,815
295,191	基金餘額	298,582	295,767	2,815
295,191	基金餘額	298,582	295,767	2,815
415,595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418,986	416,171	2,815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692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決)算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418,747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18,747	
上年度預算數				433,054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433,054	
前年度決算數				374,616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374,616	
106年度決算數				187,859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187,859	
105年度決算數				205,707	
因應氣候變遷計畫				205,707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0	0	0	
聘用	0	0	0	
管理會委員	21	0	21	
總計	21	0	21	

註：辦理溫室氣體管理業務所需契約勞力15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費		合 計	兼 任 人 員 用 人 費 用	總 計
				年 獎 終 金	退 休 及 離 職 金	分 擔 保 險 費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20	0	0	0	0	0	0	120	0	120
管理會委員	120	0	0	0	0	0	0	120	0	120

註：辦理溫室氣體管理業務，契約勞力需計時計件人員酬金15,583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溫室氣體管理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因應氣候變遷 計 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48	120	用人費用	120	0	120	0
48	120	正式員額薪資	120	0	120	0
147,185	213,047	服務費用	204,366	186,147	18,219	0
2,018	2,196	郵電費	2,496	2,100	396	0
1,386	3,420	旅運費	3,350	3,300	50	0
4,710	8,74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710	8,590	120	0
20	50	保險費	50	0	50	0
13,403	15,547	一般服務費	15,583	0	15,583	0
125,648	183,094	專業服務費	174,177	172,157	2,020	0
25	170	材料及用品費	170	120	50	0
25	170	用品消耗	170	120	50	0
0	30	租金、償債、利息及相關手續費	30	0	30	0
0	10	地租及水租	10	0	10	0
0	2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0	0	20	0
3,000	5,05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 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330	4,000	0	330
275	50	購建固定資產	330	0	0	330
2,725	5,000	購置無形資產	4,000	4,000	0	0
238,342	231,12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28,500	228,480	20	0
0	20	會費	20	0	20	0
231,948	219,5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218,880	218,880	0	0
6,394	11,600	補貼、獎勵、慰問、照護與 救濟	9,600	9,600	0	0
388,600	449,537	合 計	437,516	418,747	18,439	330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境
溫室氣體
資本資產
中華民國

項 目	取得成本 (期初餘額)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增加	
			金額	類型
機械及設備	342	9	330	(1)
雜項設備	26	11	-	
電腦軟體	10,158	-	4,000	(1)
合計	10,526	20	4,330	

境保護署
管理基金
明細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本年度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 長期投資評價 變動數	期末餘額
減少		主要增減 原因說明		
金額	類型			
-	(9)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69	594
-			5	10
2,850		主要增加原因為增置； 主要減少原因為攤銷。	-	11,308
2,850				
			74	11,912

